

計 畫 編 號

NAER-100-14-C-1-01-08-2-09

國家教育研究院

教育公平理論與指標建構之整合研究 子計畫八：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

研究報告

委託機關：國家教育研究院

研究主持人：張國保（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所長）

協同主持人：胡茹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副教授）

研究助理：于承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江翊嘉（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研究期程：民國一百年五月至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

子計畫八：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

摘要

中華民國憲法明定國民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我國教育基本法強調人民為教育的主體。原住民族教育法強調原住民族教育權之尊重及保障。而原住民就讀技職教育之比例，占原住民學生之比重最多，因而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相關性益顯重要。本研究（子計畫八）以文獻分析、文件分析法、模糊德懷術及焦點團體座談，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意涵、現況及主要國家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之重點，據以提出促進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之建議：第一、規劃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第二、強化原住民參與技職教育政策規劃之管道及機會；第三、兼顧原住民升學優待、適性發展及文化融合與保存之公平內涵；第四、研議規劃提升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習與就業之公平性；第五、提供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的競爭優勢；第六、建構完善的原住民專業人才培育機制；第七、建立原住民教育資訊平台；第八、強化多元文化價值，形塑原住民文化特色。此外，應於我國原住民既有社會文化發展脈絡下，擬定符合我國國情所需之原住民技職教育與訓練政策，發展教育公平策略。

關鍵字：教育公平、原住民、技職教育

Project 8: A study of the Indicators of Equity for Indigenous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Abstract

According to our Constitution, there are equal education opportunities for the citizens. Based on the Educational Fundamental Act, people are the subject of education rights. Furthermore, the Education Act for Indigenous Peoples is enacted to protect the indigenous people's rights to education according to the will and wish of the people of indigenous ethnicities. Viewing from the ratio numbers that indigenous students are between the general and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TVE), and studying in private or public schools, most of the indigenous students are studying at TVE system. Therefore, to explore the equity of indigenous TVE in Taiwan is essential. Through literature-reviewing, document analysis, fuzzy Delphi method and focus group discussion, this study aims to explore the meaning of equity and status quo of indigenous TVE in Taiwan, and to compare the policies among countries that are advanced in indigenous education. There are eight suggestions are provided as follows: First of all, the statistics toward indigenous TVE should be collected. Secondly, more opportunities for indigenous peoples to participate the TVE policy planning should be concerned. Thirdly, to maintain the advancement incentives, appropriate development and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for indigenous students in TVE system. Forthly, to promote the equity for indigenous students to approach both in TVE and employment system is important. Fifthly, creating the edge for indigenous students in TVE is critical. Sixthly, constructing the nurture mechanism for professional indigenous personnel is necessary. Seventhly, establishing indigenous educational information platform is useful. Finnally, strengthening the value of multiculturalism and shaping the characteristic of indigenous culture are urgent. In addition, the indigenous TVE and training policy in Taiwan should be formulated and developed under its unique social cultural context.

Key words: educational equity, indigenous,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目次

摘要.....	i
Abstract.....	ii
目次.....	iii
表次.....	v
圖次.....	v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5
第三節 名詞定義.....	5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6
第二章 文獻探討.....	9
第一節 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	9
第二節 國外原住民教育公平發展相關措施.....	25
第三節 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法規與公平指標.....	33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47
第一節 研究概念架構.....	47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樣本選擇.....	48
第四節 研究之實施.....	55
第五節 信度與效度.....	62
第四章 結果分析與討論.....	65
第一節 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之現況分析.....	65
第二節 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法規之分析.....	68
第三節 綜合討論.....	81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89
第一節 結論.....	89
第二節 建議.....	91
參考文獻.....	95
附錄一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101
附錄二 焦點團體座談會議紀錄.....	105
附錄三 期中報告回應說明表.....	127

附錄四 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項目之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129
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檢證表	133
附錄六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修正表	149
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155
附錄八 原住民技職教育重要政策與法規指標對照彙整表	171
附錄九 期末報告回應說明表.....	175

表 次

表 2-1-1 99 學年度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人數結構	10
表 2-1-2 100 學年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性別數統計表	11
表 2-1-3 100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就讀技專校院之排名-按所占比率分	12
表 2-1-4 義務教育階段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比較表	13
表 2-1-5 中等以上教育階段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比較表	13
表 2-1-6 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	14
表 2-1-7 97-98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統計表	15
表 2-1-8 97-98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住宿伙食費統計表 ..	15
表 2-1-9 94 至 98 年原住民學生參加基測人數統計表	15
表 2-1-10 99 學年改善原住民學習環境、輔導適性發展及發展技職教育補助經費表 ..	18
表 2-1-11 95-99 學年技專校院原住民學生錄取人數統計表	20
表 2-1-12 原住民學生就讀私立技專校院減免學雜費金額統計表（單位：元）	21
表 2-1-13 98 年度原住民學生獲取證照張數一覽表	21
表 2-3-1 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	44
表 3-2-1 焦點團體座談訪談之編碼與實施	50
表 3-3-1 子計畫八：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進度表	52
表 3-4-1 模糊德懷術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56
表 3-4-2 第一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57
表 3-4-3 第二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58
表 3-4-4 第三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58
表 3-4-5 第四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59
表 3-4-6 第五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60
表 4-1-1 修正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	67
表 4-1-2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檢證尚待加強項目表	69
表 4-2-2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焦點座談重點彙整表	80
表 4-3-1 原住民技職教育指標與政策法規建議修改方向	87

圖 次

圖 3-1-1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研究概念圖	48
圖 3-3-1 本研究（子計畫八）流程圖	54
圖 3-3-2 本研究（子計畫八）指標形成概括圖	55
圖 3-3-3 本研究（子計畫八）量化、質化檢核概念圖	61
圖 4-1-1 修正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內涵與指標驗證概念圖	66
圖 4-2-1 教育公平概念圖	78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子計畫八）旨在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建構、檢證及相關政策及法規評析，本章分四節敘述，第一節說明研究背景與動機，第二節說明研究目的與問題，第三節名詞定義，第四節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

第一節 研究背景與動機

原住民學生因其文化差異、經濟弱勢等因素，造成其在主流教育及價值體系中，呈現文化及學習適應問題，而這些又影響其學習成就及畢業後社會適應及階級流動等問題，實值深入探討與評析。故本節探究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研究背景與研究動機。

壹、研究背景

《中華民國憲法》第 5 條明定「中華民國各民族一律平等。」、第 7 條「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及第 159 條「國民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可見憲法保障人民接受教育機會之平等。《教育基本法》第 2 條第 1 項強調人民為教育的主體。《原住民族教育法》強調原住民族教育權之尊重及保障。可見我國法律重視原住民族教育的權益。依據教育部統計處（2011）的統計，2010 學年原住民接受教育的情形分析，就讀高中學生 10,501 人，高職及五專學生 13,085 人；其中就讀私立高職及五專學生 9,435 人，約占學生 72.25%；就讀大學 15,210 人，其中就讀私立大學學生 11,093 人，約占學生 72.93%。由上述資料顯示，原住民學生在國民教育之後的選擇教育中，不但就讀技職教育之比例，占原住民學生之比重較多，且就讀私立的人數高於公立，因而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相關性，益顯重要。

教育是促進國家社會發展的重要基石，一個公平正義的教育，能夠幫助每一個人發揮自己的潛力，創造個人與社會的福祉。一般而言，大部分弱勢學生與社經地位具有密切關係，他們多數處於低社經地位的家庭，因為社會經濟的弱勢，缺乏足夠的文化刺激，使其成為學習上的弱勢，導致無法獲得適足與公平的學習機會，整個學習潛能無法有效開展，影響到教育功能的發揮。不管是社會經濟或身心因素所造成的弱勢學生，政府有責任協助他們享有更好的教育機會與品質（吳清山，2010）。教育對身處在社經弱勢的

原住民族群，照顧其公平合理的教育，尤為重要。目前全球原住民人口約有二億五千萬人，對大多數具被殖民經驗的原住民族群而言，教育更有文化傳承與延續民族命脈的意義；不幸的是，在殖民的過程中，強勢文化的侵入與壓迫導致原住民族群文化、社會制度、價值體系等遭受無情的摧毀。隨著時代的變遷，原住民族群對教育改革的期盼，日益殷切（周惠民，2009）。

從 60 年代人權運動興起，教育始終是原住民族群爭取權益的重要訴求之一，追求教育權益和公平的呼聲，並未因時代變遷而稍歇（周惠民，2009）。我國原住民族學生因文化殊異、父母社經地位，甚至因居住的部落地處偏遠等因素，導致其於教育上處於較一般學生相對弱勢地位，其差異亦反映至學生各教育階段之學習成就上，因基本學習能力較低，亦引發各教育階段課程銜接問題，輟學、退學時有所聞；又因技職教育為次要選擇之標記，導致進入技職體系之原住民學生，相較其他原住民學生則更顯弱勢。教育為改變個人社會階層之主要途徑，故原住民學生技職教育公平問題，實應積極關注。儘管臺灣的國民所得已超過 2 萬美元，但在教育上仍存在著學校類別、城鄉、貧富、原住民、新住民及多元文化間的落差現象。原住民是多元文化的象徵，後期中等以後之原住民族學生就讀技職教育的比例相對較高，其在教育上的學習機會、教育資源、學生成長與表現如何?都值得加以正視。

貳、研究動機

臺灣早期是個移民社會，也歷經不同政權的殖民，這些歷史經驗中的異文化交遇，往往造成原住民族傳統的生活空間、社會組織及文化不斷受到壓縮和崩解（教育部，2010）。同時，隨著國民所得的提高、全球化的衝擊、兩岸的競爭與交流、多元文化社會、少子女化、社會財富分配 M 型化及中產階級逐漸消失等因素，使技職教育的發展相對產生相當衝擊。尤其國民所得的提高，家長對子女教育選擇權在強調高等教育學位導向下，使得技職教育淪為次要選擇。而全球化的衝擊，強調國際視野與外語的重要性，技職教育學生除少數與外語有關之科系外，將專業結合外語能力，普遍為技職校院學生之弱勢，不但難與國際接軌，更無法藉以提高國際競爭力。根據教育部統計處（2010）分析，我國 18-23 歲人口受高等教育比率依可支配所得五等分位顯示，最低所得之第一

分位組僅 57.7% 的受教率，最高所得之第五分位組則達 83.2%，明顯存在差距現象。在多元文化社會下，高所得及高社經背景家庭優先選擇普通教育的情形相當普遍。同樣的邏輯出現在少子女化趨勢之後及 M 型化的社會結構變遷現象，導致低社經地位家庭的學生就讀技職教育的比重偏高，對原住民學生而言更為顯著。

同時，由於我國傳統士大夫觀念影響、國民所得增加而子女數變少、師資培育制度與升學主義及教育資源分配不均等因素之交互影響，產生社會經濟背景弱勢學生集中在技職教育就讀的現象，讓技職教育「次要選擇」的標記更加深化。在政府推動實施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之際，若不能改善技職教育不公平現象，則無異迫使學生與家長強化優先選擇普通高中的動機，12 年國民基本教育的推動，將因而增加實施困難度（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

我國雖然是一個多元開放的民主社會，真正具體影響技職教育公平的因素包括升學主義、教師的教學認知、社會的價值觀、教育資源的分配及學生家長的社經背景等問題，茲分述如下（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

首先，臺灣的技職教育曾為其經濟奇蹟建立過豐功偉績，但在國民所得提升之後，家長對小孩的升學意願大增，在考試領導教學的風氣下，影響到家長及學生的升學之教育選擇。致使國中畢業後開始教育分流之升學制度，技職教育被主觀意識視為升學主義下之第二選擇，高職階段的學生，自此成為次要之學生，奠定技職教育的第一個不公平的基礎。

第二，中小學教師教學因受考試引導，較重視記憶性的知識學習，忽略情意與技能行為目標的多元學習。造成性向發展屬於偏向性或提早明確性向的學生諸多不利現象，該等學生適合學習技職教育的某一個專業領域，但無法兼顧升學筆試科目，甚有在各級正式教育學習階段即被列為低學習成就學生，無形中壓抑學生的創造力與不同學習性向之發展。因此，現階段中小學教師偏重記憶的認知教學，讓善於技能與情意發展的學生無法適性揚才，此為技職教育的第二個不公平因素。

第三，中國傳統社會對於士農工商的僵化觀念，深化社會對技職教育的價值觀念。「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之傳統思想，以及「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的

刻板印象，使技職教育的價值觀與社會地位大受影響。雖然「行行出狀元」的口號成為社會的期望與理想，但對於就讀技職教育的學生則往往欠缺高規格、高品質及高期望的關懷與照顧，使技職教育的社會價值，並未因為科技的進步有所改觀，仍然停留在黑手的技術工人觀念上，形成技職教育的第三個不公平因素。

第四，重普通教育輕技職教育的結果，最明顯之處就是反映在教育資源的分配不公平上面，尤其是高等教育階段的情形更為嚴重。除年度預算的落差，專案競爭性經費亦明顯不同。如發展一流大學與頂尖研究中心計畫，雖然開放所有校院申請，但所定之各項指標均以學術研究的量化研究為門檻，對於兼顧理論與實務並重的技專校院而言，並不利其申請、競爭與發展。

第五，就讀技職教育的學生，出身自弱勢家庭的比例較高，辦理就學貸款、打工、家庭經濟因素中輟等之比例均較一般大學來得高。而技職教育學生的公私立學校比例，亦以高學費的私立學校居多，家長的低社經背景，又不得不就讀私立的技職學校，繳交較高的學雜費，卻無法同國立學生享受高品質的教育，凸顯出技職教育不公平傾向。同時，原住民學生在國民教育之後的選擇教育中，不但就讀技職教育之比例，占有所有原住民學生之大多數，且就讀私立的人數亦高於公立，因而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議題益顯重要。

最後，臺灣原住民族面臨許多經濟與社會問題，長久以來面臨生存競爭與社會認同難題，加上原住民族對於教育的價值較不重視，導致原住民族教育程度普遍低落。長期下來，迫使原住民族面臨教育、職業、生活與文化等適應不良問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09）。同時，原住民學生在家庭中無法獲得良好教育示範與支持，使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嚴重脫節，致中輟或休（退）學學生比率居高不下，使得原住民族知識水準低落，無法面對目前高學歷社會的就業競爭現實（浦忠誠，2005）。

綜上所述，臺灣技職教育已存在影響教育公平的環境與因素，技職教育體系中之原住民學生尤處於相對弱勢地位，更加深其教育不公平之現象，故如何深入探究原住民學生於技職教育中所存在之教育公平問題，據以分析驗證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從中獲取技職教育的不公平成因，謀求改善策略，提供政府、技職教育學校及關心技職教育與原住

民教育發展之學者專家，共為原住民技職教育鋪陳更好的發展願景，為本研究之動機。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本節探述本子計畫八之研究目的，依據研究目的分析本子計畫擬進一步解決之研究問題。

壹、研究目的

依據上開研究背景與動機，本研究之目的歸納如下：

- 一、了解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
- 二、應用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檢視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與法規；
- 三、根據研究結果，提出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及與原住民技職教育相關之政策及法規之修正建議。

貳、研究問題

依據研究目的，本子計畫擬進一步探究下列問題：

- 一、原住民技職教育與教育公平議題之現況為何？
- 二、那些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適合據以檢視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與法規？
- 三、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方案及法令規定應如何修正？

第三節 名詞定義

為使本研究（子計畫八）清楚的掌握研究主題，俾利研究的進行與議題分析，以下就原住民學生、技職教育與技職教育公平指標等名詞之操作性定義，界定如下。

壹、原住民學生

依據《原住民族基本法》，原住民族係指既存於臺灣而為國家管轄內之傳統民族，包括阿美族、泰雅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鄒族、賽夏族、雅美族、邵族、噶瑪蘭族、太魯閣族及其他自認為原住民族並經中央原住民族主管機關報請行政院核定之民族（法務部，2005b）。

次依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所公布之原住民族約有 51 萬人，佔總人口數的 2%。目前經政府認定的原住民族有：阿美族、泰雅族、排灣族、布農族、卑南族、魯凱族、鄒

族、賽夏族、雅美族、邵族、噶瑪蘭族、太魯閣族以及撒奇萊雅族及賽德克等 14 族。原住民須於戶口名簿記事欄記事（法務部，2011）。

本研究所指原住民學生之操作性定義為：就讀於公私立職業學校（包括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專科學校、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具有學籍且其戶口名簿記事欄須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記事之學生。

貳、技職教育

「技術及職業教育(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TVE)」簡稱為「技職教育」。本研究（子計畫八）所稱之「技職教育」包括中等技職教育及高等技職教育。中等技職教育係由公私立職業學校、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實施之教育。高等技職教育則指由專科學校（五年制及二年制專科）、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四年制技術系、二年制技術系、研究所碩、博士班，並可附設專科部）所施行之教育。另外，專科學校、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本研究（子計畫八）將之簡稱為「技專校院」。

參、技職教育公平指標

本研究所稱「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係以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內容為據，包括技職教育在「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等五大面向之「背景」、「輸入」、「過程」及「結果」等相關聯之內涵，及據之建構之質性或量化指標。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節說明本研究（子計畫八）之研究範圍與限制，使研究方向更為清晰。

壹、研究範圍

一、研究內容

本研究（子計畫八）在驗證已建構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對於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應用，依據研究總計畫之規劃，以公平理論架構模式之縱軸所建構之「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等五大面向，再藉由公平理論

架構模式橫軸之「背景」、「輸入」、「過程」及「結果」等四大面向，予以檢視及分析具有相關聯性之因素內容，作為本研究（子計畫八）建構之基礎（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

二、技職教育範圍

本研究為使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建構及驗證，能充分反映我國技職教育不同階段之教育問題，在研究範圍的設定上以職業學校、專科學校、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所辦理之「技術及職業教育」為各項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探討及驗證之考量範圍。

貳、研究限制

一、研究方法的限制

囿於經費限制，本研究（子計畫八）僅藉由文獻分析、文件分析法、焦點團體座談及專家諮詢會議方式，對於現行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中有關之教育資源分配、入學機會、接受教育機會、適性學習及學生未來之生涯與就業發展等政策內涵，作一整理，並以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所建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面向；再藉由公平理論架構模式橫軸之「背景」、「輸入」、「過程」及「結果」面向中，予以驗證分析。因未能進行廣泛之問卷調查、意見徵詢及驗證，故待後續研究賡續進行。

二、研究資料蒐集的限制

本研究（子計畫八）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驗證，期建立屬於我國特有的本土特色指標，俾針對各項指標作為未來技職教育與原住民教育改革建議與論述的基礎。為使研究結果更具有公信力與客觀性，除以政府所公布及網站上已有之資料為建構分析為主外，並適時蒐集國外具有參考價值之相關資料，輔助本研究指標之分析與論述。惟囿於研究時間及篇幅之限制，本研究僅限於與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所發展「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有關之「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等五大面向，就其「背景」、「輸入」、「過程」及「結果」等四大層面之質性與量化指標加以分析修正及驗證。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為達成前述研究目的，本研究（子計畫八）之文獻探討將分別就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現況、原住民教育公平相關措施，原住民教育公平指標之相關研究探析，分別說明如後。

第一節 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

由於我國原住民族群多但人口比例較少、沒有文字、文化背景特殊、社經地位較低、生活環境資源貧乏，以及過去政府政策忽略原住民本身需求等因素影響，導致原住民社會逐漸解體，文化瀕臨消失，加上教育程度比一般社會水準低，使原住民始終處於社會的邊緣與底層，難以向上流動（顏國樑，2004）。故為瞭解原住民技職教育現況，本節就教育部發布之《99年原住民教育推動概況》所列後期中等技職教育及技職校院發展原住民教育之現況、執行成效及檢討、具體措施或策略、未來規劃等項為主，並參考相關文獻及統計資料說明原住民技職教育推動與實施概況，奠立本研究之基礎。

壹、原住民學生就學現況

為瞭解原住民教育公平現況，本研究（子計畫八）針對原住民族學生就學概況進行介紹，從原住民學校數、學生數及在學率、及優惠措施等方向分別討論。

一、原住民學生數及在學率

（一）原住民學生人數

1.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人數結構

依據教育部99學年度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人數結構統計（詳表2-1-1所示），原住民學生占全國學生數比率為2.21%，但在專科（3.34%）、高級進修學校（5.12%）、實用技能學程（3.05%）等，顯見原住民學生就讀技職教育學校之比率高於一般學生。

表 2-1-1 99 學年度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人數結構

	學生人數		原住民學生		原住民學生占全國 學生數比率 (%)
	實數 a	結構比	實數 b	結構比	b/a
總 計	4,781,222	100.00	123,929	100.00	2.59
研究所	219,178	4.58	976	0.79	0.45
大學	1,021,636	21.37	15,081	12.17	1.48
專科	102,789	2.15	3,541	2.86	3.44
宗教研修學院	120	0.00	2	0.00	1.67
大專進修學校	67,385	1.41	1,751	1.41	2.60
高中	400,642	8.38	10,501	8.47	2.62
高職	362,514	7.58	10,060	8.12	2.78
高級進修學校	87,494	1.83	4,483	3.62	5.12
實用技能學程	51,904	1.09	1,585	1.28	3.05
國中	919,802	19.24	27,527	22.21	2.99
國小	1,519,456	31.78	47,942	38.69	3.16
國中補校	8,253	0.17	176	0.14	2.13
國小補校	13,341	0.28	51	0.04	0.38
特教學校	6,708	0.14	253	0.20	3.77
人 口 數	23,162,123 人		512,701 人		2.21
	(c)		(d)		(d/c)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2010b）。

2. 原住民學生性別比例

從 100 學年全國原住民學生之性別分布來看，全國原住民學生人數為 12 萬 5,364 人，男性學生總數為 6 萬 2,230 人，占 49.64%，女性有 6 萬 3,134 人，占 50.36%。女性原住民學生人數略多於男性原住民學生 0.72 個百分點。若以各級教育性別比率觀察，就讀技專校院較為女學生，尤以專科最為明顯，專科的原住民學生中，女性高達 3,436 人，占八成三，其人數遠高於男性 655 人，詳細數據如表 2-1-2。

表 2-1-2 100 學年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性別數統計表

單位：人%

總計	中等以下 學校	大專院校							宗教研 修學院	補習及 進修學 校(含空 大)	特教 學校	
		總計	技職專 科	學士班		碩、博士班		一般體系				技職體系
				一般體系	技職體系	一般體系	技職體系					
實數												
總計	125,364	95,034	22,217	4,091	7,264	9,803	914	145	2	7,821	290	
男	62,230	49,203	9,088	655	3,447	4,434	480	72	-	3,762	177	
女	63,134	45,831	13,129	3,436	3,817	5,369	434	73	2	4,059	113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2012）。

3.原住民學生就讀高中職比例

2006至2010年高職原住民畢業生升學率由54.18% 成長至61.82%；高中部分則變化較小，由75.02% 提升至77.37%。然而，以目前高職學生的總升學率約達80%言，高職階段原住民學生接受高等教育之比率顯然有待提升。就原住民族人才培育的角度觀之，提升人力素質亦是應持續努力的目標（徐昌慧、羅希哲，2011），尤其是高中職以上原住民的學生比例之提高，方可相對提升質量之比例。

而在原住民參與的一般教育體系中，除了國中小義務教育階段外，高級中等以上技職體系的原住民學生人數都較其他普通教育體系為多，技職體系學生具有經濟弱勢與學習困擾等特質者為數眾多，而原住民技職學生又相較多了文化差異層面，在為數眾多、侷限也大的狀況下，如何克服原住民技職學生在課業、生活及就業方面的學習問題，進而提升整體性學習成效，暢通畢業後的升學或就業進路，應是未來亟須積極突破的要務（徐昌慧、羅希哲，2011），也是政府鼓勵原住民學生提高升學率以及提高原住民競爭力的重要方向。

綜言之，原住民學生在義務教育階段的就學，較能享有公平教育機會，但在中等教育以後的選擇教育，因經濟與學習等因素落差，造成接受教育的不公平現象，殊值關切。

4.原住民學生就讀大專校院比例

從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人數占該校學生人數比率來看，以慈濟技術學院居冠，占33.55%，大漢技術學院以32.76%位居第二，臺灣觀光學院則是17.81%排名第三。從學校地理位置可以發現，原住民學生人數比率最多的學校大多位於臺灣東部，詳表2-1-3。而原住民學生最熱門的就讀科系為培養護理人員為主的護理系，主要原因係慈濟技術學院、長庚技術學院等多所技專校院，設置原住民專班或保障特定名額比率，並為原住民學生提供學雜費減免或生活費補助，協助及鼓勵原住民學生就學，讓原住民學生不致因經濟問題而影響其接受高等教育的機會（教育部統計處，2012）。

表 2-1-3 100 學年度原住民學生就讀技專校院之排名-按所占比率分

階段	排序	校名	縣市 區位	原住民學 生數	該校總 學生數	原住民占該校 學生比%
	1	慈濟技術學院	花蓮縣	357	1,064	33.55
	2	大漢技術學院	花蓮縣	57	174	32.76
專科	3	臺灣觀光學院	花蓮縣	96	539	17.81
	4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台東縣	135	1,001	13.49
	5	慈惠醫護管理專校	屏東縣	658	5,729	11.49

資料來源：修正自教育部統計處（2012）。

（二）原住民學生在學率

1. 義務教育原住民學生在學率

「在學率」是原住民族教育成效的一個重要指標，2011年原住民族在學學生總數為12萬5,364人（原住民族總人數約51萬人），原住民就學學生數約占原住民人口的24.58%。根據教育部統計處(2012)的統計資料顯示，原住民族國小學生粗在學率為99.50%，國中學生粗在學率為99.81%，而全國國小一般學生粗在學率為100.37%，國中一般學生粗在學率為101.02%（詳表2-1-4），顯示原住民族學生在義務教育階段之就學率即已產生弱勢現象。

表 2-1-4 義務教育階段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比較表

		100 學年度	96 學年度	近五年增減百分比
*國小粗在學率 6-11 歲	全國	100.37	100.82	-0.44
	原住民學生	99.50	98.72	0.78
	一般學生	100.40	100.88	-0.48
**國中粗在學率 12-14 歲	全國	101.02	99.13	1.90
	原住民學生	99.81	97.64	2.17
	一般學生	101.06	99.17	1.89

註：*1. 國小教育粗在學率= 國小(含特教及補習學校)學生人數/ 6 至 11 歲人口數×100 %。 **2. 國中教育粗在學率= 國中(含特教及補習學校)學生人數/ 12 至 14 歲人口數×100 %。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2012）。

2.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原住民學生在學率

原住民族學生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與高等教育階段之就學率，尚低於一般學生（曾文昌，2011）。100學年度全國高中職一般學生之粗在學率99.27%相較於96學年度98.51低0.76個百分點；而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則由96學年度88.53%提升至100學年度94.35%，共增加了5.82個百分點。大專校院之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在96-100五年來也增加了7.20個百分點達到48.05%，成長幅度雖然高於一般學生，但其整體數據仍低於一般生之84.47%，相差逾36個百分點（詳表2-1-5），不可謂不重。換言之，原住民學生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與高等教育階段之就學率，明顯低於全國。

表 2-1-5 中等以上教育階段原住民學生粗在學率比較表

		100 學年度	96 學年度	近五年增減百分比
*高中職粗在學率 15-17 歲	全國	99.11	98.23	0.89
	原住民學生	94.35	88.53	5.82
	一般學生	99.27	98.51	0.76
**大專校院粗在 學率 18-21 歲	全國	83.37	85.31	-1.94
	原住民學生	48.05	40.85	7.20
	一般學生	84.47	86.47	-2.00

註：*高級中等教育粗在學率=高中職（含特教及進修學校）及五專前三年學生人數 / 15 至 17 歲人口數×100%；**高等教育粗在學率=大專(不含大專進修學校、五專前三年及研究所) 學生人數 / 18 至 21 歲人口數×100%

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2012）。

四、原住民學生就學優惠措施

《原住民族教育法》第12條指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得辦理原住民學生住宿，由生活輔導人員管理之；其住宿及伙食費用，由中央政府編列預算全額補助。」及第19條規定「各級政府對於原住民學生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應補助其助學金，就讀專科以上學校，應減免其學雜費；其補助、減免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定之。」為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對原住民學生就學優惠措施，教育部於2010年發布《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凡符合《原住民身分法》規定具有原住民身分之學生，父親為榮民、母親為原住民，經學校認定家庭清寒之學生，其助學金、伙食費比照辦理。補助基準如表2-1-6：

表 2-1-6 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

補助類別	補助對象	補助基準
助學金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其附設進修學校	每名學生每學期新臺幣一萬一千元。
	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其附設進修學校	依當學年度學校學雜費收費基準補助之。
	享有政府其他就學補助或學雜費減免優待者	學校應為學生擇優申請補助。
伙食費	已領有政府機關本項補助者，不得重複請領。	每名學生每學期新臺幣一萬元。
住宿費	依各校住宿生應收住宿費金額每學期核實補助	每名學生每學期補助最高以新臺幣二千六百元為限。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自教育部（2010）。

97-98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統計如表 2-1-7，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住宿伙食費統計如表 2-1-8。可見政府對原住民學生助學及住宿伙食費已有諸多政策照顧措施。

表 2-1-7 97-98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統計表

學年度	高中		高職		進修學校		總計	
	學生(人次)	金額(元)	學生(人次)	金額(元)	學生(人次)	金額(元)	學生(人次)	金額(元)
97	7,184	62,652,121	6,109	67,199,000	4,573	50,303,000	17,866	180,154,121
98	7,005	77,039,310	5,549	60,799,000	4,418	48,598,000	16,972	186,436,310
合計	14,189	139,691,431	11,658	127,998,000	8,991	98,901,000	34,838	366,590,431

資料來源：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

表 2-1-8 97-98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住宿伙食費統計表

學年度	高中		高職		進修學校		總計	
	學生(人次)	金額(元)	學生(人次)	金額(元)	學生(人次)	金額(元)	學生(人次)	金額(元)
97	9,768	103,600,040	7,424	78,329,703	4,717	47,170,000	21,909	229,099,743
98	12,818	122,593,787	20,121	201,641,880	5,342	53,420,000	38,281	377,655,667
合計	22,586	226,193,827	27,545	279,971,583	10,059	100,590,000	60,190	606,755,410

資料來源：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

貳、原住民後期中等技職教育公平概況

本研究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議題，因此，後期中等技職教育公平概況，值得進一步探析。我國原住民就讀後期中等技職教育的比例偏高，以下就原住民後期中等教育的相關現況、執行成效及檢討、具體措施或策略、未來規劃等項，析述如後。

一、原住民學生參加國中基測報考人數及成績表現

97 學年全國原住民國中畢業生計 9,483 人，98 學年就讀高中高職五專人數為 10,118 人，其中以就讀職業科學生為最多，計 3,465 人，占總就學人數近三成五。94 至 98 年原住民學生參加國中基測人數從 7,793 人逐年增加至 98 年 9,354 人，詳表 2-1-9 所示。

表 2-1-9 94 至 98 年原住民學生參加基測人數統計表

年度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基測原住民學生人數	7,793	8,132	8,826	8,994	9,354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1）。

為多元評量學生學習成就，避免以單一的智育成績作為升學標準，自 90 年起實施高中職多元入學方案，以國中基測取代傳統聯考國中基測，迄 100 年已辦理 11 次，原住民學生表現分析如下（教育部，2011）：

1. 依據歷年國中基測總分分析結果，原住民考生的整體表現都比全體考生平均分數要低。96 年加考寫作測驗以後，各科總分落差也因此增加，例如全體與原住民考生總平均分數差距從 94 年的 58 分增加至 97 年的 66 分。98 年國中基測改採新量尺計分方式，各科分數由 60 分調整為 80 分，測驗分數滿分為 412 分（寫作測驗級分×2+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全體與原住民考生總平均分數差距亦增加。這種現象說明原住民考生在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及寫作能力上的表現，落後於一般考生。

2. 為確保國中基測能公平評量所有考生各考科的真實能力，國中基測試題研發過程皆會針對每一試題進行試題差異功能分析（Differential Item Functioning, 簡稱 DIF 分析），並且利用每年正式測驗的資料進一步驗證。過去幾年的 DIF 分析結果顯示，國中基測試題並沒有不利於原住民考生。顯見國中基測試題在沒有不利於原住民考生情況下，其基測成績仍舊落後於一般學生，亦即其於國中小學所學習到的基本領域及學科能力落後於一般學生，此造成原住民學生在國中畢業之後期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升學及學業適應問題。

二、高中職原住民畢業生升學就業情形

高中職階段屬於選擇性教育，以下就高中高職原住民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及改善原住民學習環境、輔導適性發展及發展技職教育等重點分析如次：

（一）高中高職原住民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

97 學年全國高中職學校(普通科、職業科、綜合高中及實用技能學程)原住民畢業生總計 5,444 人，其中以已升學人數最多，計 3,562 人，占 65.43%。各學制中，除了實用技能學程以外，皆以已升學所占比率為最多，其中以普通科之已升學比率為最多，占 84.64%；實用技能學程則以已就業比率為最多，占 50.50%。

（二）改善原住民學習環境、輔導適性發展及發展技職教育

為補救原住民學生接受教育的不公平現象，政府積極改善原住民學習環境、輔導適性發展及發展技職教育，以下就補助設備、補助教學經費、補助藝能班、補助重點學校、補助延續課程、補助中心學校、補助原住民技職教育網、補助住宿費及伙食費等項辦理結果，說明如下：

- 1.補助設備：補助公私立高中原住民學生數達50人以上，或原住民學生數達學校學生總數三分之一以上學校辦理設備經費。98年原住民一般教學設備經費809萬元，計11校。
- 2.補助教學經費：98年度發放補助公私立高中課業輔導鐘點費627萬5,772元，計核發55校。補助4所學校辦理全國性原住民學生暑期傳統音樂、技藝、文化等研習活動。另補助國立台東高中辦理藝能班成果展20萬元。
- 3.補助藝能班：98年修正「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申請設置原住民藝能班實施要點」，核定8所高中藝能班。桃園縣私立光啟高中新成立原住民藝能班，補助開辦費300萬元，另藝能班教學設備經費補助380萬元計3校，外聘教師鐘點費7校，141萬6,800元。
- 4.補助重點學校：為提高技職校院及高職學校原住民學生學習成就，發展其潛能，增進就學及就業能力，以奠定良好之社會適應能力及培育更多原住民人才，補助28所原住民重點技職學校發展及改進原住民教育經費；99學年度補助資本門2,878萬7,600元，經常門2,342萬6,240元，共5,221萬3,840元。
- 5.補助延續課程：為輔導、培育具有藝術才能之原住民學生，建立多元文化教育型態，補助4所原住民重點技職學校設置原住民藝能班延續課程經費，99學年度補助資本門249萬8,000元，經常門750萬元，共計999萬8,000元。
- 6.補助中心學校：遴選5所原住民分區輔導中心學校，補助辦理各分區原住民學生生涯規劃巡迴講座、文化研習、教師輔導知能研習經費，99學年度補助共計156萬5,530元。
- 7.補助原住民技職教育網：為提供原住民學生、民眾及相關單位充分而完整的最新住民技職教育資訊，99年度委託高雄縣私立中山工商建置並維護原住民

技職教育網站58萬元。

8.補助住宿費及伙食費：98年補助私立高中職原住民學生住宿費及伙食費共計17,347人次，補助經費1億6,486萬600元（國立學校由學校編列預算支應）。

上述補助項目及經費彙整詳如表 2-1-10，總支出經費為新臺幣 2 億 5,180 萬 0,542 元：

表 2-1-10 99 學年改善原住民學習環境、輔導適性發展及發展技職教育補助經費表

補助項目	金額
補助設備	8,090,000
補助教學經費	6,275,772
補助藝能班	8,216,800
補助重點學校	52,213,840
補助延續課程	9,998,000
補助中心學校	1,565,530
補助原住民技職教育網	580,000
補助住宿費及伙食費	164,860,600
總計	251,800,542

三、高中職原住民就學相關措施或策略

為提高原住民學生就學機會，教育部補助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辦理原住民各項教育推展活動及藝能班等具體作為。

（一）為鼓勵原住民學生升學高級中等學校及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辦理原住民學生就學補助。

（二）本於機會均等原則，增進原住民學生學習成就及發展其潛能，以奠定良好之社會適應能力及培育更多原住民人才，進而促進多元文化發展暨增進學生就學就業能力，教育部訂頒「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及高級中學辦理原住民教育實施要點」及「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實施要點」辦理原住民各項教育推展活動。

（三）高中職原住民藝能班：為輔導具有藝術才能之原住民學生施予計畫性培育，使其

充分發展潛能，以建立多元文化教育型態傳承原住民藝術與文化。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申請設置原住民藝能班實施要點」設置原住民藝能班。

四、高中職原住民就學之未來規劃方向

照顧弱勢族群學生接受公平教育機會，為政府現階段重要教育政策，未來政府持續公費、給予加分優待及免學雜費等政策，以提供原住民學生更完善的教育機會環境。

- (一) 經評估，原住民學生國中基測的整體表現的確落後全體考生，教育部將持續依「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之規定，給予加分優待；並以「尊重原住民主體性，發展原住民族教育」為主軸，賡續執行「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100-104年)，規劃落實原住民族教育之未來發展。
- (二) 為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規劃自99學年度起實施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免學雜費方案，本方案受惠對象為就讀公立高中職之原住民學生(含縣市立中等學校、進修學校及五專前三年之原住民學生)。

肆、原住民高等技職教育公平概況

為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鼓勵原住民學生接受高等教育，以促進社會流動，提高原住民競爭力與謀生能力，亦為政府多年來努力的目標。以下就我國原住民高等技職教育公平之實施依據現況、執行成效及檢討、相關措施或策略、以及未來規劃等重點，析述如次。

一、實施依據及現況說明

政府為發展原住民高等技職教育，除訂頒《原住民族教育法》，並依政策需要，訂頒下列實施依據。

- (一) **實施依據**：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及教育部94年12月20日台研字第0940178573號函核定「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推動「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計畫」，其目標為提高技職校院原住民學生「學習就業技能，兼顧生涯發展」與「適應現代化，並維護傳統文化」(教育部，2011)。
- (二) **現況說明**：為補助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依「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實施要點」，補助原住民學生數達100人或占全校學

生人數10% 以上之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98年度符合條件之學校有長庚技術學院、慈濟技術學院、明志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大仁科技大學、大漢技術學院、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等8所技專校院。

二、高等技職教育公平執行成效及檢討

政府每年編列相關預算，補助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其執行成效及檢討如下：

(一) 執行成效

1. 補助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

依「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實施要點」，95年至98年合計補助9所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累計補助金額6,166萬餘元，受惠人數為8,863人次。

2. 原住民學生入學優惠措施：

(1) 95-99學年近5年技專校院錄取原住民學生人數累計9,808人，錄取情形詳表2-1-11。

表 2-1-11 95-99 學年技專校院原住民學生錄取人數統計表

年度	五專	二技	四技二專	合計
95	118	428	2,161	2,707
96	170	121	1,238	1,529
97	541	265	2,087	2,893
98	352	224	2,103	2,679
	(未含聯合登記分發人數)			
99	516	212	2,222	2,950
總計	1,697	1,250	9,811	12,758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1)。

(2) 另針對原住民聚集地區、重點學校及特殊科系，得依原住民學齡人口分布情形及就讀現況調高比率，不受2%之限制。99學年度教育部核定五

專原住民外加招生名額計 362 名，其中另經教育部同意調高外加招生名額比率之學校有美和技術學院（8%）、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9.8%）及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8.35%）等 3 校。

3.減免學雜費與設置獎助學金：

95 年至 98 年教育部補助原住民學生就讀私立技專校院減免學雜費金額詳如表 2-1-12，其金額持續增長，受益學生亦逐年增多。

表 2-1-12 原住民學生就讀私立技專校院減免學雜費金額統計表（單位：元）

年度	人數	金額
95	13,123	247,322,921
96	13,349	254,904,342
97	13,323	258,859,109
98	18,179	335,564,811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1）。

教育部技職教育的目標，首重務實致用的精神，並鼓勵學生獲取專業證照。98 年度透過教育部補助計畫，輔導原住民學生獲取證書張數計有 399 張，各學校學生取照情形，詳表 2-1-13。

表 2-1-13 98 年度原住民學生獲取證照張數一覽表

學校	乙級證照	丙級證照	族語認證	其他	小計
長庚技術學院	45	52	15	0	112
慈濟技術學院	20	27	0	5	53
明志科技大學、	1	5	0	0	6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	15	0	0	16
大仁科技大學	2	2	0	19	23
大漢技術學院	0	24	0	35	59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4	52	0	73	129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0	1	0	0	1
合計	73	178	15	133	399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1）。

(二) 高等技職教育公平之檢討

政府對原住民技職教育的關心可謂無微不至，在加強原住民技職教育的實施中，有兩項值得探討：

- 1.符合補助條件學校數有逐年增加現象，原編列預算經費有不敷支應之情形。
- 2.原住民學業中輟，常因感情及家庭經濟因素，導致輔導無效。

三、高等技職教育中有關原住民學生之公平相關措施或策略

政府為落實高等技職教育公平相關措施或策略，計有訂定要點補助相關經費、開設原住民專班及保障名額、訂定原住民學生入學優惠措施及減免學雜費與設置獎助學金等。

(一) 訂定要點補助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

95年6月27日教育部以台技(一)字第0950075919B號令修正發布訂定《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實施要點》，補助對象為原住民學生數達100人或占全校學生人數10%以上之技專校院。98年度符合條件之學校有長庚技術學院、慈濟技術學院、明志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大仁科技大學、大漢技術學院、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等8所技專校院。各校得選擇以下項目優先辦理，教育部依據補助要點召開審查會議決定學校辦理內容與核定補助經費：

- 1.配合鄰近或當地原住民文化與區域產業特色，設置專班或推廣課程，培育各類專技人才。
- 2.辦理各校與職訓中心或事業單位建教合作，加強技能專精訓練，提升學生就業能力。
- 3.成立原住民社團，辦理生活、課業輔導與生涯規劃講座及社區活動，或辦理原住民人才返鄉輔導講座。
- 4.辦理原住民學生就業參觀活動，認識企業工作信念與態度，及不同文化工作觀。
- 5.開辦原住民傳統文化、技藝選修課程或學分班，並加強教師在職進修研習。

- 6.建置及維護原住民民族技職教育網站，提供網路學習資源、人才資料庫及就業、考照、升學等相關資訊。
- 7.分區選定中心學校，促進該區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並配合評鑑輔導。
- 8.推展各校教育特色，充實其相關教學設備及設施(資本門)。

(二) 開設原住民專班及保障名額

為擴增原住民國中、高職畢業生升讀技職校院入學機會及培育護理、工業、美術工藝、觀光與休閒事業管理、應用外語等人才，於技專校院特定科系提供原住民學生保障名額或設專班。

(三) 訂定原住民學生入學優惠措施

原住民學生就讀技職學校享有加總分25%之優待；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以加總分35%之優待。原住民學生依上列優待達錄取標準者，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並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2%為限。

(四) 減免學雜費與設置獎助學金

- 1.政府辦理大專校院原住民籍學生學雜費減免標準為學費全免、減免雜費2/3方式，96-98共3年度受惠人數4萬4,851人及學雜費減免金額8億4,932萬8,262元。
- 2.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每生每學期補助2萬1,000元。

四、高等技職教育公平之未來規劃

教育部為落實高等技職教育公平之實現，提出之規劃方向有：（一）為照顧弱勢族群將持續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檢討成效適時調整，並寬列經費補助。（二）暢通升學管道為技職教育培育原住民產業的人才。（三）加強專業技能，並輔導其於相關產業就業或實習，期能學以致用，找到謀生工作。（四）持續輔導原住民學生畢業後將所學專業技能，回歸部落社區帶動原住民產業發展，提升原住民經濟能力。

另周惠民、施正鋒（2011）對於原住民教育提出以下五大未來的發展方向：

（一）教育的自主與自決：聯合國有關原住民族權利的宣言，具體肯認了原住民族有權決定自己族群的發展，這也激發不少國家原住民族群在「固有權利」（inherent rights）

的抗爭訴求，透過政治協商、斡旋、折衝等途徑，宣示並回復其應有的權益。

（二）訂定具體可行的原住民族教育目標：原住民族教育的未來興革，除了需確立原住民族未來的發展方向與目標，也將進一步地布局施政的藍圖，以期在可預見的未來，實現原住民族群共同編織的教育願景。原住民族教育目標的制定，須與原住民族的教育需求聯結，除了拉近原漢學生在上述教育指標的差距，在民族教育上也應積極規劃適當的策略，以整體提升原住民族的教育成效。

（三）均衡培育原住民族人才：回顧原住民族的教育發展，不難發現原住民高等教育人才的分布呈現失衡的現象，而且往某些領域集中，導致族群發展的斷層與落差。教育的目的在激發並發展個人的潛質，讓這些潛能深化成為領域專業，並且在社會上貢獻個人的長才。

（四）提升原住民族教育成效：提升原住民族教育成效，首要之務在權責分明，並有明確的政策規劃組織進行相關事務的推動。此外，為有效評估原住民族教育成效，需有專責單位進行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研究，以及定期追蹤與評鑑原住民教育政策的績效。如此，才能確實掌握政策的走向，並針對問題進行必要的檢討及修正。

（五）原住民族群的永續發展：教育是一個族群發展的重要根基。原住民族群若要永續發展，必須將教育納入發展規劃，尤其原住民族的文化和價值體系，應該成為教育的核心內涵。

綜上，政府為保障原住民學生在完成國民中學義務教育之後，提供繼續升學就讀後期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的機會，除了訂頒規定予以加分優待，更提供免學費、助學金等保障措施，藉以增進原住民學生有機會繼續接受中等、高等教育，進而促進社會流動，具體改善原住民生活條件，提升原住民競爭優勢。

第二節 國外原住民教育公平發展相關措施

各國對於多元文化的重視，對原住民教育提出保障措施，如何擷取他國發展原住民教育公平機制，提供我國借鏡，作為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發展及改進之參考，有其必要性。以下簡述聯合國、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及美國等組織及國家之發展措施。

壹、聯合國及其組織對原住民族權利保障規範

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ILO）於 1989 年在日內瓦通過《原住民與部落民族公約》（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Convention, C169），其中第 22 條要求原住民任何特定訓練計畫必須基於經濟環境、社會及文化現況及其關注特定及實務上需求、第 21 及 26 條強調確保原住民在各階段教育及職業訓練均具立足點平等、第 27 條主張原住民教育方案應納入原住民的歷史、知識與技藝、價值體系，以及在社會、經濟與文化上的期望。政府並應認可原住民建立自己的教育制度與機構的權利，並應提供適當的資源以達到此目的。在教育權的保障上，不僅讓原住民族能夠有機會學習及涵養自己的文史、知識及價值觀，政府也應協助原住民族建立符合族群特性及需求的教育制度與機構，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教育事務（周惠民、施正鋒，2011b；ILO, 1989）。

其次，「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於 2007 年 9 月 13 日由聯合國大會表決通過。該宣言所肯定之權利事項包括：「政治、經濟與文化領域之自決與自治權、反歧視、認同權、族群及其成員之自由與安全、免於同化與強制遷徙、語言、教育與文化權、媒體近用權、決策參與權、發展權、土地及自然資源權、補償權及智慧財產權等。」上述條文內容之確立，目的在於揭示彌補原住民族歷史上所遭遇不正義對待之基本原則，希冀藉此達致族群平等、和諧、相互承認與尊重之理想正義社會。對於正值逐步落實轉型正義、原住民族相關權利立法尚待完成的我國社會而言，國際規約所載明之特定原住民族權利事項，著實可作為我國未來憲政體制實體安排之參照依據（石忠山，2007）。

該宣言有關「原住民族教育權利」之保障，明定於第 14 條條文（石忠山，2007）：

- 1.原住民族有權建立和掌管他們的教育體系和機構，用自己的語言和適應其文化的

教學方法，提供教育。

2. 原住民，特別是原住民兒童，有權不受歧視地獲得國家提供的各種程度和各種類別的教育。
3. 各國應與原住民族共同採取有效措施，讓原住民，特別是原住民兒童，包括生活在原住民社區外的原住民，在可能的情況下享受用自己的語言提供的原住民文化教育。

上開宣言之權利事項，包括第 1 項強調應由原住民規劃並建立其原住民族教育體系；第 2 項則規範原住民學生進入一般教育體系，均可充分獲得適性教育及教育公平的機會；第 3 項則是不論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均可獲得以其族語教學的原住民文化教育，故在論及原住民教育公平，仍應將其作為參照依據。

綜合而言，關於聯合國或其相關組織宣言或公約，均強調原住民教育方案應納入原住民的歷史、知識與技藝、價值體系，以及在社會、經濟與文化上的期望，亦即在原住民技職教育落實應納入原住民知識與技藝傳承，並得以社會、經濟與文化上運用其技藝及文化保護及傳承。同時，在原住民教育部分，政府並應認可原住民建立自己的教育制度與機構的權利，並應提供適當的資源以達到此目的，亦即推動原住民教育自決。

二、加拿大原住民教育

加拿大原住民族群分為北美印地安人（North American Indians）、美提斯人（Métis）及伊紐特人（Inuit）三大族群，統稱為「第一國族」（First Nations），表示他們享有共同的原住民文化、歷史和殖民時期的遭遇，也說明他們才是最早的加拿大居民，更應擁有一切自決和自治條件（李瑛，1999；李承傑，2004；謝嘉璘，2006；Mendelson, 2009）。

為培育中等教育後專業訓練人才及原住民部落成人，加拿大聯邦政府補助培育及訓練經費，使原住民在社會、經濟和政治地位上能有所改善，其發展政策由原住民自己制訂，在成人教育方面包括成人基本與識字教育、成人入大學銜接與先修課程、原住民語言能力的採認，以及發展部落主導的高等教育機構（Aboriginally Controlled Post-secondary Institutions），此類型的高等教育機構的課程涵蓋原住民社區價值與需求，並建立一般高等教育機構與原住民高等教育機構之間學分採認與轉移的制度（Accreditation and Transfer of Credit）（李瑛，1999；謝嘉璘，2006）。

加拿大政府為縮短原住民與其他加拿大人間在教育成就上之差距，並確保原住民學

生持續不斷就業，以增加原住民的教育成果，提出具體實施策略如下（李承傑，2004）：

- （一）支持原住民管理原住民學校，提供原住民學生教育服務。
- （二）建立原住民家長與社區參與教育之機會。
- （三）原住民師資及人才培育，並減少公立學校教師與原住民教師於薪資上的差距。
- （四）提升原住民受聘於教育機構的比例。
- （五）資助原住民學生進入大專校院就讀的機會，間接改善原住民未來就業的機會。
- （六）提供原住民青年的工作技能培訓與機會。
- （七）建立原住民終身教育體系。

從加拿大的發展中，我們可以了解原住民族如何與各級政府機構在「教育權」上折衝，如何透過政治上的協商來掌握教育的主導權。從行政架構來看，加拿大原住民的教育權責依據憲法及相關條約係歸屬聯邦政府，因此教育經費預算的編列與資源分配，理論上應與省政府的教育事務有所區隔。但為了顧及在省教育體系中的可轉換性（transferability），聯邦學校、社學校（band-school）及原住民高等教育機構在課程標準、師資聘用、認證等方面，仍受制於省府的規定，因此從這個架構來看，原住民族教育仍是被切割的（周惠民，2011）。

雖然加拿大原住民族在文化、歷史、認同上仍有差異性，但泛原住民族意識的整合，在推動自治這個共同理念上，發揮了不少作用。在教育上，加拿大原住民族特別凸顯了它「自治」的目的，主張在原住民族教育的討論，應先於自治，尤其是人才培育的重要性，更是加拿大境內原住民族的集體共識（周惠民，2011）。

由上可見，加拿大原住民教育亦由政府補助培育及訓練經費，使其藉由教育或訓練機會，進而提升能力，改善其競爭條件與機會。

三、紐西蘭原住民教育

紐西蘭(New Zealand)原住民族群以毛利人(Maori)為主，為使毛利人在所有教育領域得以充分的參與及發揮，政府訂定二大教育目標：1.在普通教育體系中，讓毛利人和各

種族的學生有均等參與教育的機會，並使毛利學生有所成就；2.建立以毛利語為教學媒介之教育體系，以保證毛利語的復興而成為毛利人的日常語言（謝嘉璘，2006）。

紐西蘭國家教育目標即清楚宣示，藉由定義及移除相關障礙，確保所有紐西蘭人民都有公平接受教育的機會(ERO, 2011)。同時在其國家教育目標第九項：藉由毛利教育的推動，增進毛利人教育參與及成功，包括毛利語（Te Reo Maori）教育，及符合懷坦吉條約（Treaty of Waitangi）之原則；第十項：尊重紐西蘭人民種族差異及文化傳統，認可毛利獨特地利區域，以及紐西蘭在太平洋及作為國際社區成員國家角色(ERO, 2011)。

而為解決毛利學生因為文化差異，無法適應教育體系，因應學習成就不佳的問題，紐西蘭政府規劃毛利教育體系，設計符合毛利學生的課程和求學環境，藉此減少毛利學生對一般教育體系適應困難的情形。此外毛利學生的輟學率較非毛利學生高，紐西蘭政府成立有別於一般教育體系之多樣性學習中心，使無法於一般教育體系學習的學生回到學校，並給予毛利學生學習毛利語和文化訓練的機會，使其有機會為自己族群服務（謝嘉璘，2006）。

紐西蘭教育部提出毛利教育策略（Ka Hikitis - Managing for Success），所謂‘Ka hikitia’意同英語‘step up’、‘lift up’或‘lengthen one’s stride’，故 Ka Hikitis - Managing for Success 代表著提升教育體系績效以確保毛利人享受自己教育成功（Māori are enjoying education success as Māori）（Ministry of Education, 2009）。此一目標需要毛利人達成通用成果及每位學習者獨特成果，預計該策略五年完成後，將達到以下成果（Ministry of Education, 2009）：

- （一）毛利學習者與他人共同工作以決定成功的學習與教育進路。
- （二）毛利學習者優異且成功實現他們的文化特色與潛能。
- （三）毛利學習者成功參與並貢獻毛利社區（te Ao Maori）。
- （四）毛利學習者獲得通用技能及知識，藉以成功參與並貢獻紐西蘭及世界。

由上可知，紐西蘭一方面在普通教育體系中，讓毛利人和各種族的學生有均等參與教育的機會；另一方面以毛利語為教學媒介之教育體系，以保證毛利語的復興。此種策略，與我國推動原住民母語檢定的政策無異。

四、澳洲原住民教育

澳洲(Australia)原住民係以 Koori 人為主，因其膚色較黑，又稱為黑人，此外澳洲北部亦有若干與新幾內亞相近的少數民族，稱為托烈斯海峽島民(Torres Strait Islander)；澳洲原住民高等及職業教育之政策目標在於使原住民在義務教育結束後的高等教育、技術及擴充教育(Technical and Further Education, TAFE)及高等教育的參與率與所有澳洲人民相等，並保證其就學品質，其具體作法包括增加就讀人數、課程與服務以消除種族偏見與歧視、增強原住民的自我價值認同、提供適當的文化教育與訓練機會、提供更多能增進原住民就業的相關課程、增進瞭解原住民學習需求的師資等(謝嘉璘，2006)。

澳洲《原住民教育法》(Indigenous Education Act, 2000)規定，澳洲原住民教育共有5大目標、24項細部具體達成目標，提供原住民公平適切的教育成果、原住民公平的教育路徑、原住民公平的教育參與、增加原住民在教育政策的決策參與，及發展文化上適合原住民的教育。而「原住民教育政策」(National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s Islander Education Policy)訂有4大目標及21項具體達成目標，該政策與《原住民教育法》的5大目標、24項細部具體達成目標雷同，最重要的是：「原住民參與教育決策過程」的6項細部具體達成目標，包含：(1) 針對學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之計畫、執行、評估建立有效安排以利原住民參與決策過程；(2) 在教授原住民文化、歷史、語言等課程時，增加聘用原住民作為教育行政、教師、課程諮詢、助教以及其他教育工作者或社區教育者；(3) 針對中等教育後(包括技職教育、進階及擴充教育)之計畫、執行、評估建立有效安排以利原住民學生和原住民社區參與決策過程；(4) 在技職教育、進階及擴充教育機構中，增加聘用原住民作為行政人員、教師、研究者以及學生服務專員；(5) 提供教育、訓練服務，以提高原住民在參與教育決策過程中的技巧；以及(6) 廣納原住民社群針對現行條款關於聯邦、省政府教育決策的建言(范盛保，2009)。

依據澳洲教育、就業及職場關係部(Department of Education, Employment and Workplace Relations)所提出之國家原住民及托烈斯海峽島民教育政策(National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Education Policy, AEP)包括四項主要目標：原住民及托烈斯海峽島民參與教育決策；教育服務之公平入學機會；教育參與的公平；均等及適

當的教育成果（DEEWR, 2010）。

另依據澳洲政府提出之 2011-2014 年一致性行動方案（Reconciliation Action Plan 2011-2014），所謂一致性行動方案代表工作能力受到尊重、瞭解並融合原住民及托烈斯海峽島民，並可以更有效地回應其特定需求（DEEWR, 2011）。澳洲政府委員會於 2008 年提出縮減原住民及托烈斯海峽島民跟其他澳洲人民教育差距的目標（DEEWR, 2011）：

（一）五年內（2013 年）確保所有居住於偏遠社區原住民及托烈斯海峽島民之 4 歲幼童均能接受學前幼兒教育。

（二）10 年內（2018 年）縮短閱讀、書寫及算術能力一半以上差距。

（三）2020 年前達成縮短 12 年級學生一半以上能力差距或相同的達成率。

（四）10 年內（2018 年）縮短僱用成果一半以上差距。

綜合澳洲原住民教育的實施，在於使原住民在義務教育結束後的高等教育、技術及擴充教育，並在 4 歲至 12 年級學生教育部分，儘量拉近與普通學生的差距，使其具備與一般學生相同的能力，得以選擇適合個人的學習進路，不因個人基本能力差異，被迫選擇技職教育學系。訂頒《原住民教育法》及擬定「原住民教育政策」，提供原住民公平適切的教育成果、原住民公平的教育路徑、原住民公平的教育參與、增加原住民在教育政策的決策參與，及發展文化上適合原住民的教育。因此，澳洲原住民教育的實施充分展現多元、公平及文化保障的機會，頗值我國參採借鑑。

五、美國原住民教育

美國(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USA)原住民高等教育的發展持續了幾個世紀，但西方的教育方式導致原住民文化、語言及傳統風俗的迅速流失，原住民學生在主流大學裡遭到歧視、壓迫，終致中途輟學，這些問題一直未被正視，許多學者甚至將原住民的學業成就低落及高輟學率歸咎於文化差異，甚至是基因上的問題。表面上提供相當的經費來幫助學生進入大學就讀，似乎已表現了政府關注原住民高等教育的態度，但對於根本的體制性種族主義（Institutional racism）問題卻視若無睹，以致於許多原住民青年對大學教育望而卻步。許多進入大學就讀的原住民學生都經歷了某種程度的格格不入，往往

無法適應主流文化，而感到疏離，對自己的族群文化及語言產生認同上的衝突(周惠民，2007)。

故部分部落開始著手規劃政府提供的經費來設計具有部落文化特性的教育方案及課程，並與社區學院合作提供場地和必要的人力資源，使原住民青年學子可以就近學習自己的文化和語言，解決學習適應的難題。由於許多原住民保留區地處偏遠，和外界的聯繫不易，部落大學的設置即針對部落的這種特性而設立，給予社區部落相關的資源和協助，社區也可以利用部落大學的設備來從事文化教育的工作(周惠民，2007)。

美國是文化的大熔爐，但由於種族多元主義，促使原住民學生產生學習適應問題。因此，政府提供經費，使部分部落開始著手規劃設計具有部落文化特性的教育方案及課程，並與社區學院合作提供場地和必要的人力資源，這對地大物博的美國而言，有其地理條件的需求與特色。

綜合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及美國發展原住民教育經驗彙整比較如表 2-2-1，由表 2-2-1 觀之，各國強調原住民對其自身教育政策的發展積極參與，才可從原住民本身教育需求立場了解，進而規劃適宜之教育政策，以達到教育公平之願景。而在原住民之自主性、特殊性及自我意願參與教育政策規劃下，逐漸朝向原住民雙軌教育體系發展，一方面使原住民參與普通學校教育，另一方面建立原住民教育體制，即是包含原住民學校及部落大學等。即是透過原住民教育體系，由原住民就其社區及教育需求進行教育規劃，使原住民學生消除因文化殊異或文化差異所產生之學習問題，並可透過普通教育體系與原住民教育體系之學制學分相互採認，以達教育公平的目標，進而促進原住民學生學習效能的提升與就業能力的精進。

表 2-2-1 加拿大、美國、澳洲及紐西蘭原住民教育比較表

面 向	國 家	加拿大	美國	澳洲	紐西蘭
原住民族群		北美印地安人、美 提斯人、伊紐特人	印地安人	Koori 人及托列斯 海峽島民	毛利人
教育政策		同化政策	同化政策	自決政策	多元化政策

續表 2-2-1 加拿大、美國、澳洲及紐西蘭原住民教育比較表

面 向	國 家	加拿大	美國	澳洲	紐西蘭
教育制度		一般教育與原住民教育雙軌制	一般教育、原住民社區學院及部落大學	原住民參與教育決策	一般教育與毛利語教學媒介教育制度
文化傳承		原住民人才培育、語言能力採認	運用原住民社區學院及部落大學進行文化及語言傳承	以原住民人力及資源進行文化、歷史及語言之教學與傳承	毛利多樣化學習中心及與社區需求結合
教育目標		改善原住民社會、經濟及政治地位，縮短原住民與加拿大人民教育成就差距	在普通教育下強化族群文化及語言學習，降低學習適應問題	縮短原住民與澳洲人民教育成就差距	多元進路及確保毛利人享受自己教育成功
教育法規		聯邦制，每省都有其特定法規	聯邦制，每州都有其特定法規	訂定原住民教育法及原住民教育政策	毛利教育法規必須符合懷吉坦條約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歸納。

綜合加拿大、美國、澳洲及紐西蘭原住民教育發展分析，歸納如下發現：

- 1.教育政策逐漸從同化政策轉趨原住民自決及多元發展政策發展；
- 2.在教育制度部分，朝向普通教育與原住民雙軌教育，並允許學分及學歷相互採認，提供原住民多元學習進路；
- 3.在文化傳承部分，強調原住民部落資源，如耆老等，對學生進行歷史、語言及文化傳承；
- 4.在教育目標部分，則逐漸朝向解決原住民學生於普通環境學習適應問題，縮短其與一般學生的學習差距，使其於後期中等以後教育，得適性選擇技職教育或普通教育就讀；
- 5.最後，在法規制度部分，逐漸朝向原住民專屬的教育法規與政策，而非散見於普通教育法規中，有助於政府教育資源投入，增加原住民教育公平性。

總之，探討加拿大、美國、澳洲及紐西蘭原住民教育發展趨向，主要在於瞭解各國

對原住民教育、民族文化及技藝傳承、多元文化教育、多元進路、教育公平等之重視，其可作為發展及檢視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各項措施之參據，並可據以調整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內涵及研究建構方向，使其可用以檢視我國技職教育、原住民教育等公平現況，以促進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的積極發展。

第三節 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法規與公平指標

為進一步探究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情形，茲就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相關法規與公平指標等層面分析如次。

壹、政策面

我國重視教育普及與水準的提升，對於原住民教育的輔導與優惠措施，政策上亦相當積極與重視。以下說明原住民教育政策發展歷程、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等重要內涵。

一、原住民教育政策發展歷程

自中央政府遷臺以來，政府對於原住民教育的政策發展歷程，大致可分為四個時期（教育部，2012）：

（一）**山地平地化時期**：自臺灣光復至 1962 年。對原住民教育平等對待，將日治時代的蕃童教育所改為國民學校，並比照邊疆學生優待。1949 年訂定「臺灣省教育廳改善山地教育設施三年計畫」，1951 年公布實施「改進山地教育實施方案」，1952 年的「臺灣省各縣加強山地教育行政設施要點」對山地教育的行政強化、師資補足、學生照顧及設施的充實，都有進展。

（二）**融合整體社會時期**：1963 年至 1987 年。在促使原住民與一般社會融合，仍採平地化目標及保護扶植精神，並加強國家意識，推行國語，傳授技藝等。1963 年訂定「山地行政改進方案」，1980 年公布「臺灣省加強山地國民教育辦法」，鼓勵教師任教，學生享有書籍、文具等免費優惠，住校者免住宿費並補助伙食費，增設分班分校等。

（三）**開放發展時期**：1988 年至 2000 年。教育部於 1988 年成立「原住民（山胞）

教育委員會」，以「適應現代生活，維護傳統文化」為目標。1993年訂定「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1998年繼續推動「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第二期五年計畫」並納入教育改革行動方案實施，編列專款執行原住民教育工作。同年，總統公布《原住民族教育法》，奠定原住民族教育的法制基礎。

(四) 主體發展時期：2001年起至今。2000年臺灣省精省後，原臺灣省教育廳的業務由教育部直接處理。持續推動「教育改革行動方案」的「加強原住民學生教育」方案，並於2003年召開「全國教育發展會議」以「尊重原住民主體性，發展原住民族教育」做為未來工作目標。2004年9月修正公布《原住民族教育法》，落實對原住民教育之發展。2005年核定「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2006-2010年)」，為推動原住民族教育之政策主軸。2011年教育部與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訂定發布「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及「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2011-2015年)」強化原住民學生在各級教育的學習競爭力，以發揮原住民學生多元潛能，培育原住民族多樣人才。

二、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

臺灣社會發展快速，原住民族教育成果為臺灣社會進步之重要指標，為促進多元文化之理解與尊重，並就族群及現代社會實際需要，不斷致力於提升原住民學生在各級教育的學習競爭力，以發揮原住民學生多元潛能，培育原住民多樣人才。2010年教育部舉辦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之後，2011年公布「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明確宣示擘畫原住民族教育藍圖，培育原住民族人才，於2011年由教育部與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研擬「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修訂「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100-104年)為配套措施，具體改善各級各類學校原住民族教育環境，包含課程內涵、教學實施、學校設施及資訊運用等，預期消弭城鄉落差，提升原住民族教育成效，加強對原住民族學生學習與生活輔導，鼓勵原住民族學生進入高等教育就讀，以栽培更多原住民族高等學術及技術、藝能等各領域多元專業人才；重視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辦理多元文化活動，提供散居都會地區之原住民學生能獲得文化體驗與學習(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

委員會，2011)。

「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之規劃與實踐方向，係以保障與扶持原住民族教育為要領，以達成下列預期目標（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

- (一) 規劃學前就學補助措施，提升原住民幼兒入園率，以厚植國家基本人力。
- (二) 協助原住民學校發展教育文化特色，保存原住民族傳統文化。
- (三) 降低國民中小學義務教育階段原住民族中輟學生人數及比率；增加原住民族學生於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在學率；降低原住民族學生在大學教育階段休學及退學比率；提升原住民族學生數在高等教育階段占全國總數之比例，以期與原住民人口數占全國人口之比率相當。
- (四) 建構各教育階段學習輔導機制，增強輔導人員對原住民族文化及環境等多面向認識，有效解決原住民族學生於學習階段產生之困難，以完整發揮輔導功能，提升原住民學生學習成效。
- (五) 於師資培育大學開設原住民族或多元文化教育等相關師資職前教育與在職增能課程；加強辦理原住民族文化背景或多元文化教育之專業知能研習等活動，增進教學現場教師多元文化等相關教學專長，以因應學生學習需求。
- (六) 培育原住民族高等教育多元人才
 1. 定期評估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措施，培育原住民各領域多元專業人才。
 2. 減輕原住民學生就學負擔，提供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優待及獎助學金，以鼓勵原住民學生升讀大專校院。
 3. 定期舉辦公費留學考試，每年提供10名原住民學生出國留學；自費赴國外升讀碩博士班之原住民學生，補助其生活費用，培育更多原住民高等教育人才。
 4. 培育及獎勵原住民專門人才，並規劃建置原住民人力資源及人才資料庫。
 5. 補助大專校院參加「世界原住民高等教育聯合會」年度會議，促進原住民高等教育之國際交流。
 6. 鼓勵大專校院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強化原住民學生一般生活及教育輔導工作。
 7. 規劃辦理大專原住民學生(含新生)生活體驗營，使學生了解都會生活、大學校園生活及人際關係等知能。同時鼓勵並補助各大專校院成立原住民聯誼服務社團，辦理校際交流、返回原鄉服務及競賽觀摩活動。

- (七) 完備終身學習體制，創建學習社會方案，促進學習資訊的普及，以活化原住民社區及家庭教育之管道：根據社區需求，結合社區內所有的學習機構共同規劃活動，並因應原住民族社區（部落）及家庭屬性開設不同之課程、研習，充分運用各種資源。
- (八) 推動另類教育或民族教育實驗體系之發展，強化現有的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民族特色，落實民族教育，完備臺灣多元文化教育。
- (九) 完成《原住民族教育法》之修訂，包括增訂《原住民族教育法》涉教育自治之相關條文、設立統籌原住民族教育事務之專責單位；落實課程及教材應採多元文化觀點並納入原住民各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在現有教育系統中加強原住民族教育之實施；原住民重點學校應優先聘任原住民籍校長、主任與教師等。
- (十) 研議建構民族教育體系政策，完成民族教育相關法制程序，研議設立民族學校系統，推動民族學校教育各項制度，提供原住民接受民族學校教育之機會，以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權利。

三、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

我國對於原住民學生的教育環境相當重視，對於教育資源處於弱勢情境的學生不斷規劃各種教育方案與計畫，以其達到教育機會均等以及平均教育資源的理想目標。政府在各種教育計畫目標中，其中一項既定政策即是扶助弱勢族群，解決當前所面臨的教育困境。對於原住民族學生的教育的進步與發展進程，政府以及教育部在歷年來規劃許多的政策計畫，即是從原住民的教育福利出發。1994年教育部訂定「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其計畫宗旨以維護原住民傳統優良文化，並能同時輔導原住民適應現代生活作為教育政策實踐之目標。另一方面，教育部與相關部會擬定原住民技職教育的發展計畫，協助原住民學生在升學管道上有多重選擇。如教育部技職司於1994年六月依據「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五年計畫」進一步研討擬訂「發展與改進原住民職業教育五年計畫」。此項計畫乃是促進原住民職業教育之發展，並能同時針對原住民學生在職業教育領域的學習成就之提升，同時強調主動推廣各項原住民職業教育，即是希望能夠藉由五年計畫的推廣實施，進一步建立原住民職業教育的制度以及特色（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2004）。

(一) 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 (2006~2010 年)

「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係本於「尊重原住民主體性，發展原住民族教育」為主軸，以規劃落實原住民族教育之未來發展。該五年發展計畫的原住民族教育總目標為：「確立主體發展、厚植生計能力、參與現代社會、開展民族文化」。七個分項目標為：1.整合原住民族教育法令機制，奠定發展基礎；2.尊重主體意識推展民族教育，開創文化生機；3.強化原住民教育實施環境，提升教育效能；4.加強原住民學生學習輔導，發展個人潛能；5.提昇原住民教師培育任用，提升師資素質；6.培育原住民多樣專業人才，推動研究發展；7.推展原住民社會家庭教育，深化終身學習(教育部，2005)。

(二) 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 (2011-2015 年)

「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2011-2015 年)」乃根據《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及參考《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決議與建議相關內容，並延續原「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2006~2010 年)」之基礎修正撰擬。本計畫係以「自主、平等、尊重、多元、共榮」為思維；以「培養具原住民族內涵與社會競爭力之下一代」為主軸；以「落實法制精神、健全主體發展、優化學習環境、深耕文化涵養、追求教育卓越」為目標，詳細規劃原住民族未來五年之教育發展(教育部，2010b)。故該計畫目標以「培養具原住民族內涵與社會競爭力之下一代」為主軸，目標訂為「落實法制精神、健全主體發展、優化學習環境、深耕文化涵養、追求教育卓越」，依上述目標具體闡述分項內容如下(教育部，2010b)：

- 1.整合原住民族教育法令機制，強化推動機制。
- 2.尊重原住民主體意識發展，推展民族教育
- 3.提高原住民族教育之機會，提升教育水準
- 4.強化原住民學生學習輔導，發展個人潛能
- 5.提供原住民教師進修機會，提升師資素質
- 6.建立原住民族終身教育體制，落實家庭教育
- 7.鼓勵原住民族參與國際交流，推動文化活動
- 8.強化原住民族教育研究，落實教育目標

綜上觀之，政府在原住民教育政策的推動上，係採階段性、計畫性、持續性之政策，依據不同階段之需求，提出對原住民最有效的輔導措施，就人才培育的觀點而言，有其深遠的意義與價值，對原住民族文化的保存與維繫，可收傳承與發揚光大之效果。而為落實原住民教育的實施，政策上透過法規的修正、全國教育會議的舉開、「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之規劃與實踐、「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的定期檢修等作為，促進原住民教育的多元發展，值得肯定。

貳、法規面

我國是民主法治國家，重要政策的施行，亦須透過法規的明確規範，使當事人獲得權益的保障，以確保教育公平的實現。因教育不公平導致個人無法發展其潛能，不僅會增加社會福利成本支出，亦會因失業等因素導致各項防制成本，故致力於教育公平，將可有效降低其他成本支出，進而增加教育成效。其立法保障之正向循環，有助於個人權益的維護保障，亦能增進國家社會發展。因此，我國相關法令均強調公平正義的體現，在教育公平上亦是如此，特別強調對於弱勢族群的扶助並輔導其成長。以下就原住民教育發展之法制、升學優待、適性輔導措施及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等現況分析如後。

一、我國原住民教育法制規範

（一）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及教育基本法

依據《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11 項規定：「國家肯定多元文化，並積極維護發展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及同條第 12 項規定：「國家應依民族意願，保障原住民族之地位及政治參與，並對其教育文化、交通水利、衛生醫療、經濟土地及社會福利事業予以保障扶助並促其發展，其辦法另以法律定之。對於澎湖、金門及馬祖地區人民亦同。」（法務部，2005a）。

依據《教育基本法》第 4 條規定（法務部，2006）：

「人民無分性別、年齡、能力、地域、族群、宗教信仰、政治理念、社經地位及其他條件，接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對於原住民、身心障礙者及其他弱勢族群之教育，應考慮其自主性及特殊性，依法令予以特別保障，並扶助其發展。」

上開規定，具有雙重的意義，一則強調每一個人應該接受平等的教育機會，二則對弱勢族群教育，應考慮其自主性及特殊性，並給予保障及協助，以利其發展。《教育基本法》理念的落實，就是一種教育公平正義的實現（吳清山，2010）。

故在我國《憲法》及《教育基本法》中，除了強調原住民族與其他族群教育公平外，最重要的是《憲法》強調原住民教育的實施應依據原住民的意願落實推動，《教育基本法》所強調之原住民教育應考慮其自主性及特殊性，依法令予以特別保障，並扶助其發展。亦即在教育公平原則下，除扶助其發展外，更應強化原住民族教育發展之自主性、特殊性及自我意願，政府在發展原住民技職教育時，應著重原住民族積極參與教育決策，並應就其特殊性保障其文化傳承。

（二）原住民族教育基本法

《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7 條亦規定：「政府應依原住民族意願，本多元、平等、尊重之精神，保障原住民族教育之權利；其相關事項，另以法律定之」、第 10 條規定：「政府應保存與維護原住民族文化，並輔導文化產業及培育專業人才。」、第 13 條：「政府對原住民族傳統之生物多樣性知識及智慧創作，應予保護，並促進其發展；其相關事項，另以法律定之。」第 17 條規定：「政府應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並針對原住民社會狀況及特性，提供職業訓練，輔導原住民取得專門職業資格及技術士證照，健全原住民就業服務網絡，保障其就業機會及工作權益，並獲公平之報酬與升遷。原住民族工作權之保障，另以法律定之。」、第 28 條規定：「政府對於居住原住民族地區外之原住民，應對其健康、安居、融資、就學、就養、就業、就醫及社會適應等事項給予保障及協助。」（法務部，2005b）。

（三）原住民族教育法

《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1 條之立法宗旨規定：「根據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之規定，

政府應依原住民之民族意願，保障原住民之民族教育權，以發展原住民之民族教育文化，特制定本法」，第五條規定：「各級政府應採積極扶助之措施，確保原住民接受各級各類教育之機會均等，並建立符合原住民族需求之教育體系。」第 14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原住民學生就讀時，均應實施民族教育；」第 20 條規定：「各級各類學校相關課程及教材，應採多元文化觀點，並納入原住民各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以增進族群間之瞭解及尊重。」第 21 條規定：「各級政府對學前教育及國民教育階段之原住民學生，應提供學習其族語、歷史及文化之機會。」（法務部，2004）。

從前述《原住民族教育法》相關教育規定而言，已包含教育體系、師資培育、課程規劃、教材編選、教學設計；從教育的內容而言，則包含了原住民的歷史、語言、價值觀、社會組織、文學、生態智慧、醫學與科學等等知識（陳枝烈，2011）。這些重要的原住民族教育法條，都強調對原住民族教育權之尊重及保障，以及對原住民族語言文化之積極維護，並應依據原住民族之意願落實推動（周惠民，2009）。

（四）其他保障原住民權益相關規定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 15 條規定，中央勞工主管機關應依原住民就業需要，提供原住民參加各種職業訓練之機會；於其職業訓練期間，並得提供生活津貼之補助。第 16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依原住民各族群之文化特色，辦理各項技藝訓練，發展文化產業，以開拓就業機會（法務部，2001）。上述規定強調發展具原住民特色之部落產業，同時並基於原住民文化特色、個人發展潛能辦理各項技藝訓練，藉此使原住民教育訓練與社區結合，並提供在地就業機會。

二、原住民學生技職教育升學優待

為保障原住民族學生公平之入學機會，教育部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16 條規定（法務部，2004），訂定《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法務部，2011），保障原住民學生入學機會，並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透過訂定辦法給予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措施，減輕原住民學生就學經濟負擔，提高就學意願，落實教

育機會均等。現行原住民升學優待措施如下（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

（一）依據現行《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規定，原住民學生參加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不含研究所、學士後各學系）新生入學考試，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加原始總分 35%；未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加原始總分 25%，且自 99 學年度招生考試起，加分比率將逐年遞減 5%，並減至 10% 為止。以其他方式入學者，可由各校酌予考量優待（全國法規資料庫，2011）。

（二）原住民學生錄取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以原核定招生名額 2% 提供，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但遇原住民聚集地區、重點學校及特殊科系，得衡酌學校資源狀況及區域特性調高其比率，提供原住民學生充分之入學機會。

自臺灣原住民族教育與語言教育政策的轉變來看，隨著 1994 年開始實施的「鄉土教育」、1998 年訂定《原住民族教育法》據以落實尊重原住民文化主體性與教育權之自主性，以及 2000 年九年一貫課程中實施的本土化教育與母語課程等多元文化教育具體措施之外，教育部更在 2006 年 7 月修正《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規定原住民學生的升學與考試優待不再齊頭式平等，原住民學生必須依據「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之標準，規定未通過認證者將逐年減少加分的比例，希望藉此促使原住民積極學習、保護族語。但是，此一制度卻也招致沒有排定學習課程、學習節數不足或者打壓弱勢等質疑（王俊斌，2007）。然為促使原住民積極學習本族族語，故而重新調整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制度，這或許更能彰顯加分的正當性與公平性，對原住民文化與特色的保存，有其另一層面的教育意義與價值。

三、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適性輔導措施

我國原住民學生常因文化差異，無法適應學校教育的課程與生活，產生學習挫敗感，進而影響其未來的升學和就業。雖然目前有各項原住民升學優待政策幫助原住民學生升學，但是這對文化殊異的原住民學生而言，僅在於提升其入學機會，但進入學校後若無任何生活及學業上之適性輔導措施，仍將導致其提早離開學校（謝嘉璘，2006）。

其次，原住民學生在國中畢業後，有相當高比率的學生放棄繼續升學，或於進入高中職後因故放棄學業。2008 學年度原住民大專校院學生退學人數 1,275 人（男生 594 人、

女生 681 人)，退學率為 7.77%；一般生退學人數 70,830 人(男生 42,440 人、女生 28,390 人)，退學率為 5.36%，原住民學生退學率高於一般學生 2.41 個百分點（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故在原住民族學生較一般學生退學比例高之情況下，為強化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適性學習並適應學校生活，教育部訂定補助要點改善技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之學習情形（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

（一）訂定《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實施要點》（2010 年 1 月修正為《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及高級中學辦理原住民教育實施要點》，並自 2010 年 2 月 1 日生效），每年編列預算新臺幣 1,383 萬餘元，補助原住民學生 100 人或占全校學生人數 10% 以上之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重點學校，99 學年度符合條件之學校計有 11 所技專校院。

（二）95 年至 99 年合計補助 12 所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累計補助金額新臺幣 7,750 萬餘元，受惠人數為 11,418 人次。

（三）落實原住民教育推展：辦理原住民學生職場培訓及實習；辦理技職學校與職訓中心或事業單位建教合作加強技能專精訓練，提升原住民學生就業能力；辦理原住民學生生活、課業與生涯規劃輔導；辦理原住民學生就業參訪，認識企業工作信念與態度，及不同文化工作觀；辦理原住民傳統文化、語文、技藝學習；辦理原住民學生返鄉社區服務；推展各校原住民教育特色，充實相關教學設備及設施等。

（四）技專校院辦理原住民學生課業補救教學：經由學校安排教師及小老師的課業輔導後，已明顯降低原住民學生休（退）學率。

綜上所述，我國在強化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的教育公平措施上，除升學優待、學雜費補償措施外，近來因上述政策措施，促使進入技職學校就讀之原住民學生，仍會因為文化殊異導致無法融入學校生活，若因升學優待而進入技職學校就讀，其基本能力無法趕上一般學生而產生學習上的困難，故積極導入教學輔導措施，以增進其學習意願並降低輟學及退學率，但仍舊無法徹底解決文化差異所導致的適應不良問題。

四、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

為發展原住民特色，協助原住民學生融入學校生活，教育部積極補助技專校院推展

原住民技職教育，依《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實施要點》，補助原住民學生數達 100 人或占全校學生人數 10% 以上之技專校院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98 學年度符合條件之學校有長庚技術學院、慈濟技術學院、明志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大仁科技大學、大漢技術學院、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等 8 所技專校院（教育部，2011）。各校得選擇適合學校、鄰近區域產業特色、與職訓中心或事業單位建教合作、成立原住民社團、辦理原住民學生就業參觀活動、辦理選修課程或學分班及充實其相關教學設備及設施等項目優先辦理。

綜觀此一措施，關心重點僅在於原住民地區的原鄉學校，忽略推動移居都會鄉鎮區的原住民學生教育。從實施成效來說，原住民重點學校缺乏動態的長期追蹤與統計名單，因此無法從整體規劃的角度來擬定原住民人才重點培育與就業安排的永續發展方向，而且教育部有關原住民族技職教育的業務零散地分列在技職司、中教司、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和教研會主管，並無統整主政單位，若能建立統籌主管原住民教育單位，對於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及教育公平的體現，將有更大助益。

參、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探析

由上開文獻可知，從聯合國組織、加拿大、美國、紐西蘭及澳洲等組織及國家，對原住民教育發展的重視，頗多值得我國省思之處。然我國對原住民政策的積極程度，以及相關法規的定期檢修，公布「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之規劃與實踐、「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等，起步上較諸各國稍晚，但亦各有特色。惟從政策、法規的推動上，若乏整體規劃或透過指標的導引，也將產生頭痛醫頭、腳痛醫腳之弊。是以本研究(子計畫八)之目的，在了解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應用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檢視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與法規；提供原住民技職教育應興應革之建議與方向。以下分技職教育公平指標與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說明如下。

一、技職教育公平指標

本研究(子計畫八)以 2009 年 7 月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國立教育研究院前身）著

手為期3年之「教育公平理論與指標建構之整合研究」中，所建構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為基礎，針對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問題，進行檢視及驗證。

按「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乃以縱軸之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五大構面為前提，橫軸之背景、輸入、過程、結果等四大構面內涵，透過橫軸構面與縱軸構面交會後，形成二十項指標，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如表2-3-1(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

表 2-3-1 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

縱軸 \ 橫軸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社會結構	學生家庭社會經濟地位	教育資源分配	職場銜接	社會對技職教育評價
法律制度	現行技職教育法規及政策	法規與政策訂修	法規與政策宣導機制	技職教育特色
個別差異	學生先備能力	課程與師資	教學策略	技職教育效能
補償措施	文化差異、經濟不利學生概況	獎助學措施	學習輔導	學習成就表現
適性發展	學生定向	適性學習	適性輔導	自我實現

資料來源：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

由表2-3-1可知，各項指標間之邏輯說明如下(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

在社會結構面，以學生家庭社會經濟地位(學生家庭收入、家庭結構，及父母的教養態度與能力)為背景，檢視教育資源分配(國家與社會對技職教育投入之物質資源)，以及職場銜接(產、企業提供技職教育學生實習、見習或產學合作之機制)；最後，基於前述背景及各項資源投入與機制建置，探討社會對技職教育的評價(社會對技職教育之選擇與評價)。

在法律制度面，以現行技職教育法規政策(與技職教育相關之現行法規與政策)為背景，檢視

法規與政策訂修（國家對技職教育法規與政策修訂投入的人力與資源），以及法規與政策宣導機制（技職教育相關法規與政策之宣導與推廣）；最後，基於前述背景及各項資源投入與機制建置，探討能否展現技職教育之特色（依技職教育相關法規與政策，使技職教育能與普通教育體系有所差異）。

在個別差異面，以技職教育學生先備能力（技職教育學生進入下一學習階段所需之基礎能力）為背景，檢視技職教育之課程與師資（國家規定之課程架構與教師資格），以及教學策略（教師選用之教材與施教的方法）；最後，基於前述背景及各項資源投入與機制建置，探討能否彰顯技職教育的效能（技職教育畢業生在就業、升學、競賽與學習的表現與滿意度）。

在補償措施面，以技職教育文化不利、經濟不利學生的概況（新住民、原住民、偏遠地區、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婦女等之子女占學校學生總人數比率）為背景，檢視各項獎助學措施（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學校提供文化不利與經濟不利學生學費雜費補助或協助），以及學習輔導機制（學校針對文化不利與經濟不利學生，提供之學習輔導）；最後，基於前述背景及各項資源投入與機制建置，探討能否提升學生之學習成就表現（文化不利與經濟不利學生經協助或補償而產生之學習成就表現）。

在適性發展面，以技職教育學生定向（技職教育學生對自我興趣、性向知覺的概況）為背景，檢視技職教育學校提供之適性學習（依技職教育學生性向提供適宜教學與學習之措施），以及適性輔導（依技職教育學生性向提供適性輔導資源）；最後，基於前述背景及各項資源投入與機制建置，探討能否協助學生達成自我現實（技職教育學生對其專業能力與未來發展展現自信）。

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

本研究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目的，在透過已建構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架構與項目內容（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據以檢視與驗證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應用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檢視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與法規；進而提供原住民技職教育應興應革之建議與方向。

本研究經文獻搜尋結果，國內尚乏「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建構，因此，以

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建構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為基礎，適可作為進一步深化與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修正，建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適切指標，從而分析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存在之公平議題，提供政策與法規修正之具體參考。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本章分為三節詳述本研究（子計畫八）如何進行研究設計與實施，第一節說明本研究概念架構，第二節敘述研究方法，第三節則為研究之實施。

第一節 研究概念架構

本節說明架構理念及研究概念架構，以呈現本研究（子計畫八）擬進一步研究之重點內含與相關議題指標。

壹、研究架構理念

本研究（子計畫八）係依據 2009 年 7 月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國立教育研究院前身）著手為期 3 年之「教育公平理論與指標建構之整合研究」中，所建構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為基礎，針對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問題，進行檢視及驗證。

按「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乃以縱軸之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五大構面為前提，橫軸之背景、輸入、過程、結果等四大構面內涵，透過橫軸構面與縱軸構面交會後，形成二十項指標（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

而為進一步探討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應用於原住民技職教育之驗證，本研究（子計畫八）除依前章「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檢視原住民技職教育相關概況、政策及法規外，並就原住民技職教育之公平面向，如「機會」、「過程」、「資源」及「促進適性發展」四大面向，進行交叉檢視與探討。

承上，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內涵與指標驗證概念圖如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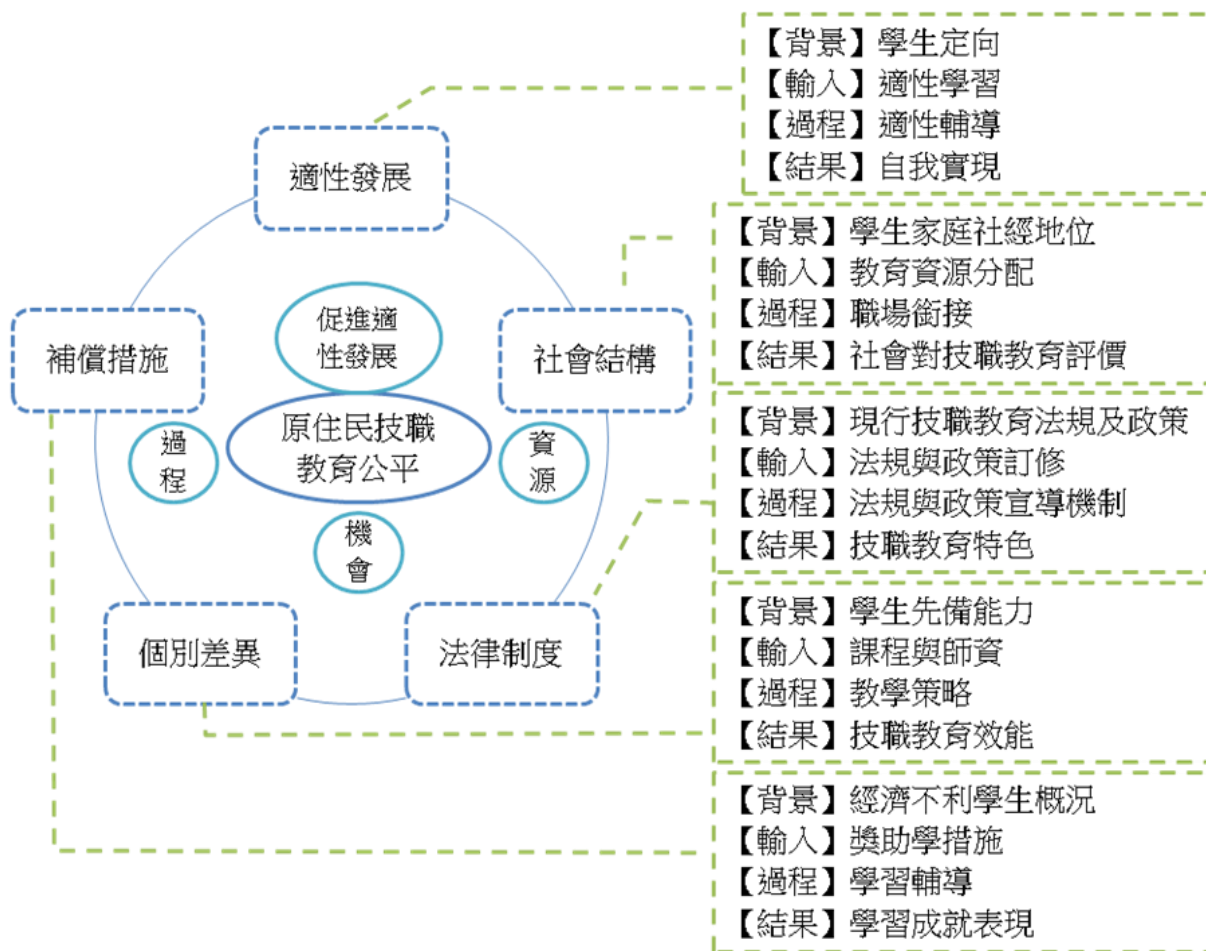


圖 3-1-1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研究概念圖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樣本選擇

為達成建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內涵與指標驗證修訂之目的，本研究（子計畫八）之研究方法與樣本選擇，分別說明如下。

壹、研究方法

經查詢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發現迄今仍無任何博碩士論文以「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原住民技職教育」等為論文名稱或關鍵字。由此可見，不僅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即使於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探討，在我國仍屬探索性研究之範疇。因此，為落實建構及檢證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目的，本研究（子計畫八）擬以「文獻分析」（literature review）、「文件分析法」（document analysis）、「模糊德懷術」（fuzzy delphi method）與「焦點團體座談法」（focus group discussion）為本研究（子計畫八）之

研究方法。

一、文獻分析

文獻分析又稱為文獻探討，係以相關文獻之蒐集與分析，從中獲得結論的一種研究方法(謝文全，2006)。所謂「文獻」，係指國內外期刊、論文、書籍、研究報告或政府出版品等。由於國內缺乏有關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之研究，因此本研究(子計畫八)擬以國內、外與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現況之相關論文、書籍、期刊及政府組織之出版品等為基礎，進行資料蒐集與分析，以期能獲得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之相關概念，為後續焦點團體座談建立相關參考資料。

二、文件分析法

文件分析法係透過相關文件的蒐集與分析中，從中獲得結論的一種研究方法(謝文全，2006)。所謂「文件」，包括私人文件如手稿、信函，官方文件如會議資料、公文、官方書信等，流行文化文件如廣告、商品目錄或圖說等(黃瑞琴，1991；李奉儒，2001)。本研究(子計畫八)為了解國內技職教育公平現況，擬蒐集教育部辦理與原住民技職教育相關之專案計畫、活動辦法、會議資料及統計資料，以提升本研究(子計畫八)對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之了解。

三、模糊德懷術

模糊德懷術是一種專家判斷法，此方法利用每位參與專家的意見或偏好判斷來建構出每位參與者的個人偏好，進而歸納出團體的偏好關係。在取得團體的偏好結果後，選擇眾數意見做為最後決定。本研究(子計畫八)先採用模糊德懷術，邀請技專校院與高職校長，據以成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德懷術專家小組，使用問卷方式，徵詢所有參與研究委員的意見。在實施過程中，所有參與委員均透過問卷對相同的問題發表個人意見，不需經由面對面的形式來進行意見溝通，眾委員意見在問卷回收後，由本研究(子計畫八)加以彙整。在統整併分析委員的意見之後，再邀請委員針對問題所在，做有效處理。

四、焦點團體座談法

焦點團體座談係在引發眾人意見，交換彼此意見，以針對研究議題之核心內涵進行探討與確認(Cohen, Manion & Morrison, 2007)。亦即，參與焦點團體座談的專家學者，

係依據研究小組所擬定之討論題綱，由主持人引導參與者就討論題綱進行互動式的意見交換；並透過這種互動討論，迅速且具高表面效度地產生討論結果（李美華譯，1998）。另參考Krueger（1994）、Morgan（1997）、Greebaum（2000）等學者之建議，焦點團體座談每場成員人數以8-10人為原則。基此，本研究（子計畫八）採用焦點團體座談，研究小組依前述文獻分析與文件分析，臚列討論提綱或相關資料供學者專家參考，再藉由與會學者專家的互動討論，瞭解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並據以檢證及修正技職教育公平指標。

本研究（子計畫八）整理焦點團體座談訪談內容，依據每位委員之意見審視整理後進行編碼，專家編碼、座談日期、時間及委員資訊如表3-2-1。本研究（子計畫八）整理訪談內容，將諮詢委員意見彙整如附錄七。

表 3-2-1 焦點團體座談訪談之編碼與實施

編碼	會議日期	會議時間	學者專家姓名	專家背景
焦 1-A	2011.05.13	16:00~18:30	鍾任琴	校長
焦 1-B			姚立德	校長
焦 1-C			陳清誥	校長
焦 1-D			陳金進	校長
焦 1-E			張添洲	校長
焦 1-F			楊瑞明	校長
焦 1-G			廖俊仁	主任
焦 2-A	2011.10.20	10:10~12:30	李淑菁	助理教授
焦 2-B			陳清輝	校長
焦 2-C			江銘鈺	校長
焦 2-D			廖宏瑩	校長
焦 2-E			李春蓓	組長
焦 2-F			吳美娥	幹事
焦 2-G			曾繁基	科員
焦 3-A	2011.12.13	10:00~12:30	葉日陞	校長
焦 3-B			徐正鐘	校長
焦 3-C			莊越承	校長
焦 3-D			許智香	助理教授
焦 3-E			劉美慧	教授

續表 3-2-1 焦點團體座談訪談之編碼與實施

編碼	會議日期	會議時間	學者專家姓名	專家背景
焦 3-F	2011.12.13	10:00~12:30	林春鳳	主任
焦 3-G			張志明	副教授
焦 3-H			廖俊仁	主任
焦 4-A			張建成	院長
焦 4-B	2012.03.27	10:10~12:30	周惠民	助理研究員
焦 4-C			王雅萍	副教授
焦 4-D			柯瑛娥	研究助理
焦 4-E			曾繁基	科員
焦 4-F			廖俊仁	主任
焦 5-A			2012.05.12	10:10~12:30
焦 5-B	王雅萍	副教授		
焦 5-C	黃嘉莉	副教授		
焦 5-D	劉曉芬	副教授		
焦 5-E	翁福元	教授		
焦 5-F	許籐繼	主任		
焦 5-G	施正鋒	教授		
焦 5-H	徐昌慧	組長		
焦 5-I	曾繁基	科員		

資料來源：本研究自行整理。

貳、樣本選擇

基於前述研究方法之探討，本研究（子計畫八）為瞭解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並據以檢證及修正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係以政府機關代表、原住民研究學者、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校長與高職校長為母群。同時，為避免意見有所偏失，以立意取樣為取樣之方式，邀請學校屬性不同之政府機關代表、原住民研究學者、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校長與高職校長擔任專家，出席焦點團體座談討論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及其指標檢證相關議題。

為使意見能周延，本研究（子計畫八）共計辦理五次焦點團體座談，每次邀請學者專家以 10 人為原則。又每次焦點團體座談，力求出席之原住民重點技專與高職校長人數能均衡；且於每次焦點團體座談七日前，將會議資料寄交出席焦點團體座談之學者專家。

第三節 研究進度、步驟與流程

本研究（子計畫八）之研究步驟與研究流程圖說明如下：

壹、研究計畫進度

本研究之期程自民國 100 年 5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依循前述步驟與流程，完成本研究之目的。本研究之甘特圖如表 3-3-1。

表 3-3-1 子計畫八：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進度表

項目	月數												
	100 年								101 年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一	二	三	四	五
擬定研究計畫	■	■											
蒐集資料及文獻、模糊德懷術問卷分析	■	■	■	■	■								
第一次焦點團體座談				■	■								
分析及檢證現行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中有關之教育資源分配、入學機會、教育機會、適性學習及學生未來發展等政策內涵之各項指標			■	■	■	■	■	■					
檢證及分析各項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及指標/第二次焦點座談						■	■	■					
建構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內涵及指標，並修正「技職教育公平指標」							■	■	■				
第三次焦點團體座談								■	■				
第四次焦點團體座談									■	■			
期中報告及審查										■	■	■	
第五次焦點團體座談												■	■
撰寫研究報告並提出我原住民國技職教育公平內涵之相關政策建議與後續研究方向										■	■	■	■

貳、研究步驟

本研究（子計畫八）之研究步驟自擬定研究計畫起，至撰寫研究報告止，主要研究步驟計有十四項，具體內容說明如下。

- 一. 擬定研究計畫
- 二. 蒐集資料及文獻與進行模糊德懷術分析
- 三. 以原住民技職教育現況檢證「技職教育公平指標」
- 四. 召開第一次焦點團體座談
- 五. 彙整第一次焦點團體座談紀錄並討論
- 六. 擬定第二次焦點團體座談會議資料
- 七. 召開第二次焦點團體座談
- 八. 彙整第二次焦點團體座談紀錄並討論
- 九. 擬定第三次焦點團體座談會議資料
- 十. 召開第三次焦點團體座談
- 十一. 彙整第三次焦點團體座談紀錄並討論
- 十二. 期中報告及審查
- 十三. 召開第四次焦點團體座談
- 十四. 彙整第四次焦點團體座談紀錄並討論
- 十五. 召開第五次焦點團體座談
- 十六. 彙整第五次焦點團體座談紀錄並討論
- 十七. 建構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實質內涵
- 十八. 撰寫期末研究報告、提出政策建議與後續研究方向

參、研究流程圖

本研究（子計畫八）之流程圖如圖 3-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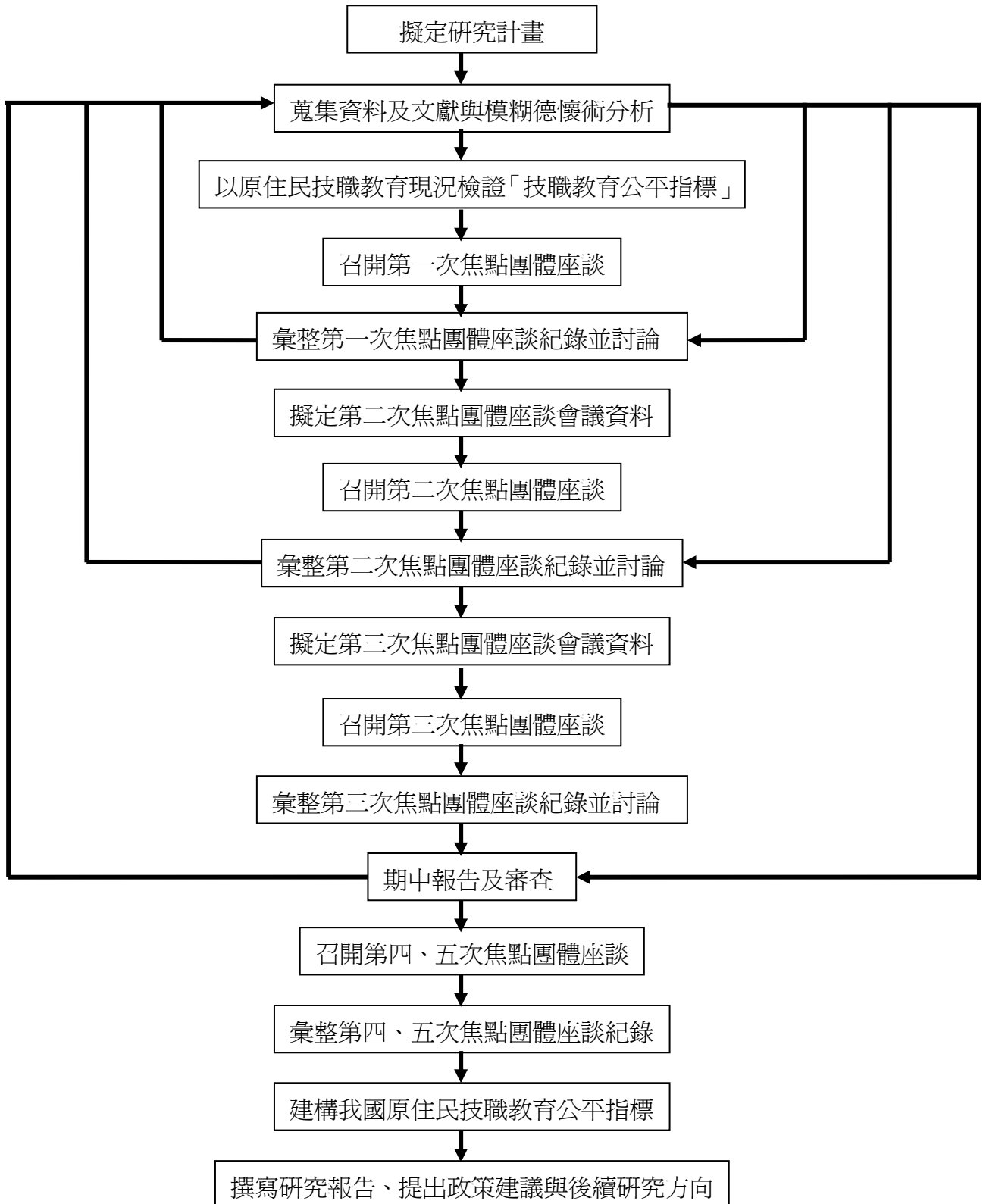


圖 3-3-1 本研究（子計畫八）流程圖

肆、指標形成概括圖

本研究（子計畫八）之指標形成概括圖如圖 3-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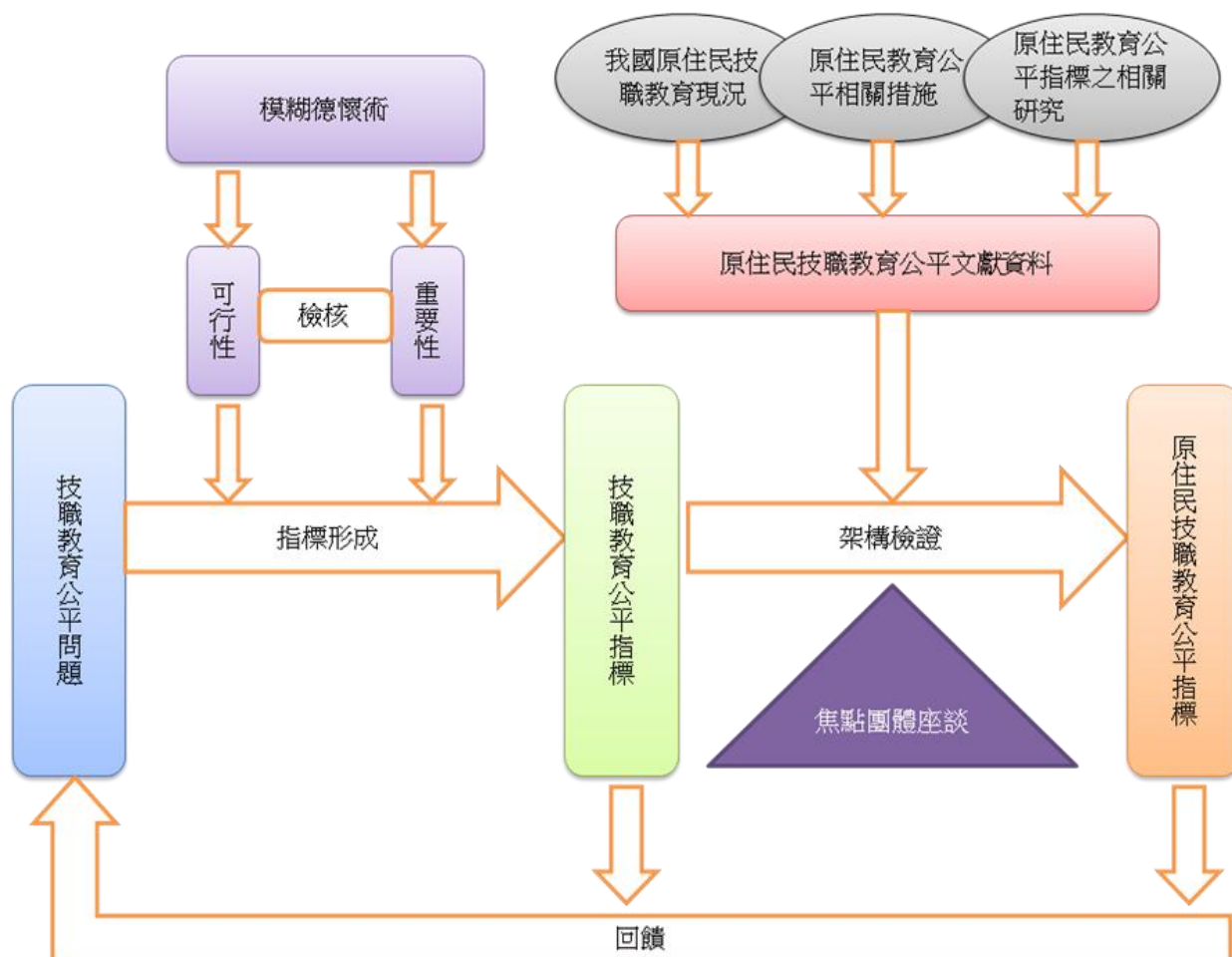


圖 3-3-2 本研究（子計畫八）指標形成概括圖

第四節 研究之實施

本節就研究之實施方式、相關會議資訊及指標建構程序內容，加以整理與分析說明如次。

壹、召開研究小組會議

本研究為使研究工作順利進行，各項進度如期展開，研究小組成員定期進行研究小組會議。針對研究分工、國內外之資料蒐集、指標草案之擬定、焦點座談專家名單、總計畫交付完成事項等進行討論與意見交換。共召開 13 次小組會議，對研究進度的執行，均與原規劃期程及目標相符。

貳、召開專家諮詢會議

本研究為廣諏諮，在研究小組初擬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後，於 100 至 101 年分別邀請政府機關代表、原住民高職及技專校院校長、原住民研究學者等代表之專家學者召開五次焦點團體座談會，就原住民教育公平現況、原住民技職教育之公平指標內涵與定義、原住民政策及法規等議題，進行意見徵詢，頗獲與會專家熱烈回應。

參、參與總計畫教育公平指標建構會議

本研究（子計畫八）基於總計畫之整體規劃、進度追蹤、協調、管考與掌握，配合參加相關作業及會議，使本研究之研究方向與進度均能符合總計畫推動及委託單位國家教育研究院整體需求。

在焦點團體座談召開之前，本研究（子計畫八）先採用模糊德懷術，邀請技專校院校長、高職校長、退休校長以及講座教授，據以成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德懷術專家小組，使用問卷方式，徵詢所有參與研究委員的意見。德懷術問卷採用李克特五點量表，同時就指標具體內涵之可行性與重要性進行德懷術問卷調查。實施程序如下：

- 1.透過文獻探討與專家諮詢會議，建構「我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並發展出德懷術問卷。
- 2.研究者寄送問卷，請所有參與委員填答並寄回。
- 3.研究者分析彙整所有參與委員意見，據此形成「我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

在實施過程中，所有參與委員均透過問卷對相同的問題發表個人意見，不需經由面對面的形式來進行意見溝通，眾委員意見在問卷回收後，由本研究（子計畫八）加以彙整。在統整併分析委員的意見之後，再邀請委員針對問題所在，做有效處理。進行模糊德懷術之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如表 3-4-1。

表 3-4-1 模糊德懷術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學者專家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1.鍾任琴	校長	朝陽科技大學
2.姚立德	校長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3.陳金進	校長	國立台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4.孫明霞	退休校長	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續表 3-4-1 模糊德懷術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學者專家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5.張添洲	校長	國立海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6.蕭錫錡	講座教授	正修科技大學
7.楊瑞明	校長	基隆光隆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8.林俊彥	校長	黎明技術學院

本研究（子計畫八）第一次焦點團體座談於 100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6 時 00 分至 18 時 30 分，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2 樓第三研討室召開，會中邀請科技大學校長、高職校長及主任等專家學者，進行焦點團體座談會。應邀出席座談之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如表 3-4-2。

表 3-4-2 第一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學者專家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1 鍾任琴	校長	朝陽科技大學
2 姚立德	校長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3 陳清誥	校長	國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4 陳金進	校長	國立台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5 張添洲	校長	國立海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6 楊瑞明	校長	基隆光隆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7 廖俊仁	主任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圖書館

第一次焦點團體會議討論大綱如下：

- 1.學校實施原住民技職教育現況
- 2.學校落實原住民技職教育相關政策與法規之困難及問題
- 3.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調整及適用之相關建議

本研究（子計畫八）第二次焦點團體座談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2 時 30 分，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2 樓第四研討室召開，會中邀請專長原住民研究教授、原住民重點學校校長及組長、教育部主管原住民技職教育事務等專家學者，進行焦點座談會。應邀出席座談之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如表 3-4-3。

表 3-4-3 第二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學者專家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1.李淑菁	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
2.陳清輝	校長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江銘鈺	校長	國立台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4.廖宏瑩	校長	國立仁愛高級農業學校
5.李春蓓	組長	慈濟技術學院原住民事務組
6.吳美娥	幹事	教育部技職司一科
7.曾繁基	科員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三科

第二次焦點團體會議討論大綱如下：

1. 原住民教育現階段存在那些教育公平問題？應該要如何落實原住民教育改革。
2. 如何修正法規及調整相關政策，以解決我國原住民教育存在之不公平現象？

本研究（子計畫八）第三次焦點團體座談於 100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10 時至 12 時，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2 樓第四研討室召開，會中邀請專長原住民研究教授、原住民重點學校校長及組長等專家學者，進行焦點座談會。應邀出席座談之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如表 3-4-4。

表 3-4-4 第三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學者專家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1.葉日陞	校長	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2.徐正鐘	校長	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3.莊越承	校長	國立光復高級商工學校
4.許智香	助理教授	慈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5.劉美慧	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暨課程與教學研究所
6.林春鳳	主任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
7.張志明	副教授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研究所
8.廖俊仁	主任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圖書館

第三次焦點團體會議討論大綱如下：

- 1.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現況
- 2.原住民技職教育之相關政策與法規之評析
- 3.提升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相關建議

本研究（子計畫八）第四次焦點團體座談於 101 年 3 月 27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2 時 30 分，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3 樓第六研討室召開，會中邀請專長原住民研究教授、原住民重點學校校長及組長等專家學者，進行焦點座談會。應邀出席座談之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如表 3-4-5。

表 3-4-5 第四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學者專家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1.張建成	院長	文化大學教育學院
2.周惠民	助理研究員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3.王雅萍	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
4.柯瑛娥	研究助理	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
5.曾繁基	科員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6.廖俊仁	主任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圖書館

第四次焦點團體會議討論大綱如下：

1. 就期中報告所提相關建議補強
2. 現有政策檢討修正及建議
3. 現有法規有哪些窒礙難行須做修正
4. 指標執行應有相關配套之建議

本研究（子計畫八）第五次焦點團體座談於 101 年 5 月 12 日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2 時 30 分，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二樓第三研討室召開，會中邀請專長原住民研究教授、行政主管等專家學者，進行焦點座談會。應邀出席座談之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如表 3-4-6。

表 3-4-6 第五次焦點團體座談出席學者專家姓名、職稱與服務單位彙整表

學者專家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1.汪秋一	前局長	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2.王雅萍	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
3.黃嘉莉	副教授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4.劉曉芬	副教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技職教育研究所
5.翁福元	教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
6.許籐繼	主任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7.施正鋒	教授	國立東華大學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
8.徐昌慧	組長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9.曾繁基	科員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第五次焦點團體會議討論大綱如下：

1. 就期末報告初稿提出相關建議及討論
2. 就國家教育研究院舉辦之 2012「全球教育論壇：教育經營與學校效能」摘要投稿之修正及建議

肆、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資料蒐集與整理

本研究積極蒐集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相關資料，目前蒐集之政策、法規及執行措施之相關內容，與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建構之「背景」、「輸入」、「過程」及「結果」面向，或「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等內涵進行檢證分析，其量化、質化檢核概念如圖 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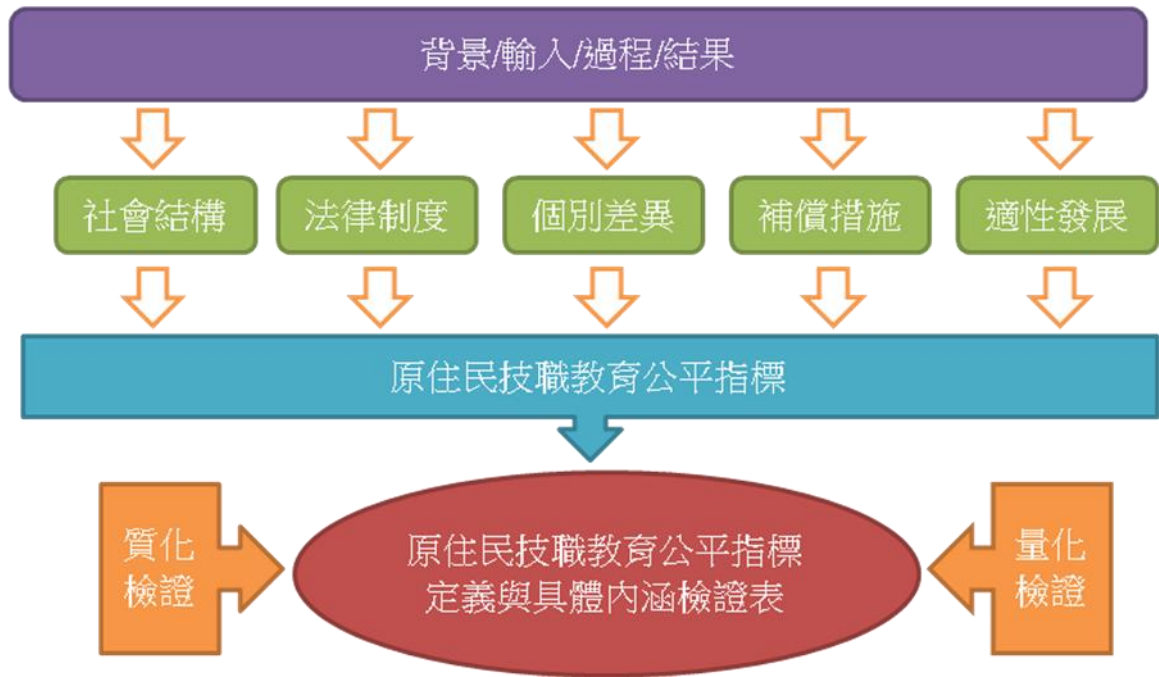


圖 3-3-3 本研究（子計畫八）量化、質化檢核概念圖

綜合分析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檢證表如附錄五，原住民技職教育重要政策與法規指標對照彙整表如附錄八，根據附錄五檢證分析表及附錄八技職教育重要政策與法規指標對照彙整表可知，除政府機關、大專校院及各項技職教育資料庫應就統計類別更明確定義原住民各類細項指標外，包含原住民課程與師資、教學策略、技職教育效能、學習輔導、學習成就表現及教育資源分配等，均缺乏足夠之檢證項目及措施，亦即在強化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下，政府及學校對於該等指標應積極強化。

第五節 信度與效度

為提升研究之信度與效度，本研究（子計畫八）依據王文科（1990）有關質化研究可靠性之建議，分別說明如下。

壹、本研究（子計畫八）之信度

信度 (reliability) 是指穩定性、可靠性或一致性。亦即，在相同的條件下重複操作，仍可以得到一致或穩定的研究結果。為提高研究之信度，本研究（子計畫八）為符合外部信度與內部信度要求，採取措施說明如下：

一、外部信度

為提高外在信度 (external reliability)，本研究就參與焦點團體座談之學者專家發言紀錄，在逐字稿整理完成後，將逐字稿送請相關委員確認，紀錄內容與學者專家原意是否相符，如有不符則隨即予以更正。

二、內部信度

為提高內部信度 (internal reliability)，由多位研究者共同參與焦點團體討論與紀錄，同時對於學者專家所提意見進行討論，以確認有關學者專家意見的詮釋，非個別研究者一己之見。

貳、本研究（子計畫八）之效度

效度 (validity) 係指研究的描述、結論、解釋、詮釋，及任何其他說法的正確性 (高熏芳等譯，2001)。亦即，研究結果是否能達成研究者所欲達成之研究目的，或能解決所欲解決之研究問題，以及研究結果能否具有推論性。基此，為提升研究之效度，本研究（子計畫八）就為符合內部效度 (internal validity) 與外部效度 (external validity) 要求，採取措施說明如下：

一、內部效度

為使本研究（子計畫八）之研究結果能確實達成所欲達成之研究目的，有關焦點團體座談學者專家之選聘，係以確實了解技職教育相關實務之教育人員，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人員為對象。因此，本研究（子計畫八）係以立意取樣為選聘學者專家之取樣方

式，乃立意挑選並邀請熟悉技職教育相關實務之人員，焦點團體座談所得之資訊或意見，有助於研究目的之達成，或研究問題之解決。

二、外部效度

為提升本研究（子計畫八）之推論性，參與焦點團體座談之學者專家，涵括不同類型、不同階段之技職教育實務工作人員，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人員，俾使本研究（子計畫八）所蒐集之資訊或意見，能涵蓋各種不同類型、不同階段學校之意見，而使研究結果能具備推論性與延伸性。

第四章 結果分析與討論

本研究（子計畫八）歷經多次焦點團體座談，使原住民技職教育指標的建構逐漸修正完善。本章分三節論述，就文獻探討、指標檢證、焦點團體座談意見等，分別說明如後。

第一節 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之現況分析

本研究運用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所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並就現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相關內涵進行檢證，詳如附錄一。並從原住民的歷史、知識與技藝、價值體系，以及在社會、經濟與文化上的期望等項，對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現況進行分析。

壹、原住民教育之弱勢現象

依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調查結果顯示，國中小原住民學生家庭無論在低收入戶、單親、隔代及依親教養比率方面均高於全體學生。99 學年國小原住民學生家庭屬低收入戶比率為 11.01%，單親家庭比率為 19.10%，隔代及依親教養比率分別為 6.47% 及 2.13%。國中原住民學生家庭屬低收入戶比率為 11.70%，單親家庭比率為 20.76%，隔代及依親教養比率分別為 4.52% 及 2.76%（教育部統計處，2012）。99 學年國中小原住民學生輟學率為 0.91%，較一般國中小學學生輟學率 0.20% 為高；復學率 84.65% 與一般學生之 84.52% 接近。另原住民大專校院學生休、退學率分別高於一般學生 2.22 及 1.72 個百分點（教育部統計處，2012）。就其比率並套入本研究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明顯呈現出其屬社經地位弱勢及不適應強勢文化。

同時，本研究運用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所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並就現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相關內涵進行檢證發現，在「適性發展」、「社會結構」、「補償措施」、「個別差異」、「法律制度」等面向部分，政府僅就「補償措施」予以強化，但原住民學生之「適性發展」、原住民學生所處環境及地位之「社會結構」、原住民學生個別潛能之「個別差異」、及針對原住民學生學習及發展所需「法律制度」等，均待積極補足，顯見政府政策推動思維仍在金錢

補償，未能在「適性發展」、「社會結構」、「個別差異」、「法律制度」等面向積極作為，亦與本研究各項研究分析結果相符。

貳、原住民教育公平指標之建構與修正

本研究依據研究及檢證結果，包括修正概念圖、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及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修正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內涵與指標驗證概念，詳如圖 4-1-1，並說明如下：

- 一、強調多元文化價值，不同族群間有其文化傳承及特色，不宜以文化不利稱之。
- 二、著重政策及法規的踐行，我國相關原住民教育政策及法規大多有提升原住民教育公平措施，但政策無法具體落實，為推動教育公平的隱憂。
- 三、技職教育應結合個人潛能及當地職場特色，促進自我實現及部落永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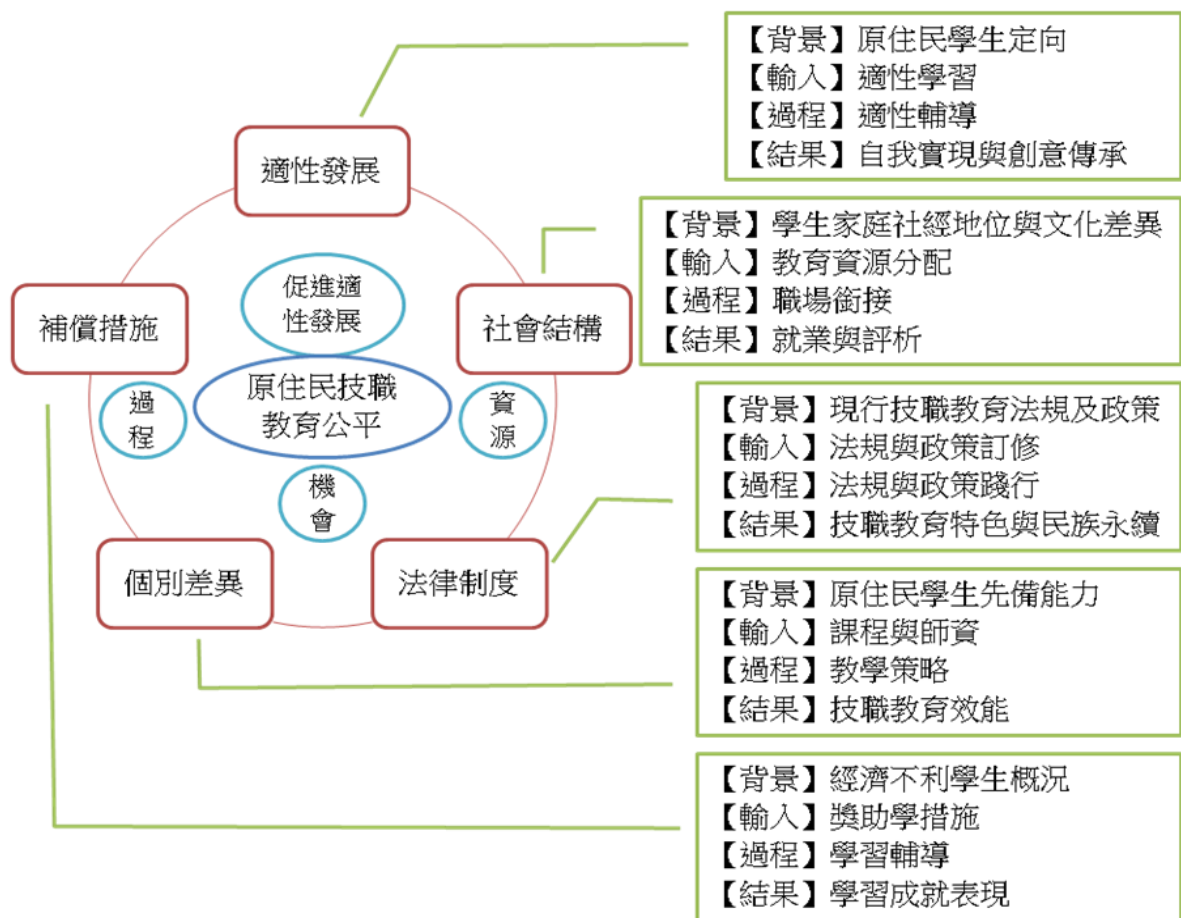


圖 4-1-1 修正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內涵與指標驗證概念圖

另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經考量以原住民教育精神與特色為重點，故修正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如表 4-1-1。

表 4-1-1 修正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

縱軸 \ 橫軸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社會結構	學生家庭社經地位與文化差異	教育資源分配	職場銜接	就業與評析
法律制度	現行技職教育法規及政策	法規與政策訂修	法規與政策踐行	技職教育特色與民族永續
個別差異	原住民學生先備能力	課程與師資	教學策略	技職教育效能
補償措施	經濟不利學生概況	獎助學措施	學習輔導	學習成就表現
適性發展	原住民學生定向	適性學習	適性輔導	自我實現與創意傳承

參、原住民技職教育存在之問題

依據上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內涵與指標驗證概念圖，以及修正後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與項目，本研究綜合提出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存在之問題如下：

一、文化差異與價值體系差異

我國原住民文化與價值體系與漢民族存在著顯著的歧異，當不同文化體系進行衝撞及適應時，弱勢文化於強勢文化下，自然而然產生文化適應問題進而退出強勢文化所主導之教育體系。故教學體系之課程及師資如何對不同文化族群予以彈性調整，適性教學是為相當重要因素，同時校內同儕支持及接納原住民學生，亦是教師於日常生活輔導中應納入的課題。

二、技職教育課程發展不利族群永續與傳承

雖我國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發展強調空白課程及學校本位課程規劃方式，但學校進行課程規劃時仍舊不脫 15 群科作為設科依據，惟原住民特有傳統工藝或原住民學生與生俱來的興趣及性向，未能反映於學校的課程規劃。故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退出技職

體系，除文化差異、經濟因素外，最重要因素在於志趣不合，故如何建立符應原住民學生學習興趣與性向設科及課程規劃，將會是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重要因素。

三、 技職教育應著重多元文化師資培育

文化差異是許多國家所面臨的問題，學生生活的背景因素形成其獨特的差異，尊重其差異，並予以適性輔導與教學，為師資培育之重要任務。目前我國師資培育仍在強調教師專業能力，但是能教、會教、願意教應為教師應具之基本特質。如何能彰顯技職教育師資重視原住民多元文化精神，於師資培育養成方面，似仍有強化之處。

四、 原住民基本教育資訊平台尚待建立

就原住民技職教育進行現況分析時，除政府機關、大專校院及各項技職教育資料庫應就統計類別更明確定義原住民各類細項指標外，包含原住民課程與師資、教學策略、技職教育效能、學習輔導、學習成就表現等，均缺乏足資檢證之統計數據及措施，呈現該等指標缺乏政策關注及學校介入，亦即在強化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下，政府及學校就該等指標部分應積極研擬並推動落實相關政策，以實現實質教育公平，而非形式上之公平。經本研究檢證分析，量化指標除政府機關、學校少部分有資料可查外，大皆尚乏具體數據資料，也可顯示我國在此方面研究資訊之不足。此外，質性的檢證，仍須透過德懷術或半結構訪談，使內容更為周延，相關指標更具體明確。

第二節 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法規之分析

本研究（子計畫八）之主題聚焦於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探究及相關政策法規之評析，因政策與法規的規劃及擬定，代表我國政策走向及對於相關弱勢教育之重視程度。故本研究藉由修正後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檢證原住民教育、技職教育政策及法規（詳表 4-1-2），計有「教育資源分配」、「就業與評析」、「教學策略」、「原住民學生定向」、「適性學習」、「適性輔導」等 6 面向顯現不公平亟待改善之處，而我國歷年來積極發展原住民教育，其措施仍集中強化「獎助學措施」，其他部分措施仍顯薄弱。同時，經由五次焦點團體座談，希就相關領域人員所提出之建議，以為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法規之

分析。有關檢證結果之政策面、法規面分析及歷次焦點座談會議主題及重點歸納，分別闡述如下：

表 4-1-2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檢證尚待加強項目表

縱軸 \ 橫軸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社會結構	學生家庭社經地位與文化差異	教育資源分配	職場銜接	就業與評析
法律制度	現行技職教育法規及政策	法規與政策訂修	法規與政策踐行	技職教育特色與民族永續
個別差異	原住民學生先備能力	課程與師資	教學策略	技職教育效能
補償措施	經濟不利學生概況	獎助學措施	學習輔導	學習成就表現
適性發展	原住民學生定向	適性學習	適性輔導	自我實現與創意傳承

資料來源：整理自附錄八、原住民技職教育重要政策與法規指標對照彙整表

壹、政策之分析

我國對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的深耕與著力，除以經費補助縮小原住民族教育的落差外，在政策上已朝整體性規劃著手，以下歸納重要政策內涵與政策修正思考方向重點：

一、重要政策內涵

政府在整體規劃原住民族教育政策上，自 2006 年起，以五年為期程，提出「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迄今已邁入第 2 個五年期程。另又於 2011 年具體提出「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有其整體性、全面性及永續性的政策方向。

- (一) 第一期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 (2006-2010 年)：1. 整合原住民族教育法令機制，奠定發展基礎；2. 尊重主體意識推展民族教育，開創文化生機；3. 強化原住民族教育實施環境，提升教育效能；4. 加強原住民族學生學習輔導，發展個人潛能；5. 提升原住民族教師培育任用，提升師資素質；6. 培育原住民族多樣專業人

才，推動研究發展；7.推展原住民族社會家庭教育，深化終身學習。

(二) **第二期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2011-2015年)**：1.整合原住民族教育法令機制，強化推動機制；2.尊重原住民主體意識發展，推展民族教育；3.提高原住民族教育之機會，提升教育水準；4.強化原住民學生學習輔導，發展個人潛能；5.提供原住民教師進修機會，提升師資素質；6.建立原住民族終身教育體制，落實家庭教育；7.鼓勵原住民族參與國際交流，推動文化活動；8.強化原住民族教育研究，落實教育目標。

(三) **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提升原住民幼兒幼兒園入園率、保存原住民族傳統文化、降低國中小學中輟比率、高中以上及大專校院休（退）學比率、強化教學及輔導人員多元文化知能、培育高等教育多元人才、完備終身學習體制、推動另類教育及原住民教育體系、研議建構民族教育體系政策等。

二、政策修正思考方向

針對原住民教育發展尚須檢討之處，本研究提出以下政策修正之思考方向：

(一) **多元文化觀點的落實**：不論各項教育政策的推動，均為漢人或主流文化主導及從事相關教育工作，但是漢人因不瞭解原住民文化價值，進而予以貶低或歧視或逕予忽略，表現於教學與輔導即是以主流文化價值強加於原住民學生身上，進而產生原住民學生學習適應問題，即便政策規劃如何良善，參與該政策方案的「人」未能具體落實，亦難達成政策目標。故各級學校教學與輔導均應納入多元文化觀點，使學生從小涵泳多元文化觀點，對於不同文化族群予以瞭解與尊重，始為政策落實的根本所在。

(二) **課程規劃強調適性及潛能發展並結合社區就業**：各項原住民教育政策推動，相當比例強調透過獎補助措施降低學生輟學率或休（退）學率，認為學生不論有沒有學到東西，只要留在學校即可達到教育公平目標。本研究座談時指出，學生在校學習不符其性向或是聽不懂，因而輟學或休（退）學幫忙生計，未能根本解決學生學習及輔導問題。本研究多次焦點座談，與會學者專家均強調在課程設計時，設計符合其文化或能力興趣的教學方法，或是技職教育結合社區部落需求，學生

有興趣學習，自然而然會留在學校，而輟學或休（退）學比率降低，不需刻意列為政策目標即可達成。

(三) 原住民教育參與及跨部會（單位）合作：原住民教育需求為原住民自己最瞭解，不論政策如何發展及規劃，均是基於看到的問題而提出解決方案，常會出現政策規劃「頭痛醫頭、腳痛醫腳」，但潛藏在問題背後的問題，才是問題的根本原因，亦即是政策規劃及執行所欲積極探究的。同時原住民學生均在普通教育體系就讀，必須各該教育階段學校或主管教育機關積極介入，故本研究焦點座談時，專家建議各機關（單位）宜重視如何協調合作，乃當務之急。

(四) 原住民專業人才培育政策：原住民之音樂、木雕、編織、蠟染、陶藝、生態解說等為原住民社區、部落專長及特色產業，亦為原住民技職學生興趣及性向之所在，但因目前高職群科課程規劃之設科限制，及不易找到具備合格教師證書師資，導致在技職體系部分，不僅高職沒有相關科系可以念。即使有，亦缺乏專業合格師資，而學生升至大學校院亦無相關系所可供就讀，對於原住民專業人才培育及部落歷史文化保存，存在著相當隱憂。本研究焦點座談時，專家建議有必要為原住民學生規劃具有原住民特色的課程，以培育真正深諳原住民文化的專業人才。

貳、法規之分析

政府的主要法規均強調多元文化以及原住民教育的重視與保障，但如何結合原住民技職教育的實施，提供原住民學生在就學機會的公平、就學率的提升、專業師資的培育、以及原住民文化特色的保存措施等方面，或仍有改善空間。以下綜合歸納主要法規內涵及法規修正思考方向如下：

一、主要法規內涵

為落實原住民教育的保障與實施，我國在《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原住民教育基本法》、《原住民族教育法》、《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及《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實施要點》

等均訂有相關條文，其主要內涵如下。

- (一) **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國家肯定多元文化、並積極發展原住民語言及文化，並應對其教育文化予以保障扶助並促其發展。強調教育、語言、文化發展與保障。
- (二) **原住民教育基本法**：政府應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權利、保存與維護原住民族文化、輔導文化產業及培育專業人才，保護原住民傳統生物多樣性及智慧創作、提供原住民職業教育與訓練並保障其工作權益。
- (三) **原住民族教育法**：保障原住民之民族教育權、確保原住民接受各級各類教育機會均等、提供學習其族語及歷史文化之機會、課程及教材設計應納入多元文化觀點。
- (四) **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強調發展具原住民特色之部落產業，同時並基於原住民文化特色、個人發展潛能辦理各項技藝訓練，藉此使原住民教育訓練與社區結合，並提供在地就業機會。
- (五) **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提供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新生入學加分優待，及公費留學考試外加名額，提供原住民學生充分入學機會。
- (六) **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辦理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實施要點**：補助原住民重點學校推展原住民技職教育、辦理原住民學生職場培訓及實習、技專校院辦理原住民學生課業補救教學等。

二、法規修正思考方向

以下提出原住民教育與原住民技職教育法規修正思考之方向。

- (一) **法律為多元發展，法規命令則為同化政策**：加拿大、美國、澳洲及紐西蘭均朝向民族自決及多元發展政策方向推進，我國相關法律規範，包括憲法、原住民基本法及原住民族教育法亦以此一潮流發展，包括民族價值永續發展、結合部落需求之專業人才培育及在地就業等。但落實於法規命令時，仍在強調入學保障，及入學後必須符合現有群科或系所設置規定，即是原住民學生必須融入於現有的教育制度與體系，無法適應者更有必要提供課後補救教學。
- (二) **相關原住民教育法規著重補助而非實質輔導**：其實原住民學生休（退）學並非均是經濟因素，相當程度為志趣不合、沒有興趣學習或基本能力不足，故針對原住

民學生進行課程鬆綁及課程設計，或是設立住宿型原住民學校，提供符合原住民性向潛能及社區就業所需科（系），為法規上亟待修正思考之處。

此外，對原住民學生減免學雜費、獎助學金、伙食費及住宿費等法規規範之一致性以金錢補助，雖是政府機關最齊頭平等的措施，亦是最不公平的措施。本研究焦點座談時，專家指出都會原住民是否需要金錢補助，該金錢補助是否可移為偏遠地區購置教學設備及進用合格師資，或可值得深思。又查近年來原住民公費留學考試，多為都會原住民學生錄取出國，部落原住民反而未獲其權益，原住民內亦有社經地位高低，如何將教育資源挹注最有需要之處，需再審慎考量。

參、歷次焦點座談會議主題及重點歸納

本研究（子計畫八）採用德懷術問卷之李克特五點量表，同時就指標具體內涵之可行性與重要性進行德懷術問卷調查，就本研究第一階段研究所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重要性」及「可行性」，進行指標逐項檢視及修正，以作為後續「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驗證修正並提供政策建議之基礎。

一、第一次焦點團體會議

第一次焦點團體會議經歸納出以下重點：

（一）技職教育的推動，應強調深化專業技術及與行業社區需求相結合

技職教育證照有一點過頭了，證照不用考多，但是必須跟行業能夠接在一起（焦 1-B-1）。

只要技術至上這個觀念落實社會裡面，不用擔心社會沒有人要當黑手（焦 1-B-4）。

（二）技職教育多元進路仍待持續加強

高中升學管道非常廣，高職升學管道非常窄，高中可以進到科大來，高職為什麼不能到大學去（焦 1-D-2）。

國立五專改制升格為科大，升了科大馬上改大學，改成大學之後就不收高職生了，像這樣的現象對高職就是一種不公平（焦 1-G-2）。

（三）落實技職教育為適性選擇

應該要有專責的學校或專責的機構為技職教育形塑好形象（焦 1-B-1）。

技職教育在社會觀感還要再突破（焦 1-C-2）。

二、第二次焦點團體會議

第二次焦點團體會議經歸納出以下重點：

（一）加強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課業輔導

學校對原住民學生課業的照顧，到了技專落差逐漸加大，應加強課業輔導，技能方面的補強對未來就業競爭力也能加強（2-F-2）。

原住民自信心不夠，事實上是自己學習基礎能力及品質有問題，當品質夠時，自尊、自信就會找回來，技職教育就是要讓他們在任何工作場合時，自己的表現不會比別人差（焦 2-C-8）。

（二）原住民技職教育應結合社區需求

原住民手工藝文化傳承應該設立相關專班或推廣班。觀光導遊、生態導覽方面，培育相關人才可以帶動臺灣觀光產業、帶動地方繁榮、改善生活環境提升素質（焦 2-B-6）。

原住民藝能專班當初設立目的是希望能保有、發展原住民技藝，可惜這些學生高中、高職畢業後沒有學校可以念。若要在大學成立這些系，會壓縮到其他系所的員額，另外，也找不到適合的師資（焦 2-C-3）。

原住民在用色方面很大膽，蠟染、織布、陶藝等手工藝具有原創性，但是在背後的知識背景稍嫌不足（焦 2-C-5）。

（三）原住民技職教育教師應具多元文化教學能力

部落輔導人員的人力需具備多元文化觀點，或是本身對原住民要有一定理解，否則以漢人中心思維觀點來指導原住民學生對他們無益處（焦 2-A-2）。

原住民學生理解能力差主要是學生對老師上課講課的方式無法取得共鳴，講授的方式是漢人可以理解的方式，卻跟原住民學生的經驗無法呼應（焦 2-A-4）。

原住民理解能力比較差，學校在基礎教育、啟蒙教育上應給予強化教材、教育，在起跑點上獲得補強（焦 2-B-8）。

綜合第一次及第二次焦點團體座談與會學者意見，原住民學生必須融入漢語教師為主之主流教育，但基於原住民學生從小耳濡目染的部落文化及家庭習慣，並無法融合於

主流教育，必須要學校的積極輔導介入。同時普通學生對於原住民學生標籤化而產生的負向效應，亦影響原住民學生之學習意願及適應學校生活。

此外，原住民學生在部落文化薰陶下，普遍養成其獨特的技能發展傾向，諸如用色大膽的原住民工藝、歌唱、野外生活及尊重天地之意識，惟強勢文化的技職教育之設科強調於工廠實施的技能，對於原住民學生技能發展之適性學習，助益不大，實有必要就現行原住民學生技職教育政策與法令進行修改，以確實符應原住民學生學習特質，達到教育公平之目標。

三、第三次焦點團體會議

第三次焦點團體會議，經歸納出以下重點：

(一) 鼓勵優秀教師至原住民地區服務

東部師資結構年輕化，很少有老師待超過十年以上，愛心的包容基本上並不存在。花蓮、台東地區人員區域加給每月只有 630 元，只靠這個條件想要鼓勵優秀老師到偏鄉服務是不太有可能的（焦 3-B-6）。

越是偏鄉弱勢的學校，宜有更多具備合格、優秀的師資，才能發揮引導作用（焦 3-D-4）。

培育原住民及師資，以利有模範可跟隨（焦 3-F-5）。

希望好老師能夠多留幾年，但很多年輕老師因為種種因素總是會很短暫時間離開東部或原住民地區（焦 3-G-4）。

建議強化師資的合格率，與教師任期時間的長度來探討（焦 3-H-4）。

(二) 技職教育必須結合原住民學生優勢能力

到底教育是要增益其所不能還是發揚其所長？有些孩子勉強要面對他弱勢的區塊，只會增加他的痛苦，然後沒有成就。應讓小朋友接觸他所熟悉、從小就接觸的農業區塊（焦 3-B-2）。

為鼓舞原住民學生之潛能開發，尤其運動、音樂、木雕、藝術...等為原住民之先天優勢，因此，以原住民之優勢而設立的「原住民藝能學程（科）」應鼓勵增設，並給予補助經費（焦 3-C-1）。

教學策略比較強調有沒有符合學生的能力，還有就業能力，原住民學生的教學現在其實很強調文化回應教學，亦即教學、課程有沒有回應到學生的文化，和自己文化有沒有連結，這部分建議加入教學策略中（焦 3-E-2）。

重視每一個原住民學生的潛能開發，不論在哪一個領域均可發揮其才能（體育、文化...）但要給予學習機會（焦 3-F-1）。

綜合與會學者專家所提出建議，應加強原住民學生進入技職學校前之相關基本能力，同時在原住民地區技職學校如何培養民族特有技藝傳承，學校與社區就業需求結合，培養社區就業所需人才，並放寬原住民學校專業師資進用規定，將具有技藝傳承者老納入學校教學體系中，強化智慧傳承並符應在地就業需求。

四、第四次焦點團體會議

第四次焦點團體會議，經歸納出以下重點：

（一）原住民技職教育應著重經濟保障及文化傳承

原住民之技職教育除了提升人民的（經濟）生活水準外，宜注意原住民文化如何融入原住民產業，以延續部落生存，發展民族生計（焦 4-A-3）。

統計數據顯示，每一年進入高等教育最多是護理學系，原因是長庚、馬偕設有原住民專班。從中發現原住民的選擇會跟就業有所連結或保障為首選（焦 4-B-2）。

（二）建議就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特色增列相關指標

為強化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特色，縱軸宜重視永續在地特色，而橫軸之背景、輸入、過程、結果面等（焦 4-C-5），建議修正如表 4-2-1：

表 4-2-1 原住民技職教育相關指標建議修正表

縱軸 橫軸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永續 在地特色	文化差異	主體自決	課程架構調整 工藝學校	創意傳承 在地就業

（焦 4-C-5）

學生能力補償涉及師資、教材、課程，在現有的法規架構下，都有一定的規範，若現行框架不解構，將無法成立與原住民相關的文化與工藝課程或學校（焦 4-F-2）。

綜合與會學者專家所提出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修正意見及相關建議，相當程度回應指出，不論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及我國相關法令認為政府應依原住民之民族意願，保障原住民之民族教育權。故如何落實弱勢族群教育自決權，為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訂定的重要挑戰。

五、第五次焦點團體會議

第五次焦點團體會議，經歸納出以下重點：

（一）對於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內涵的再檢視

配合公平觀的內涵，原技職教育之評估指標應進行調整，俾利建置適合原住民族在我國脈絡、文化、社會情境之指標（焦 5-C-4）。

縱軸不能動之下，指標內容宜稍更動，也就是說社會結構(巨觀面)實現適性發展(微觀面)，學生個人特質、個別差異(個別面)的重心在公平，或民族特色可與民族永續合併（焦 5-G-2）。

（二）原住民技職教育課程調整及適性發展

建議 30 個山地鄉都各有一個民族特色學校（工藝+農產）發展當地的在地農產職訓專班。例如：阿里山鄉當地都是產竹筍，是否就有竹子的相關課程，深化學習。例如那瑪夏鄉盛產梅子，卻沒有梅子的課程（焦 5-B-4）。

從適性發展的角度，原住民學生除唱歌、舞蹈、技藝方面外，針對學術性向人才亦有發展機會，以免限縮人才發展的可能（焦 5-H-7）。

綜合與會學者專家所提出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修正意見及相關建議，包括技職教育如何落實民族教育自決、民族永續、創意傳承及在地就業等觀念。同時提出教育公平概念圖，詳如圖 4-2-1 所示，亦即從機會公平、過程公平、資源公平及如何促進積極作為著手進行教育公平政策推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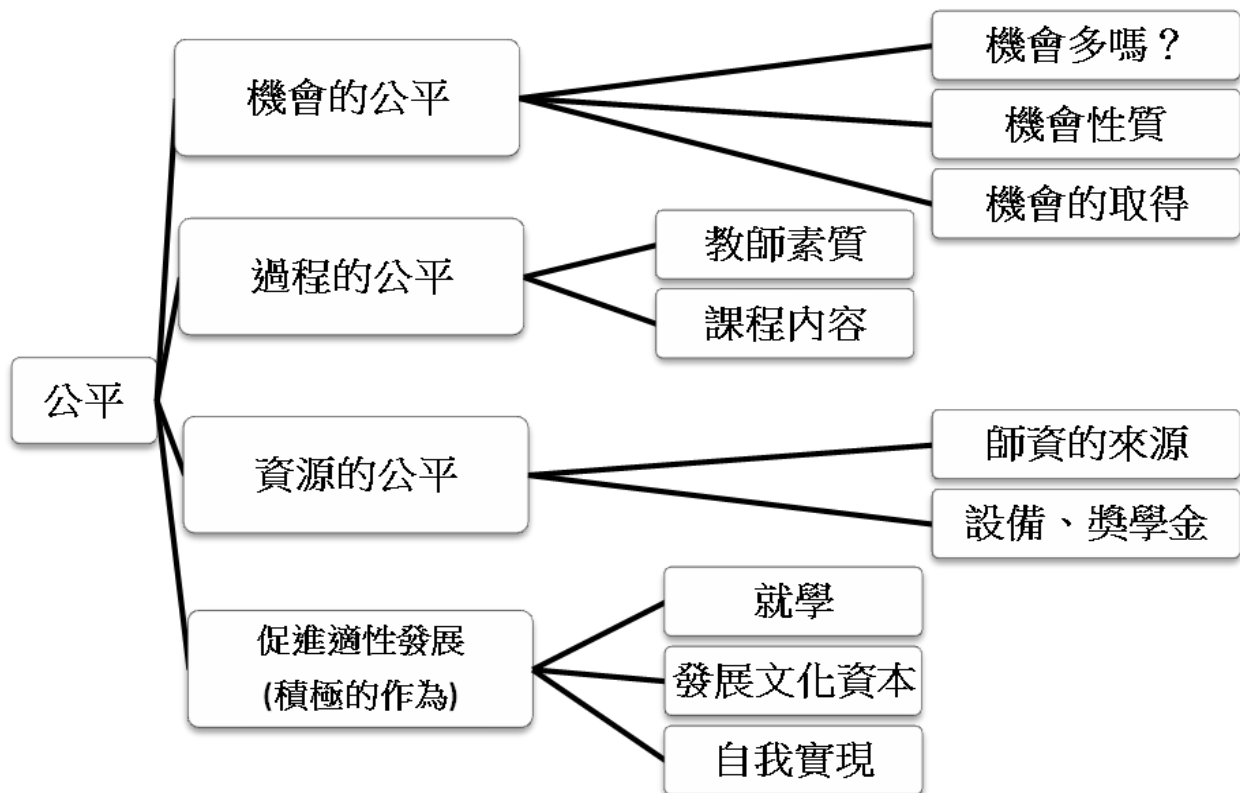


圖 4-2-1 教育公平概念圖

綜合與會學者意見，除多次焦點團體會議所提出現況問題外，復因原住民學生多居住於偏遠鄉鎮，衍生優秀合格教師不願至偏鄉學校任教，即使以公費合格教師分發至偏鄉學校任教，亦因任期短暫無法深入瞭解學生學習需要，及教師缺乏多元文化素養，無法就其文化差異培養其他學生文化間彼此尊重，學校對原住民學生標籤化及污名化氛圍，亦影響學生就學意願。同時，技職教育課程結合社區需求及適性輔導為相當重要課題，如何在現有課程架構下進行課程鬆綁，加入原住民學生特有的性向及發展潛能；同時，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必須結合部落及社區需求，發展可在地就業及促進民族永續相關科系，為討論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所應著重者。

二、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及法規分析

綜合焦點團體座談及政策法規分析，不論各次焦點團體座談初步結論均與第一節就現行教育措施及法令規章進行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進行檢證顯示包含課程與師資、教學策略、技職教育效能、學習輔導、學習成就表現不足等處之結果相符，亦即張

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 2011b）所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具備實質有效性、可靠性及可驗證性。綜合各次焦點座談建議，提出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及法規分析如下：

（一）相關課程與師資之政策及法規鬆綁

現行技職教育政策與法規，仍舊以普通學生適用為主，未能針對原住民技職教育予以調整與鬆綁。亦即相關政策與法規仍舊藉由補助方式的投入，期望原住民學生提高入學率或降低因經濟因素所導致休（退）學比率。但是原住民學生進入技職學校後，相關教學策略、輔導機制甚或是同儕支持相對較弱，課程方面亦未對原住民學生需求予以適性規劃。

（二）教育資源的錯置引領錯誤發展方向

我國提升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措施，仍在強調原住民重點學校、入學選擇及入學後就學經濟維持等措施。這些措施因從行政公平性著眼，未能區分都會原住民及部落原住民予以補助，而最需資源投入之部落原住民，並未獲得足夠的資源。同時，相關就學費用補助，係給予原住民學生個人，是否確能用於學生學習，仍待釐清。故在政策及法規規劃部分，如何確實用於必要之處，亟需政策及法規規劃時納入考量。

（三）多元文化價值仍待藉由教育予以建立

多元文化教育有三層意義：首先，它代表一種理念，不管出身背景屬於何種族群、或是擁有何種文化特徵，起碼讓所有的學生都有公平接受教育的機會；接著，它是一種社會運動，希望能改造現有的教育制度、機構、以及環境，讓大家都有公平的學習的機會；再來，它是一種永無止境的追求公平教育過程，只要社會上有偏見、或是歧視，就有必要繼續推動（施正鋒，2011, November）。綜合各焦點座談重點，在推動原住民技職教育時，仍存在著教師缺乏多元文化價值理念，學校亦未塑造友善多元文化學習環境，造成原住民學生標籤化及污名化氛圍下，影響學生就學意願，此應持續加強改進。

上開五次專家焦點座談之共識，就探討議題、政策面與法規面等重要內涵，經彙整如表 4-2-2。

表 4-2-2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焦點座談重點彙整表

會議	探討議題	政策面	法規面
第 1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實施原住民技職教育現況 2. 學校落實原住民技職教育相關政策與法規之困難及問題 3.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調整及適用之相關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職教育的推動，應強調深化專業技術及與行業社區需求相結合 2. 落實技職教育為適性選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職教育多元進路仍待持續加強(各級學校入學辦法)
第 2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住民教育現階段存在那些教育公平問題？應該如何落實原住民教育改革。 2. 如何修正法規及調整相關政策，以解決我國原住民教育存在之不公平現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課業輔導 2. 原住民技職教育應結合社區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住民技職教育教師應具多元文化教學能力（師資培育法）
第 3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現況 2. 原住民技職教育之相關政策與法規之評析 3. 提升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相關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職教育必須結合原住民學生優勢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鼓勵優秀教師至原住民地區服務（公費教師相關服務辦法）
第 4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期中報告所提相關建議補強 2. 現有政策檢討修正及建議 3. 現有法規有哪些窒礙難行須做修正 4. 指標執行應有相關配套之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住民技職教育應著重經濟保障及文化傳承 2. 建議就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特色增列相關指標 	
第 5 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期末報告初稿提出相關建議及討論 2. 就國家教育研究院舉辦之 2012「全球教育論壇：教育經營與學校效能」摘要投稿之修正及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於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內涵的再檢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住民技職教育課程調整及適應發展（高職群科課程綱要）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歸納

第三節 綜合討論

綜合相關研究分析，本研究（子計畫八）分就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之議題、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與法規議題、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重點與方向進行討論說明如下：

壹、原住民教育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分析

本研究運用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2011b）所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並就現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相關內涵進行檢證發現，在「適性發展」、「社會結構」、「補償措施」、「個別差異」、「法律制度」等面向部分，政府僅就「補償措施」予以強化，但原住民學生之「適性發展」、原住民學生所處環境及地位之「社會結構」、原住民學生個別潛能之「個別差異」、及針對原住民學生學習及發展所需「法律制度」等，均待積極補足，顯見政府政策推動思維仍在金錢補償，未能在原住民技職教育所需之「適性發展」、「社會結構」、「個別差異」、「法律制度」等面向積極作為，亦與本研究各項研究分析結果相符。

貳、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之議題

我國原住民面臨許多經濟與社會問題，長久以來面臨生存競爭與社會認同難題，加上原住民對於教育的價值不能理解，也不重視，導致原住民教育程度普遍低落。長期下來，迫使原住民面臨教育、職業、生活與文化等適應不良問題。又因為原住民學生在家庭中無法獲得良好教育示範與支持，使學校教育與家庭教育嚴重脫節，致休、退學學生比率居高不下，也因此使得原住民學生在知識、技能及教育程度處於弱勢，畢業後無法面對目前高學歷社會的就業競爭現實。

原住民學生在課業學習、生活適應及生涯規劃都需要具有文化敏感度的教育專業人員予以適性輔導與協助。然而校內輔導老師之多元文化敏感度弱，缺乏多元文化諮商能力，無法協助原住民學生在學校的表現，對於特殊專長原住民學生，例如在運動、藝術及傳統技藝表現，學校缺乏適性教學與輔導機制，無法積極提供機會讓原住民學生發揮其所長。

參、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與法規議題

本研究以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 2011b）所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進行驗證，驗證結果發現包括教育部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所提出各項法令規章、補助措施及教育保障方案等，均在強調形式上之公平，亦即提供原住民學生多元及保障入學機會、補助學雜費及生活費等獎補助措施，以提高其入學率，但入學後並無相關多元適性教學輔導措施配合，以致因適應不良，學習成就不佳導致學業中斷，其亦與專家焦點座談所獲致之結論一致，顯見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 2011b）所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具備實質有效性、可靠性及可驗證性，可供政府機關及學校作為技職教育公平政策推動之參考。並分就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及法規議題分析說明如下：

一、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議題

（一）教學輔導政策措施仍應強化

本研究（子計畫八）就教育部現有政策歸納之「技職教育重要政策與法規指標對照彙整表」（詳附錄八），在「教學資源分配」、「教學策略」、「學生定向」、「適性輔導」、「適性學習」等面向，均未見各項技職教育相關政策積極介入。同時，目前在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仍以原住民學生融入普通學校為主之教育思維，當原本基本能力即與普通學生有所差距之原住民學生進入技職體系後，如仍欠缺相關「教學策略」、「學生定向」、「適性輔導」、「適性學習」等教學輔導機制的介入，其學習成就或學習適應問題將會更加嚴重。

（二）師資培育宜強化多元文化意識及放寬教師任用

因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學習特殊性，故包括特殊技藝教學、具備該特殊技藝專長教師不足，優秀合格教師不願至原住民地區學校任教，及任教教師多元文化素養不足無法適應文化衝擊及課程調整等。故如何培育具備多元文化知能並願意至原住民地區學校任教之合格教師，及放寬法令規定，得以部落專門技藝人才或者老擔任教學人力，實須納入政策規劃研議。

二、原住民技職教育法規議題

（一）課程綱要鬆綁適應學生學習及社區就業需求

教育部於 2009 年頒布《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最大特色在於以 15 群科規劃，各群科課程中保留 50% 空白課程，供職業學校規劃學校本位課程（教育部，2009）。但是課程綱要為法規命令（課程大綱為行政規則），故各校規劃課程時，仍須就教育部已規劃的群科做為學校設科依據，否則仍難避免違法之虞。但原住民學校技職教育之推動，仍應強調學生個別學習興趣及性向，並配合社區發展特色及部落就業需求，故宜賦予學校彈性課程及設科鬆綁等方向思考。

（二）評估訂定原住民專屬教育法規可行性

目前我國原住民教育政策係以一般技職教育相關政策為主，在輔以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在學各項費用補助，原住民教育思維僅在於「優待進入學校」及「持續留在學校」而不問其在校學習適應及能力發展。但現行各項技職教育法規仍無法有效促進原住民學生教育公平下，如何在符合原住民學生特定學習需求，訂定原住民專屬教育法規，以補充其不足、強化其優勢，此為政府機關宜加思考之處。

肆、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重點與方向

除原住民社經地位原即處於不利外，其居住地區亦屬偏遠地區鄉鎮，導致不論師資、設備、員額編制等，政府挹注教育資源均屬不足，加深其教育不公之惡性循環，故在教育資源分配、教學與輔導措施進而至師資培育公費分發政策、教師多元文化的涵養等，實為我國推動原住民技職教育應積極加以檢討，並提出相關政策方案予以改善現存不公平現象。以下分別提出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發展重點之建議方向：

一、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方面

（一）強化原住民學生基本教育素養，使技職教育成為其適性選擇。

各原住民國家均已朝向強化原住民學生基本素養，拉近與普通學生的學習成就差距，故我國亦應朝此方向努力，提升原住民學生基本能力，使其能依其意願選擇技職教育學校就讀。

（二）推動我國學校多元文化教育，消除原住民學生標籤或歧視。

當原住民學生於校園中遭受標籤化或歧視，此時教師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可藉

此扭轉學生尊重他人及不同文化背景之公民素養，塑造學生擔任現代公民能力。但不可諱言，各級學校教師不具多元文化知能，對於日常生活習慣及作息與一般人不同者，仍有偏見，遑論對原住民學生之適性教育及輔導發展。

二、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方面

(一) 規劃住宿型原住民技職教育特許學校，進行課程及師資實驗及鬆綁。

目前國外對於普通教育法規無法解決教育問題者，朝向以特許學校或另類實驗學校發展。值此國內以普通技職教育法規強加於原住民學生身上，常導致格格不入及適應不良問題，並無法確實解決原住民教育公平問題，尤其政府核撥各項補助金，如減免學雜費、獎助金、伙食費、住宿費等常因原住民學生家庭經濟問題，成為支持家庭經濟來源之一，無法確實用於原住民學生身上，唯有將其暫時脫離家庭、部落專心學習，並針對社區、部落及潛能發展設計特定技職教育課程，並引入原住民師資，始可達到具體成效。

(二) 促進原住民教育事務之跨部會聯繫整合。

原住民教育包括一般教育（教育部主管）族語教育（原民會主管），但彼此間業務主管立場不同，常需協商解決。即使於教育部內，亦呈現需不同司處相互協調整合，無法確實「課責」，故如何建立原住民教育跨部會（跨單位）聯繫機制，或成立專責單位，值得審慎思考。

三、原住民技職教育法規方面

(一) 發展適合原住民技職教育科（系），並結合社區及在地需求。

原住民因其部落及社區生活及學習方式與平地人不同，因此宜發展其獨特之就業類別及個人能力，但現行職業學校群科及大學校院系所設置無法滿足原住民學生學習需求，故如何將課程鬆綁或發展符合原住民學生相關科系，實須予以重視。

(二) 落實原住民參與其教育政策及制度規劃，實施原住民教育自決。

國外原住民之國家教育政策的發展均朝向普通教育及原住民教育體系雙軌制，及原住民參與處理本身的教育事務，乃因當事人最瞭解其本身需求。故我國應思考落實原住民教育事務參與及如何實施原住民教育自決之研議。

(三) 檢討評估現有的法規，並訂定原住民專屬教育法規可行性。

政府法規的訂定著重涵攝性及單一法規能適用所有國民，但當個殊性致現行法規體系無法解決其問題時，即應思考如何於現行法規體系中另訂特別規定，以具體解決原住民學生教育及學習之問題。

伍、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與政策法規之修正

本研究（子計畫八）就現有法規政策不足之處進行檢視，並以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2011a, 2011b）所提出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進行驗證，經綜合檢視結果，就縱軸面與橫軸面之指標與現有政策法規之交集，綜合歸納如表 4-3-1。其中現有政策法規分為檢視情形與建議修改方向兩部分，檢視結果無須修正者，以「X」呈現，須修正者，以「O」呈現，茲依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等縱軸與背景、輸入、過程及結果等橫軸之相關重點說明如下。

一、社會結構面

（一）背景面：指標之內涵強調學生家庭社經地位與文化差異，政策及法規須規劃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二）輸入面：指標強調教育資源分配，在政策及法規規劃部分應避免教育資源錯置。

（三）過程面：指標之內涵強調職場銜接，政策及法規須增加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職前銜接課程。

（四）結果面：指標強調就業與評析，政策及法規須規劃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二、法律制度面

（一）背景面：指標之內涵強調現行技職教育法規政策，且須訂修技職教育專門法規。

（二）輸入面：指標強調法規與政策訂修，在政策及法規規劃部分應建立原住民教育跨部會（跨單位）聯繫機制；成立與原住民相關的文化與工藝課程或學校；相關課程與師資之政策及法規應針對原住民技職教育予以調整與鬆綁。

（三）過程面：指標之內涵強調法規與政策踐行，政策及法規須放寬學校課程及設科彈性。

（四）結果面：指標強調技職教育特色與民族永續，且因法規與政策是否有助於技職學校建立務實致用特色數據不足，應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三、個別差異面

(一)背景面：指標之內涵強調原住民學生先備能力，政策及法規須提供學生多元入學管道。

(二)輸入面：指標強調課程與師資，在政策及法規應鼓勵優秀教師至原住民地區服務及放寬法令規定；調整原住民技職教育課程，使其適應社會發展；師資培育應強化多元文化意識，塑造多元文化學習環境。

(三)過程面：指標之內涵強調教學策略，原住民技職教育教師應具多元文化教學能力；規劃住宿型原住民技職教育特許學校，進行課程及師資實驗及鬆綁。

(四)結果面：指標強調技職教育效能，畢業生對其技藝能競賽、升學與就業之滿意度應規劃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四、補償措施面

(一)背景面：指標之內涵強調經濟不利學生概況，政策及法規須強化原住民子女占技職教育學校學生總人數比率之數據。

(二)輸入面：指標強調獎助學措施，在政策及法規宜針對原住民藝能學程（科）給予經費補助。

(三)過程面：指標之內涵強調學習輔導，學校應針對文化差異、經濟不利學生，提供學習輔導措施。

(四)結果面：指標強調自我現實與創意傳承，政策及法規須強化原住民學生經協助後而產生之學習成就表現具體數據資料。

五、適性發展面

(一)背景面：指標之內涵強調原住民學生定向，技職教育的推動，應強調深化專業技術及與行業社區需求相結合；落實技職教育之適性選擇；技職教育多元進路仍須持續加強；強化原住民學生基本教育素養，使技職教育成為其適性選擇。

(二)輸入面：指標強調適性學習，技職教育必須結合原住民學生優勢能力。

(三)過程面：指標之內涵強調適性輔導，政策及法規須加強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課業輔導；推動我國學校多元文化教育，消除原住民學生標籤或歧視。

(四)結果面：指標強調自我現實與創意傳承，原住民技職教育應結合社區需求；原住民技職教育應著重經濟保障及文化傳承；建構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特色指標。

表 4-3-1 原住民技職教育指標與政策法規建議修改方向

縱軸面	橫軸面	指 標	現有政策法規	
			檢視結果	建議修改方向
社會結構	背景	學生家庭社經地位與文化差異	X	● 規劃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輸入	教育資源分配	X	● 在政策及法規規劃部分應避免教育資源錯置
	過程	職場銜接	○	● 增加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職前銜接課程
	結果	就業與評析	X	● 規劃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法律制度	背景	現行技職教育法規政策	○	● 訂修技職教育專門法規
	輸入	法規與政策訂修	○	● 建立原住民教育跨部會（跨單位）聯繫機制 ● 成立與原住民相關的文化與工藝課程或學校 ● 相關課程與師資之政策及法規應針對原住民技職教育予以調整與鬆綁
	過程	法規與政策踐行	○	● 放寬學校課程及設科彈性
	結果	技職教育特色與民族永續	○	● 法規與政策是否有助於技職學校建立務實致用特色數據不足，應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個別差異	背景	原住民學生先備能力	○	● 提供學生多元入學管道
	輸入	課程與師資	○	● 鼓勵優秀教師至原住民地區服務及放寬法令規定 ● 調整原住民技職教育課程，使其適應社會發展 ● 師資培育應強化多元文化意識，塑造多元文化學習環境
	過程	教學策略	X	● 原住民技職教育教師應具多元文化教學能力 ● 規劃住宿型原住民技職教育特許學校，進行課程及師資實驗及鬆綁
	結果	技職教育效能	○	● 畢業生對其技藝能競賽、升學與就業之滿意度，應規劃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續表 4-3-1 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與法規建議修改方向

縱軸面	橫軸面	指 標	現有政策 法規檢視	建議修改方向
補償措施	背景	經濟不利學生概況	X	● 強化原住民子女占技職教育學校學生總人數比率之數據
	輸入	獎助學措施	○	● 針對原住民藝能學程（科）給予經費補助
	過程	學習輔導	○	● 學校應針對文化差異、經濟不利學生，提供學習輔導措施
	結果	自我現實與創意傳承	○	● 強化原住民學生經協助後而產生之學習成就表現具體數據資料
適性發展	背景	原住民學生定向	X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技職教育的推動，應強調深化專業技術及與行業社區需求相結合 ● 落實技職教育之適性選擇 ● 技職教育多元進路仍須持續加強 ● 強化原住民學生基本教育素養，使技職教育成為其適性選擇
	輸入	適性學習	X	● 技職教育必須結合原住民學生優勢能力
	過程	適性輔導	X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加強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生課業輔導 ● 推動我國學校多元文化教育，消除原住民學生標籤或歧視
	結果	自我現實與創意傳承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原住民技職教育應結合社區需求 ● 原住民技職教育應著重經濟保障及文化傳承 ● 建構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特色指標（焦 4-C-5）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綜合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歷程與結果，本研究（子計畫八）之結論與建議，分別說明如下。

第一節 結論

本研究藉由文獻分析、文件分析法及焦點團體座談法，探討教育公平相關文獻、國內原住民教育現況、主要國家原住民教育發展措施及「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檢證分析，歸納本研究六點結論如下：

一、「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具備實質有效性、可靠性及可驗證性

本研究運用文件分析法將原住民技職教育相關法令規章、政策方案、獎補助措施及資料庫等文件資料納入指標檢證，並與焦點座談所獲致結論進行驗證分析，發現彼此間結論具有一致性，亦即「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具備實質有效性、可靠性及可驗證性，可作為政府政策擬定或修正之參考，並可藉此發現不公平之處，調整相關資源投入使致公平，促進社會階級之流動，並降低政府需投入社會成本。

二、欠缺原住民相關統計數據及現況分析

於原住民技職教育現況分析時，除政府機關、大專校院及各項技職教育資料庫於統計項目與欄位上，應更明確針對原住民學生學習需求進行規劃及定義外，目前包含原住民課程與師資、教學策略、技職教育效能、學習輔導、學習成就表現等指標，均缺乏足資檢證之統計數據及質化分析項目，呈現該等指標缺乏政策關注及學校介入，亦即在強化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下，政府及學校就該等指標建立分析機制，並就其分析結果積極研擬並推動落實相關政策，以實現實質教育公平，而非僅在於入學率等形式上之公平。

三、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現況，仍存在不公平現象

本研究發現計有「教育資源分配」、「就業與評析」、「教學策略」、「原住民學生定向」、「適性學習」、「適性輔導」等6面向顯現不公平現象亟待改善之處。而原住民學生在義務教育之後，占多數比例的學生就讀技職教育與私立學校教育。惟技職教育與私立學校教育都是家長與學生在升學主義下之非適性選擇，凸顯技職教育學生在升學與教育上的

不公平現象，因而對學習效能與就業機會失去公平競爭的劣勢。同時，政府機關及學校強調表面的公平，如提供升學優待，著重數字成效的提升，並希藉由經濟補助降低學生休（退）學比率，但其比率並未因獎補助措施增加而有明顯降低，故學生升學進入學校後之學校適應課程學習，更應積極關注。

四、為追求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尚須落實教育公平指標的實踐

本研究歸納教育公平指標以為，不能太早限制學生學習與試探機會，須開放學校教育選擇權，協助學業成績落後、劣勢者的孩子學習成長，以多元文化及提供移民及少數民族融入主流教育，將資源挹注在學生最主要的需求，提升低學習成就及輟學學生接受更多教育公平的學習機會。目前國內研究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係以「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及「適性發展」等五大縱軸構面為基準，再依背景、輸入、過程及結果面歸納交集，可作為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的參考。本研究經過嚴謹的驗證與檢視後，提出原住民技職教育指標與政策法規建議修改方向，有助於對原住民技職教育的深入瞭解。

五、我國原住民教育發展已有相當基礎，惟尚有精進空間

本研究發現，我國在原住民教育發展之法制、升學優待、適性輔導措施及原住民重點技專校院之實施，已初具基礎。惟在原住民教育的課程規劃、教育實施等並未授由原住民自主決定，且較重視表面的升學優待，疏於照顧實質的就學輔導，以致產生中輟及休（退）學偏高現象，尚有精進空間。

六、主要國家原住民教育公平措施，可供我國政策參考

本研究綜合歸納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及美國發展原住民教育經驗，朝向原住民之自主性、特殊性及自我意願參與教育政策規劃下，逐漸朝向原住民雙軌教育體系發展，亦即避免以弱勢族群、補償性的社經弱勢學生印象，改以尊重原住民特色之教育，以維繫公義社會的多元價值。同時，各國均強調在基本教育中拉近與普通學生學業成就差距，亦即當原住民學生與普通學生程度相近或一致，多元進路或技職教育將成為原住民適性選擇而非次要選擇。

第二節 建議

本研究依據上開結論，綜合歸納八點建議如下：

一、規劃落實相關統計數據之呈現

本研究運用各項公開統計數據進行「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檢證分析，發現政府公開資料庫之統計分析項目未見針對弱勢族群詳加細分，增加檢證分析之困難度，必須透過不同資料庫交叉比對始可獲知，故政府間應強化跨資料庫及跨統計項目（欄位）整合，並應對各項政策關注、或弱勢族群予以細分次欄位，分析其弱勢或導致不公平之成因，並透過政策分析、執行及執行成果回饋，俾利瞭解政策執行之有效性。

二、強化原住民參與技職教育政策及法規規劃之管道及機會

《中華民國憲法》強調原住民教育的實施應依據原住民的意願落實推動，《教育基本法》所強調之原住民教育應考慮其自主性及特殊性，依法令予以特別保障，並扶助其發展。故在規劃原住民教育政策時，應給予原住民充分參與及表達意見之權利，畢竟原住民自身最瞭解其教育需求，故能藉此管道建構符合原住民教育需求之教育政策。各主要國家之發展經驗觀之，自主性乃主體之展現，是以，原住民技職教育之內涵及特色，應將原住民代表納入，以利了解原住民之具體需求。並在教育政策及法規規劃或訂修，採取更大的彈性空間，賦予原住民學生就讀之學校規劃適性課程或設科規劃。

三、兼顧原住民升學優待、適性發展及文化融合與保存之公平內涵

我國在發展原住民教育政策上，強調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學雜費減免等措施，但此舉在於強調入學機會均等及不因無法繳交學費而退出教育體系，即是各國論及教育公平所提之升學機會（accessibility）及負擔能力（Affordability）二大概念。未積極關注實質文化殊異而致學習生活適應問題、或因基本能力不足造成課程銜接上學習困難等因素。因此，政策上應積極透過政策及法制規劃及教育資源適當挹注，輔導其繼續留在教育體系中，否則僅算做到形式公平，而不能達到實質的公平。

四、研議規劃提升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習與就業之公平性

我國雖已透過原住民重點技職校院落實原住民技職教育及教育公平，但其仍以普通

教育為主，強化原住民發展特色為輔，其著重原住民特色發展及文化傳統之保存。但就各國發展原住民教育經驗，多已朝向普通教育體系及原住民教育體系雙軌發展，並由原住民依需求自行規劃所需課程教材及教學方式，並發展部落技職大學，值得政策規劃之參考。尤其是如何促進與提升原住民技職教育學習與就業之公平性，更值作為未來政策規劃與法規修正的重點，以確實落實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實質目標。

五、提供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的競爭優勢

原住民有其優秀的文化傳統、也有獨特的部落及社會組織。而原住民學生升學機會，基本上還是以技職學校居多，尤其是多數原住民學生就讀高級中等以上技職學校，有必要針對這些原住民學生較多之技職學校，寬裕充足的教育經費，充實教學設施，提升教師編制與水準，輔導原住民技職學生習得一技之長，懂得原住民語言與部落文化風格，展現原住民優異特色與競爭優勢，維繫原住民文化的永續發展。

六、建構完善的原住民專業人才培育機制

教育的目的除在於行為的改變外，並強調適性教育及個人優勢潛能的發展。故《教育基本法》第三條即宣示教育之實施，應本有教無類、因材施教之原則，以人文精神及科學方法，尊重人性價值，致力開發個人潛能，培養群性，協助個人追求自我實現（法務部，2006）。故在原住民教育推動部分，應強調族群及社區發展特色與個人發展潛能及優勢能力相結合，亦即政府應積極調查如編織、木雕或藝術音樂等原住民專業發展能力內涵，建立原住民專業能力標準及資料庫，並就其發展特有之課程、教學及師資設備等，建構完善的原住民人才培育機制。

七、建立原住民教育資訊平台

政策之規劃分析著重於現況資訊的瞭解。亦即惟有充分掌握相關現況資訊，才能規劃提出確實有效教育政策。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規定，原住民族教育分為一般教育及族語教育，故以教育部掌管一般教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掌管族語教育。故目前原住民就學之相關統計資料，係以教育部統計處之統計分析資料為主。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亦建置「臺灣原住民族資訊資源網」但其強調原住民發展特色及相關就學補助福

利措施，其間資訊未見整合，無法提供完整充分資訊予原住民及其利害關係人士瞭解民族文化特性及就學現況，進而規劃相關教育政策或措施。故積極整合相關資訊網站，建構原住民族專屬教育資訊平台，實屬當務之急。

八、強化多元文化價值，形塑原住民文化特色

強化多元文化價值為達成教育公平重要因素，它是強調不同族群都有接受公平教育機會，並消除主流教育體系對於其他族群文化的偏見與歧視。故應積極形塑各級學校友善之多元文化教育環境，鼓勵教師積極參與多元文化研習及進修，並落實於學校生活、團體活動及課程教學中，培養學生瞭解彼此差異，並尊重其差異，使原住民學生得以適應校園生活，並保存及發展原住民文化特色，於族群融合及發展中，衝撞出各項創意，積醞學習素材及能量，亦為原住民技職教育推展成功之關鍵。

參考文獻

- 王文科 (1990)。質的教育研究法。台北市：師大書苑。
- 王俊斌 (2007)。潛能取向理論與教育公平性問題。教育與社會研究，13，41-70。
- 石忠山 (2007)。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臺灣原住民研究論叢，2，169-194。
- 吳清山 (2010)。關照弱勢族群教育，實現教育公平正義。研習資訊，27 (6)，1-2。
-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2009)。97 年原住民就業狀況調查：失業率初估報告。臺北市：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2007)。我國與世界各國原住民政策比較。臺北市：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2 年 5 月 25 日，擷取自 <http://www.apc.gov.tw/portal/docDetail.html?CID=795721C945DFBD8D&DID=3E651750B400646775ED9626AE4D55F4>
- 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 (2011)。台灣原住民族與世界南島語系民族的關係。2011 年 7 月 7 日，取自：<http://www.apc.gov.tw/portal/docList.html?CID=49744114ECE41D1F>
- 李佳玲 (2003)。日治時期蕃童教育所之研究 (1904-1937 年)。歷史研究所國立中央大學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李奉儒等譯 (2001)。Bogdan & Biklen 原著。質性教育研究：理論與方法 (Qualitative research for education : an introduction to theory and methods, 3th ed.)。嘉義：石濤。
- 李承傑 (2004)。加拿大原住民教育之研究。國立臺東大學師範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李美華等譯 (1998)。Earl Babbie 原著。社會科學研究方法(The practice of social research 8th ed.) (上、下冊)。臺北市：時英。
- 李瑛 (1999)。原住民終身學習體系的建構。教育資料集刊，24，145-159。
- 周惠民 (2007)。析論美國原住民高等教育的現況與發展。臺灣原住民研究論叢，創刊號，125-146。
- 周惠民 (2009)。原住民族高等教育的國際發展趨勢：以 WINHEC 為例。臺灣原住民研究論叢，6，81-96。
- 林益陸 (2004)。台灣原住民行政體制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民族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法務部 (2001)。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臺北市：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2012 年 5 月 31 日，擷取自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D0130006>
- 法務部 (2004)。原住民族教育法。臺北市：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2011 年 9 月 27 日，擷取自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020037>

- 法務部 (2005a)。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臺北市：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2011 年 9 月 27 日，擷取自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A0000002>
- 法務部 (2005b)。原住民族基本法。臺北市：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2011 年 9 月 27 日，擷取自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D0130003>
- 法務部 (2006)。教育基本法。臺北市：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2011 年 9 月 19 日，擷取自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020045>
- 法務部 (2011)。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臺北市：法務部全國法規資料庫。2011 年 9 月 27 日，擷取自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020031>
- 徐雨村 (2004)。「原住民」與伙伴關係。史前館電子報第 41 期。2011 年 7 月 7 日，取自：http://www.nmp.gov.tw/enews/no41/page_03.html
- 溫明麗 (2006, September)。全球化是否有助於教育公平？。中國教育哲學專業委員會第十三屆年會暨國際教育哲學研討會。中國北京：北京師範大學。2011 年 9 月 20 日，擷取自 <http://web.ed.ntnu.edu.tw/~t04008/powerpoint/ppt88.doc>
- 范盛保 (2009)。澳洲積極賦權實踐之評述-兼論原住民積極賦權在澳洲大學之實踐。臺灣原住民族研究季刊，2 (1)，75-94。
- 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 (2011a)。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建構與相關配套之研議。國家教育研究院整合型研究計畫 (計畫編號：NAER-99-11-C-1-02-08-2-17)，未出版。
- 張國保、胡茹萍、廖俊仁、江翊嘉 (2011b)。我國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建構之探討。教育政策論壇，14 (4)，89-114。
- 張國保、胡茹萍、于承平、江翊嘉 (2011, November)。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之探討。原住民與弱勢教育的政策執行。2011 年教育行政與政策學術研討會：原住民與弱勢教育的理論與實踐，國立東華大學。
- 教育部 (2005)。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臺北市：教育部。2012 年 5 月 25 日，擷取自 <http://140.111.34.34/docdb/files/dma7db040e10021305f.pdf>
- 教育部 (2008)。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臺北市：教育部。2012 年 6 月日，擷取自 <http://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0304>
- 教育部 (2010a)。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多元文化、弱勢關懷與特殊教育。臺北市：教育部。2011 年 9 月 27 日，擷取自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0/%E6%95%99%E6%94%B9-%E5%8D%81%E5%A4%A7%E8%AD%B0%E9%A1%8C06.pdf
- 教育部 (2010b)。發展原住民族教育五年中程個案計畫 (100 年至 104 年度)【核定本】。臺北市：教育部。2012 年 5 月 25 日，擷取自 [http://www.edu.tw/files/plannews_content/B0029/991230\(%E7%99%BC%E6%96%87%E7%89%88\)%E7%99%BC%E5%B1%95%E5%8E%9F%E4%BD%8F%E6%B0%91%E6%97%8F%E6%95%99%E8%82%B2%E4%BA%94%E5%B9%B4%E4%B8%AD%E7%A8%8B%E5%80%8B%E6%A1%88%E8%A8%88%E7%95%AB.pdf](http://www.edu.tw/files/plannews_content/B0029/991230(%E7%99%BC%E6%96%87%E7%89%88)%E7%99%BC%E5%B1%95%E5%8E%9F%E4%BD%8F%E6%B0%91%E6%97%8F%E6%95%99%E8%82%B2%E4%BA%94%E5%B9%B4%E4%B8%AD%E7%A8%8B%E5%80%8B%E6%A1%88%E8%A8%88%E7%95%AB.pdf)

- 教育部 (2011)。99 年原住民教育推動概況。臺北市：教育部。2011 年 9 月 27 日，擷取自 <http://140.111.34.34/docdb/files/dma7db040e1006090ce.pdf>
- 教育部 (2012)。重大教育政策發展歷程：原住民教育。臺北市：教育部。2012 年 5 月 25 日，擷取自 <http://history.moe.gov.tw/policy.asp?id=14>
- 教育部統計處 (2010a)。重要教育統計資訊：大專校院弱勢學生照顧經費統計表。臺北市：教育部。2012 年 4 月 29 日，取自 http://www.edu.tw/statistics/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956
- 教育部統計處 (2010b)。99 學年度各級學校原住民學生人數結構。臺北市：教育部。2012 年 6 月 7 日，取自 http://www.edu.tw/files/publication/B0013/99na_appendix3.xls
- 教育部統計處 (2011)。主要統計表-原住民學生數。臺北市：教育部。2011 年 10 月 15 日，擷取自 http://www.edu.tw/statistics/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869
- 教育部統計處 (2012)。100 學年原住民學生概況分析。臺北市：教育部。2012 年 5 月 15 日，擷取自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100native.pdf
- 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2011)。原住民族教育政策白皮書。臺北市：教育部、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11 年 9 月 20 日擷取自 <http://140.111.34.34/docdb/files/dma7db080a091403064.pdf>
- 徐昌慧、羅希哲 (2011)。臺灣原住民技職教育之現況與發展。教育資料集刊，51，1-20。
- 浦忠誠 (2005)。原住民族教育與文化發展。2011 年 12 月 8 日擷取自 http://www.ced.nctu.edu.tw/menu-6/2/documents/940330/940330_a.doc
- 曾文昌 (2011)。原住民族弱勢學生十二年基本教育配套規劃之研究。2011 年原住民族教育學術研討會—原住民族知識與教育主體性之發展。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周惠民、施正鋒 (2011)。我國原住民族教育之回顧與展望。載於溫明麗 (主編)，我國百年教育回顧與展望 (237-252)。新北市：國家教育研究院。
- 周惠民 (2011)。加拿大原住民族教育權的現況與發展。臺灣國際研究季刊，7 (2)，183-205。
- 施正鋒 (2011, November)。多元文化主義與原住民族教育—東華大學三年的觀察。第二屆中華教育家教育理念國際研討會。彰化縣，明道大學。
- 彭森明 (2005)。臺灣高等教育應如何進一步落實公平化的理念？教育研究月刊，137，5-15
- 謝嘉璘 (2006)。臺灣原住民升學優待政策之研究—以升學加分和原住民族教育體系為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楊深坑 (2008)。社會公義、差異政治與教育機會均等的新視野。當代教育研究季刊，16 (4)，1-37。
- 黃瑞琴 (1991)。質的教育研究法。台北市：心理。

- 謝文全 (2006)。教育行政導論。載於作者等著，教育行政學：理論與案例。臺北市：五南。
- 顏國樑 (2004)。原住民教育現況、問題及發展趨向。台灣教育，626，17-24。
- 陳枝烈 (2011)。推動原住民族學校之論述。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 (2)，36-37。2012年5月25日，擷取自 <http://www.ater.url.tw/教評月刊/第一卷第二期網路公告版/推動原住民族學校之論述.pdf>
- 國立臺灣博物館 (2010)。國立臺灣博物館簡介。臺北市：臺灣博物館。
-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 (2004)。教育政策與計畫：發展與改進原住民五年計畫。臺北市：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2012年5月25日，擷取自 http://3d.nioerar.edu.tw/2d/native/law/law_0402.asp
- Cohen, Manion, & Morrison, (2007). *Research methods in education* (6th Ed.). London : Routledge Falmer.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Employment and Workplace Relations(DEEWR) (2010). *National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education policy (AEP)*. Australian Government. Retrieved Oct 6, 2011, from <http://www.deewr.gov.au/Indigenous/Schooling/PolicyGuidelines/Pages/aep.aspx>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Employment and Workplace Relations(DEEWR) (2011). *Reconciliation Action Plan 2011-2014*. Australian Government. Retrieved May 6, 2012, from <http://www.deewr.gov.au/Department/Documents/Publications/RAP2011-2014-alternate.pdf>
-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09). *Ka Hikitis - Managing for Success, Maori Education Strategy 2008-2012*. Wellington : New Zealand. Retrieved May 3, 2012, from <http://www.minedu.govt.nz/~media/MinEdu/Files/TheMinistry/KaHikitia/English/KaHikitia2009PartOne.pdf>
- Demeuse, M., Baye, A., and Doherty, R. (2007). *Efficiency and equity in European education and training system*. Brussels: European Parliament. Retrieved Sep 23, 2011, from http://hal.archives-ouvertes.fr/docs/00/42/38/40/PDF/parlement_note_vf.pdf
- Education Review Office (ERO)(2010). *Handbook of Contractual Obligation and Undertakings*. Wellington : New Zealand. Retrieved May 3, 2012, from <http://www.ero.govt.nz/content/download/145927/2428563/version/2/file/Handbook+-+Introduction+%26+Contents.pdf>
- Greenbaum, (1998). *The handbook for focus group research*. Thousand Oaks: Sage.
-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ILO)(1989). *C169 Indigenous and Tribal Peoples Convention*. Geneva: International Labour Office. Retrieved Mar 3, 2012, from <http://www.ilo.org/ilolex/cgi-lex/convde.pl?C169>
- Krueger, R. A. (1994). *Focus groups: A practical guide for applied research*. Thousand Oaks: Sage.
- Levin, B. (2003). *Approaches to equity in policy for lifelong learning*. The Education and Training Policy Division, OECD. Retrieved Sep 28, 2011, from <http://www.oecd.org/dataoecd/50/16/38692676.pdf>

- Louzano, P. (2001). *Developing educational equity indicators in Latin America*. Chile: UNESCO Regional Office. Retrieved Sep 26, 2011, from <http://unesdoc.unesco.org/images/0016/001617/161770e.pdf>
- Mendelson, M. (2009). *Why we need a first nations education act*. Canada: The Caledon Institute of Social Policy. Retrieved Oct 6, 2011, from <http://www.caledoninst.org/Publications/PDF/820ENG.pdf>
- Morgan, D. L. (1997). *Focus groups as qualitative research*(2nd Ed.). Thousand Oaks: Sage.
- OECD (2000). The INES compendium: Contributions from the INES networks and working groups. Fourth general assembly of the OECD education indicators programme. Tokyo, Japan. Retrieved Sep 27, 2011, from http://www.edu.u-szeged.hu/~csapo/publ/OECD_GA4.pdf
- OECD (2008). Ten step to equity in education. *The OECD policy briefs*. Public Affairs and Communications Directorate. Retrieved Sep 27, 2011, from <http://www.oecd.org/dataoecd/21/45/39989494.pdf>
- OECD (2011). *Education at a Glance 2011: OECD indicators*. Secretary-General of the OECD. Retrieved Sep 23, 2011, from <http://www.oecd.org/dataoecd/61/2/48631582.pdf>

附錄一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面	橫軸面	指標	定義	具體內涵
社會結構	背景	學生家庭社經地位與文化差異	學生家庭收入、家庭結構及父母的教養態度與能力	幼稚（兒）園年限與比率
				單親與隔代教養之比率
				申辦就學貸款人數比率
				學費負擔率（學雜費/家戶月收入）
				族群特有文化及與他族群差異
	輸入	教育資源分配	國家與社會對技職教育的投入與支持情形	同級學校學生單位成本之比率
				每生成本負擔率（學雜費/每生單位成本）
	過程	職場銜接	產企業提供技職學生實習、見習或產學合作之機制	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職前銜接課程
				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課程
				企業提供技職學生實（見）習機會
結果	就業與評析	社會對技職教育畢業學生之選擇與評價	初次任職職務等級	
			初次任職之月支薪酬	
			初次任職前求職平均時間	
法律制度	背景	現行技職教育法規政策	技職之專業法規與政策	技職教育之專門法規
				法規體系彈性與鬆綁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發展
				符合技職教育之特質
				專責單位負責法規與政策訂修
	輸入	法規與政策訂修	國家對技職法規與政策訂修投入之人力與資源	定期訂修法規與政策
				訂修機制容納業界、學生、家長、教師、學者專家等利害關係人代表
	過程	法規與政策踐行	相關法規與政策之踐行	整合技職法規與政策查詢系統
				法規與政策能多元有效傳達
				法規與政策能具體踐行
結果	技職教育特色與族群永續	經由技職法規與政策之實踐，促使技職教育展現獨有之特色與族群永續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學校建立務實致用特色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教師具備實務實作能力	
			法規與政策能彈性調整，發展族群及社區特色及特有技藝能力	

續附錄一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面	橫軸面	指標	定義	具體內涵	
個別差異	背景	原住民學技職學生進入下一階段學習所需之基礎能力		提供職涯發展多元學習進路	
				提供學生多元入學管道	
	輸入	課程與師資	國家規定之技職課程架構與教師資格		依學生不同特質提供不同學習課程
					學校課程設計足以提供學生就業所需之學習
					上一階段課程能銜接下一階段學習
					課程設計有助於學生未來職涯發展
					教師資格規定彰顯務實致用特色
					教師評鑑、升等規定符合務實致用特色
					教師赴企業研習機會
					引進企業專業人員與校內教師協同教學
過程	教學策略	技職教材之選擇與施教之方法		教材教法符合學生的起始能力	
				有助於學生發展就業力	
				教材教法有助於學生發展學習力	
結果	效能	技職畢業生在學、技藝能競賽、升學與就業之滿意度與表現		有助於學生專業能力發展	
				畢業生對其學習能力與再學習能力之滿意度	
				畢業生對自己參與技藝能競賽表現之滿意度	
				畢業生對其升學表現之滿意度	
				畢業生對所學與職場銜接性之滿意度	
				畢業生對其工作職務之滿意度	
				畢業生參與技藝能競賽之表現績效	
畢業生獲得證照之比率					

續附錄一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面	橫軸面	指標	定義	具體內涵
補償措施	背景	經濟不利學生概況	新住民、原住民、偏遠地區、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婦女等之子女占技職教育學校學生總人數比率	新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原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偏遠地區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低收入戶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特殊境遇婦女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輸入	獎助學措施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技職教育學校提供文化差異、經濟不利學生學雜費補助或協助	對學生提供獎學金措施
				對學生提供工讀助學措施
				對學生提供就學貸款措施
				對學生提供學(雜)費減免措施
				對學生提供住宿費減免措施
				對學生提供供午餐費減免或補助措施
	過程	學習輔導	學校針對文化差異、經濟不利學生，提供之學習輔導	對學生提供專班協助就學就業
				提供學生學習策略輔導機制
				提供學生學科補救教學機制
				對學生之優勢能力提供加深加廣學習機制
結果	自我現實與創意傳承	文化差異、經濟不利學生經協助後而產生之學習成就表現	學生因低成就而休(退)學之比率	
			學生因經濟因素而休(退)學之比率	
			學生因志趣不合而休(退)學之比率	
			學生通過證照檢定之比率	
			學生能依修業年限取得畢業資格之比率	
適性發展	背景	原住民學技職學生對自我興趣、性向知覺之概況	學生在升學考試之表現	
			入學前接受過興趣性向測驗	
			入學前接受過職業試探	
	輸入	適性學習	依學生性向提供適性教學與學習措施	入學前接觸過技職教育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規劃之適性學習機制
	過程	適性輔導	依學生性向提供適性輔導機制	學校之適性學習措施
				學校對系(科)課程適應不良學生之定位輔導
				學校提供學生轉系(科)機制
				學校提供學生跨領域選修
	結果	自我現實與創意傳承	技職學生對其專業能力與未來發展展現自信	學生能依性向獲得適當之學習進路
對自我之就業能力感到滿意				
				對自我發展深具信心

附錄二 焦點團體座談會議紀錄

附錄二-1 第一次焦點團體座談會議紀錄

日期	2011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 16 時 00 分至 18 時 30 分		
地點	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二樓研討室三		
出席	朝陽科技大學鍾校長任琴、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姚校長立德、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陳校長清誥、國立台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陳校長金進、國立海山高工張校長添洲、基隆光隆家商楊校長瑞明、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圖書館主任廖俊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副教授胡茹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于承平、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江翊嘉		
主席	張國保	記錄	江翊嘉
活動內容說明			
<p>壹、 主席致詞：</p> <p>一、 今天主要討論兩個案子，第一是針對模糊德懷術的指標跟相關具體意見做整合討論，第二是如何修正法規及調整相關政策，以解決我國技職教育存在之不公平現象。</p> <p>貳、 業務報告：</p> <p>一、 本計畫遵從委員的指正，將具體內涵加入編號，因縱軸有社會結構、法律制度、個別差異、補償措施還有適性發展，縱軸的編號就是 1、2、3、4、5。然後橫軸本來叫做 CIPP，就是背景面、輸入面、過程面、結果面，因為有兩個 P，怕會有所混淆，所以我們結果面採用 O 的方式來表示，指標的部分就像 1-C、1-I、1-P、1-O 分別來代表指標，後面延伸出來的具體內涵根據這樣的編碼號碼排序，大家在討論的時候比較不會混淆</p> <p>參、 會議決議事項：</p> <p>一、 平均值是 3.5 以下，標準差要做一個調整。標準差超過 1.5 的，表示他的離散度比較大，應針對標準差超過 1.5 的那幾項，再把它拉近。整體來說具體指標多數委員是認可的。</p> <p>二、 各委員建議如下：</p> <p>楊瑞明→(1)建議高職附設國中部，對操作性向更有能力。(2) 社會對技職教育的關注，媒體的一個導引，中辦或是技職司都應該有一點作為。</p> <p>張添洲→科技大學跟大學的工學院之間的功能是不是有重疊？期許科技</p>			

大學要發揮科技的本色。

陳清誥→(1)新聞媒體都是用比較放大來看待技職教育，造成這種現象我們也要檢討。(2)在社會觀感還要再突破。

姚立德→(1)應該要有專責的學校或專責的機構為技職教育形塑好形象。(2)技職教育證照有一點過頭了，證照不用考多，但是必須跟行業能夠接在一起。(3) 少子化衝擊到技職體系滿嚴重的，這時候更應該配合 12 年國教，技職司更應該要有專責機構，投入大量經費培養技術至上的觀念。(4) 只要技術至上這個觀念落實社會裡面，不用擔心社會沒有人要當黑手。

陳金進→(1)媒體的現實問題，事實上不是媒體問題而是家長問題。(2)高中升學管道非常廣，高職升學管道非常窄，高中可以進到科大來，高職為什麼不能到大學去。(3)一般科大一直往普通大學靠攏，看不出科大的定位在哪裡。(4)技能檢定不應該是職業教育的一環，技能檢定是單位的產品，把它當作技職教育，這窄化了技職教育。(5)很多科大還是在搞技能檢定，這種實務的東西本來是高職跟科大之間要做區隔，所以應該從課程開始解決。

鍾任琴→(1)對人才培育的目標，一般社會老百姓也好、社會也好還沒完全正確釐清。(2)技職教育政策是可以比較大範圍的朝向自由特色發展。(3)及早訂定退場學校轉型的機制。(4)國立大學設的系所跟私立大學設的系所應該要有區分，且有些系所國家不需要這麼多的人力規劃。

廖俊仁→(1)並不是每個學校都能夠搶到競爭型經費，就算搶到了競爭型經費，也不見得能夠做出好的成績。所以商業類科學校的校務基金就很慘。(2)國立五專升科大，升了科大馬上改大學，改成大學之後就不收高職生了，像這樣的現象對高職就是一種不公平。

胡茹萍→(1) 韓國的職業教育是以終身學習的概念在做整套的職業教育改革。臺灣現在都是統一的課綱。(2)韓國開設了很多管道，讓這些從中等技職教育到專科的可以銜接到一般大學，成立了像成人教育的學分。

張國保→(1)224 政策不應走回去讀普通大學，一定要導引他們去讀科技大學，這樣才能培養第二專長。(2)終身學習都普通大學化對國家產業是沒有幫助的。(3)系科專業特色這個部分，系科太趨向集中一窩蜂。(4)每間科大都應有自己的特色，是要有一些策略，主動去行銷，去包裝，否則記者就是一面倒報導負面新聞。

肆、 散會

附錄二-2 第二次焦點團體座談會議紀錄

日期	2011 年 10 月 20 日(星期四)		
時間	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2 時 30 分		
地點	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二樓研討室四		
出席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助理教授李淑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校長陳清輝、國立台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長江銘鈺、國立仁愛高農校長廖宏瑩、慈濟技術學院原住民事務組李春蓓組長、教育部技職司一科幹事吳美娥、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三科科員曾繁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于承平、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江翊嘉。		
主席	張國保	記錄	江翊嘉
活動內容說明			
<p>壹、 主席致詞：</p> <p>一、 國家教育研究院為了解台灣教育公平現象議題，特委託進行教育公平理論與指標建構之研究，本研究（子計畫八）將主題聚焦在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探究。今天會議主要有兩大討論主題</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一）原住民教育現階段存在哪些教育公平問題？應該要如何落實原住民教育改革。</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二）如何修正法規及調整相關政策，以解決我國原住民教育存在之不公平現象？</p> <p>二、 給原住民一技之長最好的方法就是讓原住民就讀技職教育，給予他們謀生能力、就業能力，技職教育在功能及定位上是功德一件。但長久以來，技職教育相較普通教育是弱勢，原住民技職教育又是弱勢中的弱勢。本研究提出的建議，由國家教育研究院向部裡報告，今天感謝有中辦的長官、技職司長官、高職端校長、技專端校長及相關學者參加，這是一場代表性相當均衡的座談會，敬請不吝賜言。</p> <p>貳、 業務報告：</p> <p>一、 各位委員手中的會議手冊是本焦點團體座談之會議議程，內含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內涵、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以及原住民族相關法條供各位參考。</p> <p>二、 從文獻來看，原住民升上高職或是專科後輟學率較高，請教校長及老師</p>			

們，應該如何在國小時期強化學生的基本能力？讓他在進入高職之後能夠適應環境。

參、 會議決議事項:

一、 各委員建議如下：

(一)陳清輝校長→本校是原住民重點學校，有 300 多位原住民學生。建議如下：

- (1)原住民專班人數包含在招生總額內，建議以外加名額方式招生，鼓勵各校辦理。
- (2)從證照及課後輔導、補救教學、社團方面給原住民幫助，在經費上顯得不夠，如果能有更多經費補充設備，對他們是最直接的幫助。
- (3)學生經濟上有問題，三餐不是很正常，如果經費許可，應對於這些學生在生活給點支助。
- (4)獎助原住民重點學校，在區域設立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可實質照顧到原住民。有些學校並不是原住民重點學校，但一樣有原住民學生需要受到關懷與輔導，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應達到跨校功能，並設置社區原住民文化中心。
- (5)部落醫療方面救護車數量少，衛生所巡迴週期稍嫌過久。
- (6)原住民手工藝文化傳承應該相關專班或推廣班。觀光導遊、生態導覽方面，培育相關人才可以帶動臺灣觀光產業、帶動地方繁榮、改善生活環境提升素質。(7)語言歧視、刻板印象應該打破。
- (8)原住民理解能力比較差，學校在基礎教育、啟蒙教育上應給予強化教材、教育，在起跑點上獲得補強。

(二)廖宏瑩校長→感謝重視此議題，並邀請參加，以下建議:

- (1)在部落中的孩子都是弱勢中的弱勢，生活習慣及家庭教育是非常薄弱的，學校除了教育的功能以外還需扮演安親班的角色，在偏鄉內感觸特別深。
- (2)原住民教育獎補助金是隨著個人到各個學校，在學生的獎補助方面應該多一點，讓資源更均衡的分配，高中、高職尤其在住宿部分明顯不足。獎補助應按照城鄉、特色、條件不同做些區隔。
- (3)學校設置檢定考場花很多經費及維護費，明顯經費不足，若不設檢定考場，學生需要到彰化才有考場，學校在推廣技能部分的經費能有補助。
- (4)原住民學生住宿比例高，住宿問題由生活輔導人員管理，在這方面的人力需求

也特別多，礙於編制問題，輔導人力能否增加？目前法規一體適用，應該以指標來做區分，生師比宜降低。

(5)部落輔導機制宜彰顯，生活習慣需改善，家長也需要加強教育。

(6)教育部補助技職院校辦理發展及改進原住民職業教育企劃審查表中指標雖然明確，但在學校規模方面的審查很明顯對小學校不利，指標須做改善。

(7)技職教育補助原住民實施要點在補助對象第二點中，指標部分應凸顯出來，經費似乎變成平均分配，宜有所區隔。

(8)部落的小孩還是在部落學校就讀較佳，學校提供帶得走的能力，使學生擁有謀生技能後再離開學校。

(三)李淑菁教授→長期關心此議題，也謝謝邀請與會。建議：

(1)制定原住民教育政策時，在經濟能力不同的原住民須要有不一樣的補助比例。積極性差別待遇，平均不代表平等。調整高中高職補助比例來做資源重分配，達到社會公平理想。

(2)部落輔導人員的人力需具備多元文化觀點，或是本身對原住民要有一定理解，否則以漢人中心思維觀點來指導原住民學生對他們無益處。

(四)李春蓓組長→慈濟技術學院長期關心原住民學生就學，也提供免費及獎學金制度：

(1)原住民學生專科部加大學部共有 480 位，其中 297 位是專班公費生，他們每個月在學校有慈濟基金會提供的 3,000 元獎助金，若成績有達到基金會補助標準，次學期獎學金提升至 5,000，所以原住民小孩很拼。漢族弱勢同學在班上能拿到前五名，次學期也有獎學金兩萬塊。原住民小孩資質並不差，只是不用功。(2)課業輔導，只要成績不及格者強制參加，成績好的同學不強迫。

(3)畢業生考照部分，在畢業學期前三個月做衝刺，每一年考照率達八成以上。(4)畢業學生畢業返鄉服務達七成。

(5)每學期針對原住民學生辦理七項跟原住民相關活動，三場文化講座，一場生涯規劃，以及部落參訪等。

(6)基金會補助學生學雜費、住宿費，達到完全免費。招考 100 位名額，來報考的將近有 600 名同學。五專公費生比一般原住民學校學生還要幸福。但依照基金會

訂定之標準，小孩子若沒有達到成績標準，次學期就無法享受公費。

(7)學校設立了原住民博物館，館內有文化將近 600 件，博物館除了提供通識課程使用外，亦開放給社區民眾使用，或是來賓參訪。

(五)江銘鉦校長→東部原住民學生又較都會區原住民弱勢許多，意見如次：

(1)現在高職有極大部分都在拼升學、推技能檢定，失去職業教育存在本意，不管怎麼改革，對原住民學生基本技能培養一定要夠。

(2)技能檢定場的維護是極大的負擔，若不設立檢定考場，學生要大老遠跑到外縣市應考，極為不便。

(3)原住民藝能專班當初設立目的是希望能保有、發展原住民技藝，可惜這些學生高中、高職畢業後沒有學校可以念。若要在大學成立這些系，會壓縮到其他系所的員額，另外，也找不到適合的師資。

(4)觀光導覽的部分，很值得去推廣。

(5)原住民在用色方面很大膽，蠟染、織布、陶藝等手工藝具有原創性，但是在背後的知識背景稍嫌不足。

(6)高職畢業生有能力升大學，若家庭是弱勢就無法供他念書，經費補助方面儘量尋找其他社會資源。

(7)幫助孩子的時候應該要有要求，未達到標準時，並不用一下子將補助取消，可以用減量的方式，讓學生知道這些補助不是理所當然，而是要靠自己努力來去爭取。

(8)原住民自信心不夠，事實上是自己品質有問題，當品質夠時，自尊、自信就會找回來，技職教育就是要讓他們在任何工作場合時，自己的表現不會比別人差。

(六)李淑菁教授→再補充：

(1)原住民學生對自己自信心不夠，其實自己能力夠，但在社會的汙名下，原住民的學生要比平常人努力才能得到主流社會的認可。(2)原住民學生理解能力差主要是學生對老師上課講課的方式無法取得共鳴，講授的方式是漢人可以理解的方式，卻跟原住民學生的經驗無法呼應。

(3)教育公平指標可以把學習歷程的部分加進來，不只是輔導這一塊具有多元文化觀點，甚至要保障平地原住民老師。

二、回應與說明

(一)教育部技職司吳美娥幹事→針對大家關心的問題說明如下:

- (1)部裡補助資本門部分，每年編列五百萬，只要學校有需求，提出企劃，都會支持。
- (2)學校對原住民學生課業的照顧，到了技專落差逐漸加大，應加強課業輔導，技能方面的補強對未來就業競爭力也能加強。
- (3)公立學校原住民學生考照經費報名費免費，可向原住民委員會申請，也能寫企劃向部裡提出需求。
- (4)補助要點可以修正，若對指標有所疑問，都能向部裡提出具體反映。

(二)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三科曾繁基科員→政府對高中職原住民教育相當重視，補助經費應足夠，以下說明:

- (1)建立資源網絡平臺，對原住民是有助益的。
- (2)推動補助教學成果、建教生職場訓練也很好，希依程序提出計畫需求。
- (3)現在強調多元社會，老師教給學生的資訊也是多方面的，相對於學校經費也要求更多，部裡透過審議機制，填了基本資料後，依照學校規模，依據提出的企劃來作經費分配，如果這不是很好的方式，我們可以修正，只要發現問題，隨時可以提出具體建議。

(三)張國保所長→原住民學生可以教，但是整個環境讓學生沒有向上激勵的誘因，只有家庭經濟好的有能力讓子女往平地發展，整體而言，值得政府及社會持續透過教育資源，協助及輔導他們向上流動。

- (1)呼應剛剛李教授學習跟教學的部分，提供原住民學生好的學習環境，以及激勵他們學習的動機跟誘因，這部分是原住民學校比較難強化之處。原住民孩子若生活環境極差，他們也不會有學習的動力，且如果班上的第一名跟最後一名最後的結果都是在山上工作，對他們來說教育也不是最重要的誘因。在原住民原鄉最能影響他們的是教會，第二就是學校，未來在 12 年國教這部分還有改善的空間。
- (2)學生的自尊心跟自信心要不斷給他學習成就感，原住民小孩應該有不同的適性發展，在國中階段給他們職業性向輔導對他們很重要。
- (3)中教司在做 12 年國教的巡迴宣導，建議第一、應做總結歸納 12 年國教的重

要性，以及 12 年國教如何讓教育完成不一樣的精神。第二、12 年國教不應只談免試入學，欠缺適性揚才的整體規劃，宣導說明主題應放在適性揚才。第三、為什麼適性輔導會失敗，國中老師應該要負責任，有 95% 的老師對職業類科的內容都不清楚，要老師如何對家長說服小朋友去就讀職業學校？應對國中老師重點輔導，讓老師成為 12 年國教的良好夥伴。而此部分應用在原住民的適性學習更是重要。

(4)再度感謝大家的指導，相信對未來原住民技職教育的改革有所助益與貢獻。

肆、 散會(1230)

附錄二-3 第三次焦點團體座談會議紀錄

日期	2011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二)		
時間	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2 時 30 分		
地點	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二樓研討室四		
出席	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葉校長日陞、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徐校長正鐘、國立光復高級商工學校莊校長越丞、慈濟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許助理教授智香、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暨課程與教學研究所劉專任教授美慧、屏東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林主任春鳳、國立新竹高工廖圖書館主任俊仁、國立東華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所張副教授志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副教授胡茹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于承平、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綜合領域老師江翊嘉、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許棠詠。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江翊嘉		
主席	張國保	記錄	江翊嘉
會議共識重點			
<p>一、提供原住民學生謀生技能</p> <p>許智香：慈濟有護理技術學院專科部，原住民學生全額補助，東部對護理人才有所需求，慈濟本身有醫院、護理中心，將來就業可直接銜接，由於是公費生，至少需服務四年。</p> <p>林春鳳：重視每一個原住民學生的潛能開發，不論在哪一個領域均可發揮其才能（體育、文化...）但要給予學習機會。</p> <p>徐正鐘：很多學生智能並沒有問題，一切正常，只是英文數學比較差，但他們卻選擇去特教班，在對於學習就業技能是受限的，很多學習落差是環境的問題。</p> <p>林春鳳：在原住民部落裡就會有符合當地生存的技能，在部落裡賺錢賺得比較多的有很大部分是耕田比較好的，反而不是讀書讀得比較好的。提供農業方面的知識對原住民是重要的。</p> <p>二、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修正建議</p> <p>劉美慧：(1) 社會結構的結果面，社會對技職教育的評價，具體內涵跟指標的命名有點差距，具體內涵談得是學生初次任職取得工作職級薪酬，這跟社會對技職教育之評價是不一樣的，若要保留具體內涵，建議指標命名改成學生就業情形。(2) 教學策略比較強調有沒有符合學生的能力，還有就業能力，原住民學生的教學現在其實很強調文化回應教學，亦即教學、課程有沒有回應到學生的文化，和自己文化有沒有連結，這部分建議加入教學策略。(3) 背景面提到文化不利，從多元文化角度來看，多元文化並不會談文化不利這個詞，並不會將文化做優劣比較，建議把名詞改為文化差異。(4) 指標最後該用量化還是質性敘寫方式做評估？比率應詳加規定。</p> <p>廖俊仁：有關原住民與技職教育公平建議聚焦在「教育資源分配」、「課程與師資」。</p>			

三、重視教育機會，發揮原住民之優勢與特色

莊越丞：原住民中輟生在復學後，必須自費，影響學習意願。另外，為鼓舞原住民學生之潛能開發，尤其運動、音樂、木雕、藝術...為原住民之先天優勢，因此，以原住民之優勢而設立的「原住民藝能學程（科）」應鼓勵其增設，並給予補助經費。

徐正鐘：到底教育是要增益其所不能還是發揚其所長？有些孩子勉強要面對他弱勢的區塊，只會增加他的痛苦，然後沒有成就。應讓小朋友接觸他所熟悉從小就接觸的農業區塊。

徐正鐘：文化部分增強在語言方面作學習。語言的發展要在自然環境下，當語言方面變成課業時，對原住民來說，反而變成負擔，語言的東西是運用，是不是每個原住民都要背負這樣東西值得深思。

四、關心中輟學生的學習落差，調整結構和制度的影響

張志明：原住民學生就學比例最短缺的還是在後期中等教育，大都是經濟因素。

廖俊仁：有關少數民族、語言不利、經濟弱勢多數是在基礎能力部分產生不公平，而後期中等的不公平多數聚焦在入學的不公平。

廖俊仁：課程的調整如何配合目前原住民學生學習成就，如何提升學生學習成就？恐怕需要進一步討論。

許智香：技職教育的階段可於國中階段就開始發展，不只是現今的資源班或國三班而已，避免學生在國中生因低學業成就中輟。

徐正鐘：花農原住民學生中輟每學期多達 60~70 人，目前公費規定是給六學期，如果是一上休學，一下回來卻要自行繳錢，雖然現在已免學費，但雜費與服裝等等經費也是龐大負擔。

張志明：中輟生因為家庭經濟需求，豐收的時候學生請假最多，台東花蓮有法規，中輟生通常是保留學籍，跟家長有一套學習方式的默契，過一段時間就要回學校一次，針對學習內容做成就檢視，也算在家教育的一部分。

五、提供原住民學生職場銜接的機會與能力

林春鳳：對原住民學生強化職場連接實作之合作教育。

徐正鐘：花蓮民宿需要木工、水泥工、電工或是特色餐點的製作，學生可學習統整諸多專長，有別於以往在學校科別限制。

林春鳳：職場連結對原住民很重要，讓孩子在職場中做中學，好好將技能建立起來。孩子的潛能要不斷開發，回到教育的本質因材施教。

六、重視原住民教育師資，成為 Model，落實在地資源與文化傳承

林春鳳：培育原住民及師資，以利有模範可跟隨。

張志明：不管是高工或是高農，高職和地方產業鏈做結合，對部落有很大的幫助。

莊越丞：高職與產業界之合作，基於地域的限制（在花蓮縣光復鄉缺乏中、大型企業），不易發展實務合作。應加速職訓局與就學服務站之整合，並強化原住民重點學校所在地區之合作，以利技職教育之職場銜接。

廖俊仁：建議強化師資的合格率，與教師任期兩部分來探討。

許智香：技職類科應與社會生活相結合，與時俱進才能吸引學生，並具有實用性與就業性。

許智香：越是偏鄉弱勢的學校，宜有更多具備合格、優秀的師資，才能發揮引導作用。

林春鳳：原住民小孩需要 Model，考量在地資源，例如耆老部分，作職場連結，在農業、文化產業、休閒，耆老怎樣建立他們的情境，知識體系怎麼拉進來，讓孩子發現其實自己競爭力是很強的。部落裡很多人雖然小學沒有畢業，但是因為他們在自己的職業上有所技能，呈現出來的成就並不會比老師差，由他們來帶領學生是很好的方式，應走出刻板教育系統。

徐正鐘：東部師資結構年輕化，很少有老師待超過十年以上，愛心的包容基本上並不存在。花蓮、台東地區人員區域加給每月只有 630 元，只靠這個想要鼓勵優秀老師到偏鄉服務是不太有可能的。

徐正鐘：產業特殊需求與實用技能學程有雙師制度，把真正外界業師經驗帶進課堂，他們沒有學歷的問題，教育部一節給 800 塊及車馬費。技職教育的回流教育，真正的技術面是業界要教的，學校主要還是會將重點投注在國英數基礎學科。老師講的還是理論，實務面的操作要使用業界的雙師制度，技職教育需要得是業界的經驗跟能力帶回學校，促進老師能力的發展。

張志明：我們希望好老師能夠多留幾年，但很多年輕老師因為種種因素總是會很短暫時間離開東部地區。

張志明：大型學校因為學生人數夠多，班級數編制夠多，一個老師可以教一整個年級的科目，經手所有教學計畫、習作，在偏遠地區班級數不夠，可能要教三個年級，甚至還包括三個不同科目，導致弱勢更加弱勢。部裡面不同意合聘教師，法規制度不解套，很多面向問題很難處理。

許智香：文化不利概念應加以反省，文化有其背景，應為文化差異而非不利。不論語言、生活習慣都可與生活需求結合，例如：在國英數上的不利應較為實用之考量，學生自然會注重其必要。學生在技職表現良好，但可能要在語言上有提升，才能操作和表達其作品構想。

七、提供原住民回流教育機會

林春鳳：技職教育再教育的體制，協助失學原住民成年人。很多族人以前沒有機會接受教育，有機會應讓他們回流。

八、修正相關法規，強化原住民優勢

葉日陞：高中職原住民學生每年平頭式補助 42,000 元，如何合理、公平使用？值得深思。建議學校依學生實際需要合理分配，提具體計畫，經教育主管單位核定後實施。或是放寬重讀學生之補助。

葉日陞：給學生「釣魚的技術」很重要，肯定「原住民教育補助計畫方案」對原住民學生學科、專業科目、體育、藝術專長的學習發揮很大的功能。建議相關計畫案中「扶弱」、「拔尖」的鐘點費可變通提升。

徐正鐘：補助技職院校改善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實施要點裡面，高職部分學校有 100 人或 20% 以上就可以申請補助，原民會也另外有給補助，給原住民孩子編兩萬預算，一萬撥學校，另外一萬是競爭型計畫，舉辦活動申請補助。

九、其他

徐正鐘：原住民學生加分進來，及格分數降低，學生的標準設在 40 分及格，成績可以登記 60 分。以免打擊學習興趣與動機。

徐正鐘：很多學業表現不好的學生可以像實用技能學程一樣，把國英數降到最低，把技能操作的部分提高。

徐正鐘：當有工作機會的時候，父母常常會帶著小孩一起去山上或打零工，導致學生

要請假，把落差更加擴大。國中技藝班教育是抽離式的，一個孩子正常學習都有落差了，抽出作技能教育後，國英數通通沒有回班上上課，空窗部分就接不上，好意造成落差產生的問題。

張志明：台東職訓中心，小朋友為了考證照，要讀國文、專業學科，先讓學生學技藝，學到有興趣了，將來自發性的動機會非常強，證照取得率非常高。此模式可做為輔導原住民學生的參考。

附錄二-4 第四次焦點團體座談會議紀錄

日期	2012 年 03 月 27 日(星期二)		
時間	上午 10 時 00 分至 12 時 30 分		
地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三樓研討室六		
出席	中國文化大學教育學院張建成院長、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周惠民助理研究員、國立新竹高工圖書館廖俊仁主任、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柯瑛娥、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三科曾繁基科員、國立政治大學民族系王雅萍副教授、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張國保所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胡茹萍副教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博士班于承平博士候選人、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江翊嘉老師、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許棠詠、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陳思均		
主席	張國保	記錄	江翊嘉
活動內容說明			
<p>壹、 主席致詞：</p> <p>本研究是國家教育研究院王如哲副院長總主持之教育公平指標研究計畫的子計畫之一，該研究計畫分三年，第一年完成架構建置，第二年完成各子計畫指標建構，今年為第三年重在指標的應用，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出席指導。今天主要討論兩個重點，第一是現行法規之修正建議及調整相關政策，以解決我國原住民教育存在之不公平現象，第二是強化「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執行時應有之相關配套措施建議。</p> <p>貳、 業務報告：</p> <p>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內涵請參考會議手冊第八頁，其具體內涵在第九頁可以看到詳細的定義介紹，手冊另外附有原住民相關法條可供查閱。</p> <p>參、 各委員建議如下：</p> <p>一、張建成教授</p> <p>1.第 8 頁的公平指標架構內涵，比較是一般性的，適用於一般民眾的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對於原住民來說，可能得多融入一些文化的考量因素。原住民有他們自己傳統的文化特色，有屬於自己驕傲的區塊，漢化的程度越高，文化保留就越困難，流失越快。然而傳統文化保留越多，卻又容易跟社會脫節。</p> <p>2.融入「文化差異」的因素時，除了微觀上的文化差異，如個人的認知、工作、價值判斷等方式，是如何受其民族文化的影響外，尚須注意涉有歷史經驗與社會結構作用之鉅觀的文化差異因素，如原住民是否認為自己長期受到壓迫，而抗拒主流社會的各</p>			

種制度及措施。

3.原住民之技職教育除了提升人民的（經濟）生活水準外，宜注意原住民文化如何融入原住民產業，以延續部落生存，發展民族生計。

4.高職及科技大學（或學院）之層次不同，功能有異，必要時公平指標宜分別考量。

二、王雅萍教授

1.原住民族指標加入建議。

縱軸 橫軸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永續 在地特色	文化差異	主體自覺	課程架構調整 工藝學校	創意傳承 在地就業

2.幾個個案的技職教育待連結（體制銜接）。

（1）尤瑪達陸的織布學校。

（2）屏東原住民文化園區的實驗學校。

（3）結合部落大學做有文憑的成人再教育（活力部落和重點部落）

（4）一族一特色，傳統記憶與技藝開挖。

3.建議法規政策加入《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原住民教育白皮書》。

4.成立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推動小組。固定有訪視評鑑和年度報告。「高中職」和「專技教育」二個階段，應該要政策面的區分。

5.有一刊物《原教界》可以值得參考。（政大原住民族中心可以提供）

三、周惠民教授

1.設立指標時宜加入教育機會均等概念。

2.統計數據表示，每一年進入高等教育最多是護理學系，原因是長庚、馬偕設有原住民專班。從中發現原住民的選擇會跟就業有所連結或保障為首選。原住民進入私立大學人數在增加。

四、教育部教育研究委員會

- 1.技職類科報名人數為何不多？從數據發現相關科系與保障人數名額其實是足夠的，應增加誘因讓原住民學生有升學的意願。
- 2.與往年相比原住民升學率已有提升。

五、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1. 教育部組織改組後將來會設立「原住民藝術教育科」專責原住民教育。
- 2.原住民學生學雜費補助幾乎是全額補助。

六、廖俊仁主任

- 1.相關獎補助學校能改善教育品的經費十分有限，因此在提升學校教育品質的經費應該被重視。
- 2.對於學生能力補償涉及師資、教材、課程，在現有的法規架構下，都有一定的規範，若現行框架不解構，將無法成立與原住民相關的文化與工藝課程或學校。
- 3.對於原住民學生補助是否可能依學生出席率給予家庭補助，以使家庭重視小孩教育。

肆、 主席結語

感謝各位委員蒞臨指導，讓研究小組在思考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議題上，能更宏觀、周延的扣住原住民應有的特色，期對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發揮更大奉獻。

伍、 散會 (12:30)

附錄二-5 第五次焦點團體座談會議紀錄

日期	2012 年 05 月 12 日(星期六)		
時間	上午 10 時 00 分至 12 時 30 分		
地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二樓研討室三		
出席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三科曾繁基科員、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汪前局長秋一、國立政治大學民族系王副教授雅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黃副教授嘉莉、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技職教育研究所劉副教授曉芬、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翁教授福元、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許主任藤繼、國立東華大學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施教授正鋒、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徐組長昌慧、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副教授胡茹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于承平、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師江翊嘉、銘傳大學教育研究所研究生許棠詠。		
主席	張國保	記錄	江翊嘉
活動內容說明			
<p>壹、 主席致詞：</p> <p>本研究是國家教育研究院王如哲副院長總主持之教育公平指標研究計畫的子計畫之一，該研究計畫分三年，第一年完成架構建置，第二年完成各子計畫指標建構，今年為第三年重在指標的應用，感謝各位委員在母親節前夕的週末撥冗出席指導。今日會議重點在於研究小組所提的結論與建議內容、方向以及文章結構的審查，請委員就專業立場不吝指教。</p> <p>貳、 業務報告：</p> <p>論文初稿內容在會議手冊中的第 4 頁，至於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內涵請參考會議手冊第 10 頁，其具體內涵在第 11 頁可以看到詳細的定義介紹，手冊另外附有原住民相關法條可供查閱。</p> <p>參、 各委員建議如下：</p> <p>一、研究主題與目的</p> <p>翁福元教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研究主題重要，有其時代意義，對我國原住民族教育有其相當程度之貢獻。 2.研究目的明確，具體可行，可提供政策訂定之參考。 <p>許藤繼主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研究主題建議可修正為：「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之評析及政策發展」 <p>王雅萍副教授</p>			

1. 架構清楚，但是子計畫應有突破的空間。
2. 定出指標後，應該要有配套措施，可於結論建議中稍加補強。

徐昌慧組長

1. 本研究之目的是否須增列「建構原住民族教育公平指標」可請研究小組研思。
2. 教導原住民學生學習有特色的技能，如原住民風味餐等，也是提升競爭力的方法。
3. 在原住民人才培育的專班、產學攜手等機制，都是很棒的做法，可適度補強之。

劉曉芬副教授

1. 原住民教育與技職教育的聯結為何，可稍加補強。
2. 影響原住民教育的內在、外在動因（學校權力結構）等，如有可能可予補充。
3. 細項的妥適性，例如：個別差異→教學策略。不只選擇與方法，還有評量、諮商輔導等。
4. 民族永續概念很大；但創意傳承範圍相對較小。
5. 可參考北歐五國薩米族（Sápmi）的一些相關做法。

施正鋒教授

1. 究竟是研究原住民發展一般性技職教育或是原住民族技藝的教育並不清楚，可再釐清。
2. 因縱軸與橫軸的受限，是否須增列民族永續縱軸，似可斟酌。但如何凸顯原住民技職教育的精神與特色，似可稍補強。

黃嘉莉組長

1. 本研究主題對於檢視我國原住民族相關政策落實之現況，有理論上與實務上之助益。
2. 研究目的可配合主題之重點順序調整次序，如：政策發展與評析，使政策與指標間的關聯性更為強化。

二、文獻引用、評述及參考文獻

翁福元教授

1. 文獻之引用嚴謹，評述深入。
2. 參考之文獻豐富廣博。

王雅萍副教授

1. 建議法規面之檢視加入《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相關內涵。
2. 有關數據統計，可參考最新的《原住民族 99 年度的統計》
（行政院原民會每年都有統計）
3. 可提供在 2011 年 3 月原民會給總統的簡報。
（另傳檔案給胡教授）

徐昌慧組長

1. 針對現況的掌握建議補充政策性資料。例如：原住民族教育統計、白皮書（2011 公布），相關補助計畫及研究等。

施正鋒教授

1.所引用的文獻無法觀察全貌，有關加拿大部分可予補強。

黃嘉莉組長

- 1.由於本研究著重在公平之評析，因此本研究持何種公平觀？宜於本部分進行探討。
- 2.配合公平觀的內涵，原技職教育之評估指標應進行調整，俾利建置適合原住民族在我國脈絡、文化、社會情境之指標。
- 3.配合公平觀的階層或層面之建置，結果與討論宜針對階層或層面評析目前我國原住民族政策之落實。

三、研究方法

翁福元教授

- 1.研究方法適切。
- 2.研究方法之運用妥適。

許籐繼主任

- 1.建議可增加實證方法輔以實證，進行現況資料瞭解與評估。

王雅萍副教授

- 1.尚稱嚴謹。
- 2.建議參考 1996 年行政院原民會成立之後的一些政策投資（例如：社服處、教育文化處）的工作項目（跟技職司的不一樣）。

施正鋒教授

- 1.歸納或推理宜再釐清清楚。
- 2.整體架構已定下來，很難調整。

黃嘉莉組長

- 1.本研究方法多元，有助於多元校對意見之適切性。
- 2.由於本研究主題為政策之評析，而研究方法中較欠缺政策實際面資料之蒐集（不建議進行意見調查），特別是原住民族學生實際表現，是本研究須加以重視之處。

四、研究內容、文字或格式

翁福元教授

- 1.研究內容深入及豐富，
- 2.文字通順流暢。
- 3.論文格式妥適。

許籐繼主任

- 1.部分專有名詞之界定，宜再清晰點，例如：公平的概念、「原住民族暨職教育」的意涵與範疇、指標架構是否選定以 CIPP 為主軸。
- 2.研究內容的範圍可再界定，

王雅萍副教授

- 認真。
- 符合格式。

黃嘉莉組長

- 符合學術論文格式。

五、研究結果與建議

翁福元教授

- 研究結果具體明確。
- 研究建議明確，具體可行。

許籐繼主任

- 研究結果建議根據主題和目的之焦點，可再聚焦，例如：研究結論的第一、四、五可再與目的補強修正。

王雅萍副教授

- 架構建議加入第六軸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民族永續	文化差異	課程架構調整 工藝學校 農產特色	主體自覺	創意傳承 在地就業

黃嘉莉組長

- 研究結果宜針對原住民族各層面如文化、部落、學生個人、社會階層進行文字說明。
- 研究結果宜具體指出政策產生的改變，為學生或原住民族提升或改變的成效（自己與自己比）。

六、其他

王雅萍副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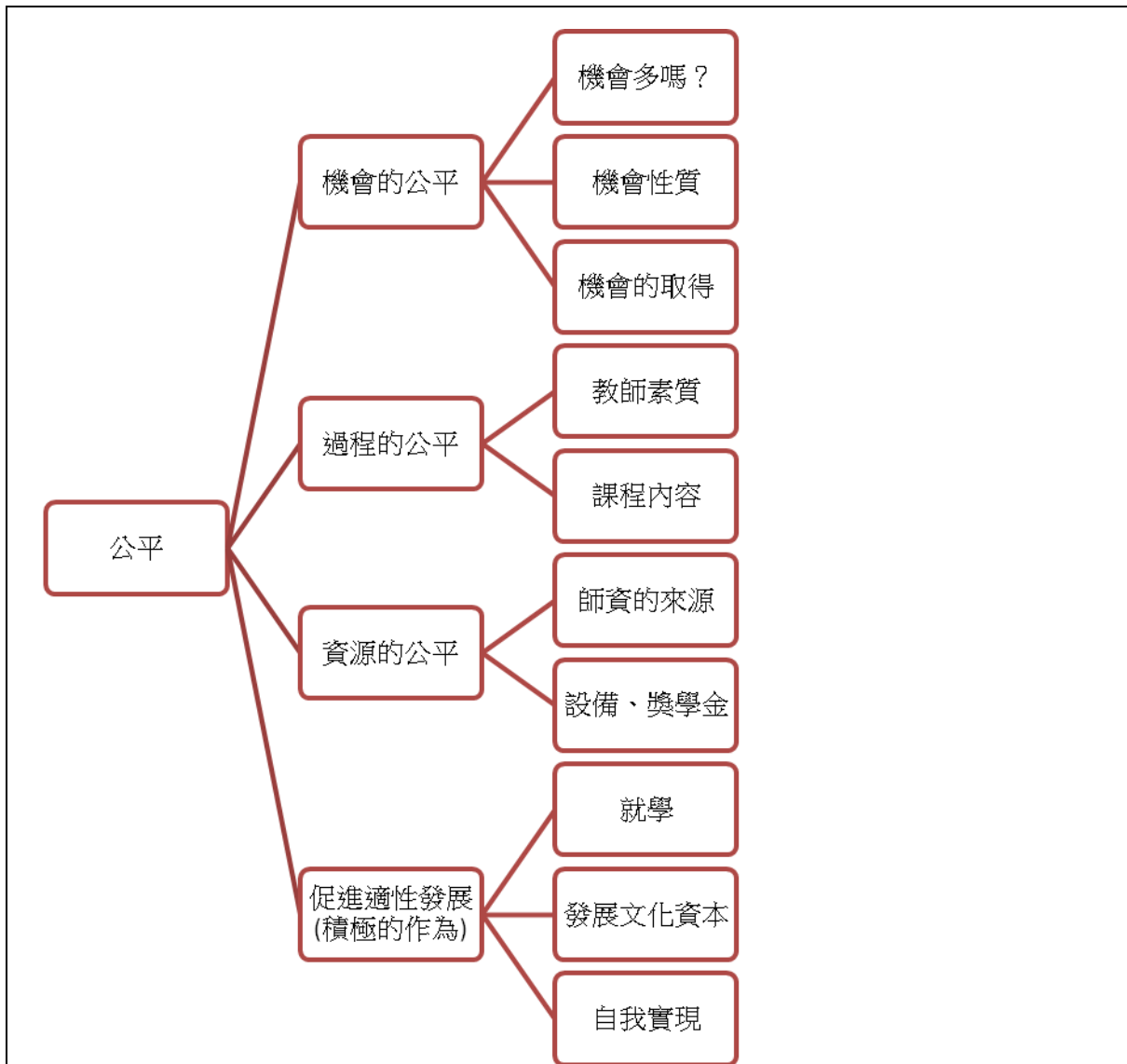
- 建議 30 個山地鄉都有一個民族特色學校（工藝+農產）發展當地的在地農產職訓專班。例如：阿里山鄉當地都是產竹筍，是否就有竹子的相關課程，深化學習。例如那瑪夏鄉盛產梅子，卻沒有梅子的課程。
- 以現有的原住民藝能專班（中等技職教育）和高等技職教育須做統整與盤點。

劉曉芬副教授

- 提供薩米族做法及我國原住民專業技職人才培育的具體做法。

黃嘉莉組長

研究中各名詞如：公平、原住民族技職教育、政策成效等，宜先清楚界定意義、範圍等。



七、綜合建議：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教授翁福元

1. 理論基礎可以更充實，尤其是「技職教育公平理論」以及「技職教育公平理論架構模式」。
2. 研究主題及第一層指標、第二層指標及第三層指標都可以加以定義。
3. 研究架構可以再更加精緻。
4. 具實用性，及應用性之價值。
5. 縱軸之層面可以再思考。

國立政治大學民族系副教授王雅萍

1. 應把原住民暨職教育發展列為原住民族統計要項的指標，並應定期做原住民技職中等教育、原住民技職高等教育的評鑑。
2. 建議應該以民族為單位，列入原住民族的人才統計的培育追蹤，並做學校的個案扶持。

3.建議教育部應該成立原住民教育司，專責統整與資源整合，應有平台整合，才能有助原住民技職教育的永續推動。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餐旅教育研究所助理教授兼組長徐昌慧

1.由於文獻和背景資料不足，較難針對報告內容提出具體建議。

2.從「民族永續」觀點建議如下：

(1)開設「正式專班」和「計畫性班別」(如產學攜手)，提供多元選擇機會。

(2)規劃產學研究方案，結合觀光、餐飲、文化及研發等面向，以協助部落永續發展。

(3)提供原住民國際化人才培育之機會，以開發其潛能。

3.從適性發展的角度，原住民學生除唱歌、舞蹈、技藝方面外，針對學術性向人才亦有發展機會，以免限縮人才發展的可能。

國立東華大學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教授施正鋒

1.沿用 CIPP 來做評估，背景比較像是能力，是出發點不同，與公平的一般了解 (process、outcome) 並未直接相關。

2.縱軸不能動之下，指標內容可更動嗎？也就是說社會結構(巨觀面)實現適性發展(微觀面)，學生個人特質、個別差異(個別面)的重心在公平，或民族特色可與民族永續合併。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副教授兼組長黃嘉莉

1.本研究結果相當有價值，值得深入與多元的分析探究。唯為促進本研究之理論與實務應用價值，可系統規劃各項建議，分別進行，以達到提升原住民族技職教育政策品質之目標。

肆、 主席結語

感謝各位委員蒞臨指導，讓研究小組在思考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議題上，能更宏觀、周延的扣住原住民應有的特色，期對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發揮更大奉獻。

伍、 散會 (12:30)

附錄三 期中報告回應說明表

研究計畫名稱：	子計畫八-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	
研究 期 程：	自民國 100 年 5 月至民國 101 年 6 月	
審查意見項目	修正情形說明	頁碼
子計畫八旨在探討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狀況，期中報告寫作用心，亦能清楚說明已完成之計畫內容和執行進度，並能提出初步之研究結果。但本報告需留意下列問題並加以改善：	1.感謝審查委員的支持與肯定。	
一、研究目的指出旨在「瞭解原住民技職教育不公平現象」，是否已預設「不公平」現象？如此是否會造成研究者自我應驗？是否會影響訪談之引導方向？宜加以思考。	<p>1.感謝審查委員細心審查。</p> <p>2.本研究係以第一階段研究報告指標所列四類學習弱勢學生（新住民、原住民、偏遠地區及低收入），挑選原住民族學生進行指標檢核及運用，而不論學習弱勢或學習低成就學生應有其個人、家庭、學校及社會成因，只要有一面向與一般學生比較顯著不利，而其不利面向，教育未適時引入資源，即可能構成教育不公平。</p> <p>3.同時，本研究挑選原住民族學生進行指標檢核及運用並就該指標檢核及運用結果，配合焦點團體座談，確認該指標確能發掘技職教育於原住民族學生實施上是否具備教育公平。即是形成假設，研究驗證，並未預設原住民技職教育「不公平」現象。</p> <p>4.研究目的「瞭解原住民技職教育不公平現象」旨在確認原住民技職教育是否存在不公平，若確有不公平，其不公平現象為何？是否能與指標所檢核出不公平現象有一有效性連結。故研究目的可修正為「驗證原住民技職教育是否公平？」</p>	5
二、文獻探討有失焦和內容未切合研究題旨之現象：文獻探討未能針對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之檢核項目和內容加以探討。第二節有關原住民教育公平相關教育措施缺少國外	<p>1.感謝審查委員細心審查。</p> <p>2.本研究第一期研究成果所列指標，經多次焦點座談會議及運用學者專家德爾菲法，均確認該項指標適用於各類（各族群）學生，故未於文獻探討中予以呈現；文獻探討僅聚</p>	

<p>文獻。第三節之標題雖以原住民族教育公平指標之相關研究為名，但內容卻頗缺乏切合原住民族技職教育公平檢核項目或內容之探討。</p>	<p>焦學者所提「原住民族可能存在哪些不公平現象」配合第3章焦點座談、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於原住民族學生檢核運用；使文獻探討指出的現象、焦點座談所綜合歸納現象及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於原住民族學生檢核運用呈現結果交互檢證，確認指標有效性，確能檢視出是否不公平？及不公平成因為何？有關審查委員建議事項，本研究將於期末報告中予以分析呈現。</p> <p>3. 國外原住民族相關文獻或存在原住民族國家之教育部官方文件，均強調補足原住民族學生基本素養或拉近與一般學生差距，著重國中以下或高中以下甚至學前教育階段，這些國家認為只要原住民族學生在國中以前具備良好的教育程度，國中以後學習進路可由學生自由選擇，其表現與普通學生差距亦不大。對於推展原住民族學生技職教育著墨不多，即使提及，亦著重基本能力不佳學生的部落或社區就業需求的職業訓練。惟本研究仍將積極強化該部分文獻探討，並於期末報告中呈現。</p>	
<p>三、缺乏陳述焦點訪談之大綱，對於資料分析亦需有更嚴謹作為和說明。</p>	<p>1. 感謝審查委員細心審查。 2. 有關陳述焦點訪談之大綱及更為嚴謹資料分析，本研究會將具體資料納入呈現。</p>	74
<p>四、本研究報告對於內容效度尚缺乏說服力之證據說明，建議研究者深加思考和留意。</p>	<p>1. 感謝審查委員細心審查。 2. 本研究（子計畫八）在研究過程中採用多種且不同形式的方法，從文獻資料的分析、邀請專家進行諮詢會議以及小組內部討論等，對研究主題進行多次查核，初步的分析結果及報告大綱多次其他研究者討論，亦獲得校正與啟發，經過三角檢證已使資料內容在呈現上具有公信力。</p>	50

備註：

一、請研究主持人依實際需求調整本表格。

二、本表完成後，請同時附上修正完成之研究計畫或研究報告、審查意見表影本。

研究主持人簽章：_____ 年 月 日

附錄四 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項目之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橫軸	指標	定義	具體內涵
社會結構	背景	學生家庭社 經地位	學生家庭收入、家庭結 構及父母的教養態度與 能力	接受學前教育的年限與比率
				單親與隔代教養之比率
				申辦就學貸款人數比率
	輸入	教育資源分 配	國家與社會對技職教育 的投入與支持情形	學費負擔率（學雜費/家戶月收入）
				技職學生與同級學校學生單位成本之比率
				每生成本負擔率（學雜費/每生單位成本）
	過程	職場銜接	產企業提供技職學生實 習、見習或產學合作之 機制	技職學校與同級學校獲社會團體或個人捐款年 平均數之比較
				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職前銜接課程
				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課程
				企業提供技職學生實習、見習機會
結果	社會對技職 教育評價	社會對技職教育之選擇 與評價	企業與技職學校辦理產學合作	
			初次任職工作職級	
			初次任職所得之薪酬	
法律制度	背景	現行技職教 育法規政策	技職之專業法規與政策	初次任職前待業平均時間
				技職教育之專門法規
				法規體系完備
	輸入	法規與政 策訂修	國家對技職法規與政策 訂修投入之人力與資源	法規有助於技職發展
				符合技職教育之特質
				政策有助於技職發展
	過程	法規與政 策宣導 機制	相關法規與政策之宣 導與推廣	有專責單位負責法規與政策訂修
				定期訂修法規與政策
				訂修機制容納業界、學生、家長、教師、學者專 家等代表
	結果	技職教育特 色	經由技職法規與政策之 實踐，促使技職教育展 現獨有之特色	整合技職法規與政策查詢系統
法規與政策宣導能跨越數位落差				
				法規與政策宣導方式有效傳達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學校建立務實致用特色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教師具備實務實作能力

續附錄四 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項目之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橫軸	指標	定義	具體內涵
個別差異	背景	學生先備能力	技職學生進入下一學習階段所需之基礎能力	學生多元入學政策
				提供學生多元入學管道
	輸入	課程與師資	國家規定之技職課程架構與教師資格	課程設計有助於學生未來就業發展
				教師資格規定彰顯務實致用特色
				教師評鑑、升等規定符合務實致用特色
				提供教師赴企業研習機會
				引進企業專業人員與校內教師協同教學
	過程	教學策略	技職教材之選擇與施教之方法	教材符合學生的起始能力
				有助於學生發展就業力
				教材有助於學生發展學習力
				教法符合學生的起始能力
				有助於學生專業能力發展
教法有助於學生發展學習力				
結果	技職教育效能	技職畢業生在學習、技藝能競賽、升學與就業之滿意度與表現	畢業生對其學習能力與再學習能力之滿意度	
			畢業生對自己參與技藝能競賽表現之滿意度	
			畢業生對其升學表現之滿意度	
			畢業生對所學與就業銜接性之滿意度	
			畢業生對其工作職務之滿意度	
			畢業生參與技藝能競賽之表現績效	
畢業生獲得證照之比率				

續附錄四 技職教育公平指標項目之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橫軸	指標	定義	具體內涵
補償措施	背景	文化不利與經濟不利學生概況	新住民、原住民、偏遠地區、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婦女等之子女占技職教育學校學生總人數比率	新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原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偏遠地區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低收入戶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輸入	獎助學措施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技職教育學校提供文化不利、經濟不利學生學雜費補助或協助	對學生提供獎學金措施
				對學生提供工讀助學措施
				對學生提供就學貸款措施
				對學生提供學費減免措施
				對學生提供雜費減免措施
				對學生提供住宿費減免措施
對學生提供午餐費減免或補助措施				
對學生提供專班協助就學就業				
過程	學習輔導	學校針對文化不利、經濟不利學生，提供之學習輔導	提供學生學習策略輔導機制	
			提供學生學科補救教學機制	
			對學生之優勢能力提供增廣學習機制	
結果	學習成就表現	文化不利、經濟不利學生經協助後而產生之學習成就表現	學生因學習低成就而導致之中輟比率	
			學生因經濟因素而導致之中輟比率	
			學生通過證照檢定之比率	
			學生能依修業年限取得畢業資格之比率	
適性發展	背景	學生定向	技職學生對自我興趣、性向知覺之概況	入學前接受過興趣性向測驗
				入學前接受過職業試探
				入學前接觸過技職教育
	輸入	適性學習	依學生性向提供適性教學與學習之措施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適性學習機制
				學校提供適性學習措施
	過程	適性輔導	依學生性向提供適性輔導機制	學校對系（科）課程適應不良學生提供定位輔導
				學校提供學生轉系（科）機制
				學校提供學生跨領域選修
結果	自我現實	技職學生對其專業能力與未來發展展現自信	能依性向獲得適當之學習進路	
			對自我之就業能力感到滿意	
			對自我發展具有自信心	

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檢證表

縱軸 面	橫軸 面	指標定義	具體內涵	檢證結果
社會結構 背景	學生家庭 結構及父 母的教養 態度與能 力	幼稚園入園年限與比率：	扶持5歲幼兒教育計畫、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作業要點。98學年度5歲兒童入園率92.12%。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T314.xls	
		學生家庭收入、家庭	單親與隔代教養之比率 內政部兒童局兒童福利數據 http://www.cbi.gov.tw/CBI_2/internet/child/ 查內政部兒童局兒童福利數據尚乏具體數據資料。	■量化檢證 尚乏具體數據資料
		社經地位	申辦就學貸款人數比率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overview74.xls 必須透過承辦銀行台銀、北富銀與高雄銀取得統計資料，國內少子化情況愈來愈嚴重，加上政府補助政策趨多元化，未來就學貸款金額、件數將逐年減少。	
		學費負擔率（學雜費/家戶月收入） 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學雜費徵收標準 http://www.edu.tw/statistics/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138 僅有公私立2種徵收標準，即公立高教與技職學費相同，私立高教與技職學費相同，尚乏原住民具體數據資料。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面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社會 結構	教育 資源 分配	<p>國家與社會對技職教育的投入與支持情形</p>	<p>技職學生與同級學校學生單位成本之比率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overview18.xls 單位成本之多寡顯然與學校層級及特質有極大的相關，科技大學的學生單位成本明顯較其他技術學院為高，而性質特殊學校如戲曲、護理、餐飲、海事等之單位成本均較高，這些學校均屬學生人數不足 1500 人之小型學校，因成本中有一部分是屬固定成本性質(即學生多寡不影響其發生之總金額者，如校園安全與清潔維護費)，當學生人數太少時，每一學生將負擔較多的固定成本而使單位成本相對提高。綜合言之，國立技職院校之學生單位成本排序為：最高者為科技大學、其次為性質特殊之小規模學校、再其次為技術學院。</p>	<p>■ 量化檢證 尚須補充具體數據資料</p>
	<p>每生成本負擔率 (學雜費/每生單位成本)</p>	<p>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overview81.xls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overview79.xls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overview80.xls 技職學校與同級學校獲社會團體或個人捐款年平均數之比較 有關社會團體或個人捐款，必須從學校歲入歲出預算項目得知，涉及學校是否願意揭露。</p>		
過程	<p>產 企 業 提 供 技 職 學 校 培 育 優 質 人 力 促 進 就 業 計 畫</p> <p>職 場 生 實 習、見 習 或 產 學 技 專 校 院 與 產 業 園 區 產 學 合 作 計 畫</p> <p>銜 接 合 作 之 機 制</p>	<p>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職前銜接課程 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建立策略聯盟計畫 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課程 企業提供技職學生實習、見習機會 技專校院與產業園區產學合作計畫 技職教育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企業與技職學校辦理產學合作 技專校院與產業園區產學合作計畫 獎助大專校院發展區域產學連結計畫</p>	<p>■ 質化檢證 已具實施計畫</p>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社會結構	社會對技職教育之選擇與評價	<p>初次任職職務等級</p> <p>原住民技職校院畢業生之初任職務等級高低，因■質化檢證其除戶口名簿註記外，其外觀與一般人並無明顯已具實施計區別，故應視任職公司是否內部初任職級及敘薪畫規定而定。</p>	
		<p>初次任職之月支薪酬</p> <p>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overview87.xls</p> <p>公教機關以考試及格等級及學歷起敘，並無畢業學校區別；民間公司係以國立、私立、成就證明、試用期表現等因素綜合考量。 ■量化檢證</p> <p>初次任職前平均求職時間 尚乏具體數據資料</p> <p>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overview88.xls</p> <p>平均求職期間現以勞委會及人力網站不定期公布之整體統計數據為主，但平均求職期間受景氣波動影響甚大，並受個人求職態度及意願所影響。</p>	
法規制度	現行技職教育法規政策	<p>技職教育之專門法規</p> <p>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p> <p>法規體系完備 ■量化檢證</p> <p>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質化檢證</p> <p>法規有助於技職發展 問卷調查及訪談應兼採</p> <p>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質化及量化</p> <p>符合技職教育之特質</p> <p>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p> <p>政策有助於技職發展</p> <p>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p>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面	指標定義	具體內涵	檢證結果
輸入	法與策修	國家對技職法規政策投入之人力與資源	有專責單位負責法規與政策訂修 本部目前訂(修)法程序均依據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除有專責單位負責訂(修)法,其訂(修)法過程另會邀請相關單位與會。	
		定期訂修法規與政策	定期訂修法規與政策 本部目前訂(修)法程序均依據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部分條文修正視需要隨時辦理,至法令逐年檢討,法律修正則每6年進行修訂。	■質化檢證
		訂修機制容納業界、學生、家長、教師、學者專家等代表	訂修機制容納業界、學生、家長、教師、學者專家等代表 本部目前訂(修)法程序均依據行政程序法規定邀請利害關係人與會,並需辦理四區公聽會後,提法規會審議。	
法規制度	法與策實制	法規查詢系統	整合技職法規與政策查詢系統 目前法規查詢系統依據法務部要求,放置於全國法規資料庫及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並已有「技術職業教育」類	
		法規與政策宣導能跨越數位落差	法規與政策宣導能跨越數位落差 本部法規及政策宣導及發布,採網路、媒體、紙本手冊等多管道併行,並無僅限數位方式。	■質化檢證
		法規與政策有效落實	法規與政策有效落實 本部法規及政策發布後,其過程面應強調是否能具體落實,即是運用獎懲、評鑑、補助等措施督導學校具體落實。	
結果	技職教育特色	經由技職法規與政策之實踐,促使技職教育展現獨有之特色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學校建立務實致用特色 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教師具備實務實作能力 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量化檢證 ■質化檢證 問卷調查及訪談應兼採 質化及量化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個別 差異	學生進入下一 背景先備學習階段 能力所需之基 礎能力	學生多元入學政策 高中及高職多元入學管道 http://www.edu.tw/HIGH-SCHOOL/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399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技職學生 http://nsdua.moe.edu.tw/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task=view&id=19&Itemid=78 提供學生多元入學管道 高中及高職多元入學管道 http://www.edu.tw/HIGH-SCHOOL/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8399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http://nsdua.moe.edu.tw/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task=view&id=19&Itemid=78 已具備多元入學機會	■質化檢證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面	指標定義	具體內涵	檢證結果
個別差異	課程 輸入	師資	<p>依學生不同特質提供不同課程供學生學習</p> <p>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p> <p>學校課程安排足已提供學生就業所需能力之學習</p> <p>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p> <p>上一階段課程能銜接下一階段學習</p> <p>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p> <p>課程設計有助於學生未來職場發展</p> <p>有關是否有助於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p>	<p>■量化檢證</p> <p>■質化檢證</p> <p>問卷調查及訪談應兼採質化及量化</p>
			<p>國家規定之技職課程架構與教師資格</p> <p>技專校院建立特色典範計畫</p> <p>教師評鑑、升等規定符合務實致用特色</p> <p>推動技專校院教師以技術報告送審升等方案</p> <p>提供教師赴企業研習機會</p> <p>技職教育再造方案-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p> <p>引進企業專業人員與校內教師協同教學</p> <p>技職教育再造方案-補助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p>	<p>■質化檢證</p>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個別差異	過程 教 學 之 選 擇 與 策 略 施 教 之 方 法	技 職 教 材 教 材 符 合 學 生 的 起 始 能 力	問 卷 調 查 及 訪 談 應 兼 採 質 化 及 量 化
		有 關 是 否 符 合 宜 採 問 卷 調 查 及 訪 談 為 之，目 前 尚 乏 分 析 資 料。	
		有 助 於 學 生 發 展 就 業 力	
		有 關 是 否 有 助 於 宜 採 問 卷 調 查 及 訪 談 為 之，目 前 尚 乏 分 析 資 料。	
		教 材 有 助 於 學 生 發 展 學 習 力	
		有 關 是 否 有 助 於 宜 採 問 卷 調 查 及 訪 談 為 之，目 前 尚 乏 分 析 資 料；同 時 學 習 力（自 主 學 習 能 力）為 就 業 力 之 其 中 一 項 能 力。	
		■ 量 化 檢 證 ■ 質 化 檢 證	
		教 法 符 合 學 生 的 起 始 能 力	
		有 關 是 否 符 合 宜 採 問 卷 調 查 及 訪 談 為 之，目 前 尚 乏 分 析 資 料	
		有 助 於 學 生 專 業 能 力 發 展	
		有 關 是 否 有 助 於 宜 採 問 卷 調 查 及 訪 談 為 之，目 前 尚 乏 分 析 資 料	
		教 法 有 助 於 學 生 發 展 學 習 力	
		有 關 是 否 有 助 於 宜 採 問 卷 調 查 及 訪 談 為 之，目 前 尚 乏 分 析 資 料；同 時 學 習 力（自 主 學 習 能 力）為 就 業 力 之 其 中 一 項 能 力。	
		註：教 材 是 配 合 教 法 而 編 製，是 否 需 要 予 以 區 分。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面	指標定義	具體內涵	檢證結果		
個別差異	結果	技職畢業生在學 習、技藝能 教育競賽、升學 與就業之 滿意度與 表現	畢業生對其學習能力與再主動學習能力之滿意度	有關滿意度宜採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畢業生對自己參與技藝能競賽表現之滿意度	有關滿意度宜採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畢業生對其升學表現之滿意度	有關滿意度宜採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量化檢證	
			畢業生對所學與就業銜接性之滿意度	有關滿意度宜採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質化檢證	
			畢業生對其工作職務之滿意度	有關滿意度應以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問卷調查及訪談應兼採	
			畢業生參與技藝能競賽之表現績效	有關表現績效宜採問卷調查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質化及量化	
			畢業生獲得證照之比率	本項指標與「學生通過證照檢定之比率」相似	■量化檢證 尚乏具體數據資料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補償措施 背景 文化差異與經濟利生概況	新移民、原 住民、偏遠 地區、低收 入戶及特 殊境遇婦 女等之子 女占技職 教育學校 學生總 數比率	新移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新移民（外配及陸配）所生子女，其外配或陸配多已歸化為中華民國國籍，不易找出新住民子女占技職教育學校學生總人數比率，教育部統計處僅出版「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尚乏高中職以上教育階段資料。	
	原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人數 大專校院之全體與原住民學生人數統計表 98學年度大專一年級全體與原住民學生入學方式統計 98學年度高中職一年級全體與原住民學生入學方式統計 高中與高職之原住民子女佔學生總人數比例相近，但加計專科人數，則原住民技職學生較普通教育為多。但原民會對原住民子女就學獎助，就學比率高於原住民族佔總人口比率。	http://www.edu.tw/files/site_content/B0013/T509.xls http://cip.cpc.org.tw/99doc/991230 附表 2-5.xls http://cip.cpc.org.tw/99doc/991230 附表 2-9.xls http://cip.cpc.org.tw/99doc/991230 附表 2-8.xls	■ 量化檢證 尚乏具體數據資料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補償措施 背景 文化差異與經濟生活概況	新住民、原住民、偏遠地區、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婦女等之子女占技職教育學生總人數比率	偏遠地區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各類助學措施均未提及偏遠地區家庭子女，偏遠地區家庭子女其屬社經地位不利者，已含括於其他社經地位不利家庭子女中，似有重複疑慮，況政府積極補助偏遠地區（教育優先區），偏遠地區家庭子女最需改善者為文化刺激不足（文化差異）。	
	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婦女等之子女占技職教育學生總人數比率	低收入戶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除原住民（戶口名簿註記）之各類社經地位不利學生為避免標記化，於各類統計資料中多未呈現，其就學人數比率僅能由申請減免學雜費人數資料中估算。	■量化檢證 尚乏具體數據資料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占技職教育學生總人數比率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除原住民（戶口名簿註記）之各類社經地位不利學生為避免標記化，於各類統計資料中多未呈現，其就學人數比率僅能由申請減免學雜費人數中估算。且特殊境遇家庭係因暫時性特殊因素所導致，如經濟景氣、失業、離婚等，若特殊因素排除，仍可回復正常生活。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補償措施	輸入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技職教育學校提供文化差異、經濟不利學生學雜費補助或協助	對學生提供獎學金措施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原住民學生就讀大專院校獎助學金	
			對學生提供工讀助學措施 教育部 98 年 3 月 3 日台高通字第 0980033473 號函修正「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http://www.tve.edu.tw/Public/Publish/20081211159337055.doc 。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協助勞工子女發展技能助學金作業要點 http://laws.cla.gov.tw/Chi/FLAW/FLAWDAT01.asp?lsid=FL047786 。 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 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補助辦法 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 http://www.tpde.edu.tw/files/common_unit/1bc3b77f-6c38-414c-8e94-86b4f3c5a526/doc/314.doc	■質化檢證
			對學生提供就學貸款措施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p>對學生提供學費減免措施</p> <p>教育部 98 年 3 月 3 日台高通字第 0980033473 號函修正「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p> <p>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辦理失業勞工子女九十九學年度第二學期就學補助實施要點</p> <p>http://laws.cla.gov.tw/Chi/NewsContent.asp?msgid=2558。</p> <p>低收入戶學生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就學費用減免實施要點</p> <p>原住民學生就讀國立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辦法</p> <p>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雜費減免實施要點</p>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技職教育學校提供文化差異、經濟不利學生學雜費補助或協助	<p>對學生提供雜費減免措施</p> <p>同上</p> <p>對學生提供住宿費減免措施</p> <p>教育部 98 年 3 月 3 日台高通字第 0980033473 號函修正「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p> <p>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p> <p>http://www.tpde.edu.tw/files/common_unit/1bc3b77f-6c38-414c-8e94-86b4f3c5a526/doc/314.doc</p> <p>對學生提供午餐費減免或補助措施</p> <p>教育部 98 年 3 月 3 日台高通字第 0980033473 號函修正「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p> <p>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原則</p> <p>對學生提供專班協助就學就業</p> <p>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用技能學程三年免學費經費補助注意事項</p> <p>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建教合作教育班三年免學費經費補助注意事項</p>	■質化檢證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面	指標定義	具體內涵	檢證結果
補償措施	過程	學習輔導	<p>提供學生學習策略輔導機制</p> <p>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資源中心</p> <p>有關設立學生學習資源中心，仍植基於大學品質保證，提昇大學教學品質，降低因學業因素而退學之比率，惟此一措施，僅係提供確保最低限度學生學習成就，並視其對社經地位不利學生重視程度，提供學習輔導措施各有不同。</p>	質化檢證
			<p>提供學生學科補救教學機制</p> <p>學校針對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文化差資源中心</p> <p>有關設立學生學習資源中心，仍植基於大學品質保證，提昇大學教學品質，降低因學業因素而退學之比率，惟此一措施，僅係提供確保最低限度學生學習成就，並視其對社經地位不利學生重視程度，提供學習輔導措施各有不同。</p>	
			<p>對學生之優勢能力提供增廣學習機制</p> <p>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資源中心</p> <p>目前依據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資源中心提供之學習策略及補救教學仍以大學品質保證為目的，以降低休（退）學率提高畢業學生素質，惟未提供社經地位不利學生適性揚才之措施。</p>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補償措施		<p>學生因學習低成就而導致之中輟比率</p> <p>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休退學人數暨原因資料表（分校計算）。</p> <p>http://www.tvedb.yuntech.edu.tw/</p> <p>休學原因：「學業成績、操行成績、志趣不合、經濟因素、其他原因」。</p> <p>退學原因：「疾病、經濟因素、其他原因」。</p>	
	文化差異、經濟不利	<p>學生因經濟因素而導致之中輟比率</p> <p>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休退學人數暨原因資料表（分校計算）。</p> <p>http://www.tvedb.yuntech.edu.tw/</p> <p>休學原因：「學業成績、操行成績、志趣不合、經濟因素、其他原因」。</p> <p>退學原因：「疾病、經濟因素、其他原因」。</p>	
	學習利學生經濟因素、其他原因」。	<p>學生通過證照檢定之比率</p>	■量化檢證
	結果成就協助後而退學原因：「疾病、經濟因素、其他原因」。	<p>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在校學生技術證照資料表。http://www.tvedb.yuntech.edu.tw/</p> <p>有關在校學生技術證照資料表係以科（系）為單位，無法區分社經地位不利學生或一般生。</p>	尚乏具體數據資料
	表現產生之學習成就表	<p>學生能依修業年限取得畢業資格之比率</p> <p>目前教育統計均以全體大學校院、專科或高中職分類呈現，並未細分各社經地位學生。</p> <p>學生在升學考試之表現</p> <p>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新生身分資料表。http://www.tvedb.yuntech.edu.tw/</p> <p>技專校院新生入學身份為：「一般生、身心障礙生、蒙藏生、僑生、派外人員子女、外國籍、離島地區、退伍軍人」。</p>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指 標 定 義	具 體 內 涵	檢 證 結 果
適性發展	背景 技職學生 學生對自我 定向 興趣、性 向知覺之概況	<p>入學前接受過興趣性向測驗</p> <p>高職入學後實施學業性向測驗、興趣測驗、人格特質測驗，以提供客觀評量資料，幫助學生了解自我。</p> <p>大學入學前接受大學學系探索量表，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興趣量表</p> <p>http://www.ceec.edu.tw/book/test/col.htm</p> <p>入學前接受過職業試探</p> <p>99 年均質化子計畫(98-1)：社區國中生就近入學比率提升與職業試探方案</p> <p>入學前接觸過技職教育</p> <p>99 年均質化子計畫(98-1)：社區國中生就近入學比率提升與職業試探方案</p>	■質化檢證
	輸入 適性 學習 依學生性 向提供適 性教學與 學習之措 施	<p>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適性學習機制</p> <p>高中職社區化建構適性學習社區推動工作計畫</p> <p>高中職社區化建構適性學習社區實施補助要點</p> <p>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p> <p>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資源中心</p> <p>學校提供適性學習措施</p> <p>高中職社區化建構適性學習社區推動工作計畫</p> <p>高中職社區化建構適性學習社區實施補助要點</p> <p>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p> <p>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資源中心</p>	■質化檢證

續附錄五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彙整表

縱軸 面	橫軸 面	指標定義	具體內涵	檢證結果	
適性發展	過程	適性輔導機制	學校對系（科）課程適應不良學生提供定位輔導	■質化檢證	
			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		
			依學生性資源中心		
			學校提供學生轉系（科）機制		
			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		
	結果	自我現實	技職學生對其專業能力與未來發展現自信	能依性向獲得適當之學習進路	■量化檢證 ■質化檢證 問卷調查及訪談應兼採 質化及量化
				有關自我認知宜採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對自我之就業能力感到滿意	
				有關滿意度宜採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對自我發展具有自信心	
			有關自信心宜採問卷調查及訪談為之，目前尚乏分析資料。		

附錄六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修正表

原指標	調整修正指標
1-C-1 接受學前教育的年限與比率	1-C-1 幼兒園入園年限與比率
1-C-2 單親與隔代教養之比率	1-C-2 單親與隔代教養之比率
1-C-3 申辦就學貸款人數比率	1-C-3 申辦就學貸款人數比率
1-C-4 學費負擔率（學雜費/家戶月收入）	1-C-4 學費負擔率（學雜費/家戶月收入）
1-I-1 技職學生與同級學校學生單位成本之比率	1-I-1 技職學生與同級學校學生單位成本之比率
1-I-2 每生成本負擔率（學雜費/每生單位成本）	1-I-2 每生成本負擔率（學雜費/每生單位成本）
1-I-3 技職學校與同級學校獲社會團體或個人捐款年平均數之比較	1-I-3 技職學校與同級學校獲社會團體或個人捐款年平均數之比較
1-P-1 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職前銜接課程	1-P-1 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職前銜接課程
1-P-2 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課程	1-P-2 技職學校與企業合作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課程
1-P-3 企業提供技職學生實習、見習機會	1-P-3 企業提供原住民學生實（見）習機會
1-P-4 企業與技職學校辦理產學合作	1-P-4 企業與技職學校辦理產學合作
1-O-1 初次任職工作職級	1-O-1 初次任職職務等級
1-O-2 初次任職所得之薪酬	1-O-2 初次任職之月支薪酬
1-O-3 初次任職前待業平均時間	1-O-3 初次任職前平均求職時間

續附錄六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修正表

原指標

調整修正指標

2-C-1 技職教育之專門法規

2-C-1 技職教育之專門法規

2-C-2 法規體系完備

2-C-2 法令規範之彈性與鬆綁

2-C-3 法規有助於技職發展

2-C-3 (2-C-3 與 2-C-5 合併)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

2-C-4 符合技職教育之特質

2-C-4 符合技職教育之特質

2-C-5 政策有助於技職發展

2-I-1 有專責單位負責法規與政策訂修

2-I-1 有專責單位負責法規與政策訂修

2-I-2 定期訂修法規與政策

2-I-2 定期訂修法規與政策

2-I-3 訂修機制容納業界、學生、家長、教師、學者專家等代表

2-I-3 訂修機制成員應包括利害關係人代表

2-P-1 整合技職法規與政策查詢系統

2-P-1 整合技職法規與政策查詢系統

2-P-2 法規與政策宣導能跨越數位落差

2-P-2 (2-P-2 與 2-P-3 合併) 法規與政策宣導方式多元並能有效傳達

2-P-3 法規與政策宣導方式有效傳達

2-O-1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學校建立務實致用特色

2-O-1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學校建立務實致用特色

2-O-2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教師具備實務實作能力

2-O-2 法規與政策有助於技職教師具備實務實作能力

續附錄六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修正表

原指標

調整修正指標

3-C-1 學生多元入學政策

3-C-1 提供職涯發展及多元學習進路

3-C-2 提供學生多元入學管道

3-C-2 提供學生多元入學管道

3-I-1 依學生不同特質提供不同課程供學生學習學校課程安排足已提供學生就業所需能力之學習

3-I-1 依學生不同特質提供不同課程供學生學習學校課程安排足已提供學生就業所需能力之學習

3-I-2 上一階段課程能銜接下一階段學習

3-I-2 上一階段課程能銜接下一階段學習

3-I-3 課程設計有助於學生未來就業發展

3-I-3 課程設計有助於學生未來職涯發展

3-I-4 教師資格規定彰顯務實致用特色

3-I-4 教師資格規定彰顯務實致用特色

3-I-5 教師評鑑、升等規定符合務實致用特色

3-I-5 教師評鑑、升等規定符合務實致用特色

3-I-6 提供教師赴企業研習機會

3-I-6 提供教師赴企業研習機會

3-I-7 引進企業專業人員與校內教師協同教學

3-I-7 引進企業專業人員與校內教師協同教學

3-P-1 教材符合學生的起始能力

3-P-1 (3-P-1 與 3-P-4 合併) 教材教法符合學生的起始能力

3-P-2 有助於學生發展就業力

3-P-2 有助於學生發展就業力

3-P-3 教材有助於學生發展學習力

3-P-3 (3-P-3 與 3-P-6 合併) 教材教法有助於學生發展學習力

3-P-4 教法符合學生的起始能力

3-P-5 有助於學生專業能力發展

3-P-4 有助於學生專業能力發展

續附錄六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修正表

原指標

調整修正指標

3-P-6 教法有助於學生發展學習力

3-O-1 畢業生對其學習能力與再學習能力之滿意度
3-O-1 畢業生對其學習能力與再學習能力之滿意度

3-O-2 畢業生對自己參與技藝能競賽表現之滿意度
3-O-2 畢業生對自己參與技藝能競賽表現之滿意度

3-O-3 畢業生對其升學表現之滿意度
3-O-3 畢業生對其升學表現之滿意度

3-O-4 畢業生對所學與就業銜接性之滿意度
3-O-4 畢業生對所學與就業銜接性之滿意度

3-O-5 畢業生對其工作職務之滿意度
3-O-5 畢業生對其工作職務之滿意度

3-O-6 畢業生參與技藝能競賽之表現績效
3-O-6 畢業生參與技藝能競賽之表現績效

3-O-7 畢業生獲得證照之比率
3-O-7 畢業生獲得證照之比率

4-C-1 新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4-C-1 新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4-C-2 原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4-C-2 原住民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4-C-3 偏遠地區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4-C-3 偏遠地區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4-C-4 低收入戶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4-C-4 低收入戶子女占技職學生總人數比率

4-I-1 對學生提供獎學金措施
4-I-1 對學生提供獎學金措施

4-I-2 對學生提供工讀助學措施
4-I-2 對學生提供工讀助學措施

續附錄六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修正表

原指標	調整修正指標
4-I-3 對學生提供就學貸款措施	4-I-3 對學生提供就學貸款措施
4-I-4 對學生提供學費減免措施	4-I-4 對學生提供學（雜）費減免措施
4-I-5 對學生提供雜費減免措施	
4-I-6 對學生提供住宿費減免措施	4-I-5 對學生提供住宿費減免措施
4-I-7 對學生提供午餐費減免或補助措施	4-I-6 對學生提供午餐費減免或補助措施
4-I-8 對學生提供專班協助就學就業	4-I-7 對學生提供專班協助就學就業
4-P-1 提供學生學習策略輔導機制	4-P-1 提供學生學習策略輔導機制
4-P-2 提供學生學科補救教學機制	4-P-2 提供學生學科補救教學機制
4-P-3 對學生之優勢能力提供增廣學習機制	4-P-3 對學生之優勢能力提供加深加廣學習機制
4-O-1 學生因學習低成就而導致之中輟比率	4-O-1 學生因學習低成就而導致休（退）學比率
4-O-2 學生因經濟因素而導致之中輟比率	4-O-2 學生因志趣不合而導致休（退）學比率
4-O-3 學生通過證照檢定之比率	4-O-3 學生因經濟因素而導致休（退）學比率
4-O-4 學生能依修業年限取得畢業資格之比率	4-O-4 學生通過證照檢定之比率
4-O-5 學生在升學考試之表現	4-O-5 學生能依修業年限取得畢業資格之比率
4-O-6 學生在升學考試之表現	4-O-6 學生在升學考試之表現

續附錄六 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定義與具體內涵修正表

原指標

調整修正指標

5-C-1 入學前接受過興趣性向測驗

5-C-1 入學前接受過興趣性向測驗

5-C-2 入學前接受過職業試探

5-C-2 入學前接受過職業試探

5-C-3 入學前接觸過技職教育

5-C-3 入學前接觸過技職教育

5-I-1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適性學習機制

5-I-1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立之適性學習機制

5-I-2 學校提供適性學習措施

5-I-2 學校提供適性學習措施

5-P-1 學校對系（科）課程適應不良學生提供定位輔導

5-P-1 學校對系（科）課程適應不良學生提供定位輔導

5-P-2 學校提供學生轉系（科）機制

5-P-2 學校提供學生轉系（科）機制

5-P-3 學校提供學生跨領域選修

5-P-3 學校提供學生跨領域選修

5-O-1 能依性向獲得適當之學習進路

5-O-1 能依性向獲得適當之學習進路

5-O-2 對自我之就業能力感到滿意

5-O-2 對自我之就業能力感到滿意

5-O-3 對自我發展具有自信心

5-O-3 對自我發展具有自信心

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受訪日期：2011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五)

受訪時間：下午 16 時 00 分至 18 時 30 分

受訪地點：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二樓研討室三

訪談人員：張國保副教授、胡茹萍副教授、于承平研究助理、江翊嘉研究助理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1-A-1	對人才培育的目標，一般社會老百姓也好、社會也好還沒完全正確釐清。
焦 1-A-2	技職教育政策是可以比較大範圍的朝向自由特色發展。
焦 1-A-3	應及早訂定退場學校轉型的機制。
焦 1-A-4	國立大學設的系所跟私立大學設的系所應該要有區分，且有些系所國家不需要這麼多的人力規劃。
焦 1-B-1	應該要有專責的學校或專責的機構為技職教育形塑好形象。
焦 1-B-1	技職教育證照有一點過頭了，證照不用考多，但是必須跟行業能夠接在一起。
焦 1-B-3	少子化衝擊到技職體系滿嚴重的，這時候更應該配合 12 年國教，技職司更應該要有專責機構，投入大量經費培養技術至上的觀念。
焦 1-B-4	只要技術至上這個觀念落實社會裡面，不用擔心社會沒有人要當黑手。
焦 1-C-1	新聞媒體都是用比較放大來看待技職教育，造成這種現象我們也要檢討。
焦 1-C-2	技職教育在社會觀感還要再突破。
焦 1-D-1	媒體的現實問題，事實上不是媒體問題而是家長問題。
焦 1-D-2	高中升學管道非常廣，高職升學管道非常窄，高中可以進到科大來，高職為什麼不能到大學去。
焦 1-D-3	一般科大一直往普通大學靠攏，看不出科大的定位在哪裡。
焦 1-D-4	技能檢定不應該是職業教育的一環，技能檢定是單位的產品，把它當作技職教育，這窄化了技職教育。
焦 1-D-5	很多科大還是在搞技能檢定，這種實務的東西本來是高職跟科大之間要做區隔，所以應該從課程開始解決。
焦 1-E-1	科技大學跟大學的工學院之間的功能是不是有重疊？期許科技大學要發揮其科技的本色。
焦 1-F-1	建議高職附設國中部，對操作性向更有能力。
焦 1-F-2	社會對技職教育的關注，媒體的一個導引，中辦或是技職司都應該有一點作為。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1-G-1	並不是每個學校都能夠搶到競爭型經費，就算搶到了競爭型經費，也不見得能夠做出好的成績。所以商業類科學校的校務基金就很慘。
焦 1-G-2	國立五專升科大，升了科大馬上改大學，改成大學之後就不收高職生了，像這樣的現象對高職就是一種不公平。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受訪日期：2011 年 10 月 20 日(星期四)

受訪時間：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2 時 30 分

受訪地點：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二樓研討室四

訪談人員：張國保副教授、胡茹萍副教授、于承平研究助理、江翊嘉研究助理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2-A-1	制定原住民教育政策時，在經濟能力不同的原住民須要有不一樣的補助比例。積極性差別待遇，平均不代表平等。調整高中高職補助比例來做資源重分配，達到社會公平理想。
焦 2-A-2	部落輔導人員的人力需具備多元文化觀點，或是本身對原住民要有一定理解，否則以漢人中心思維觀點來指導原住民學生對他們無益處。
焦 2-A-3	原住民學生對自己自信心不夠，其實自己能力夠，但在社會的汙名下，原住民的學生要比平常人努力才能得到主流社會的認可。
焦 2-A-4	原住民學生理解能力差主要是學生對老師上課講課的方式無法取得共鳴，講授的方式是漢人可以理解的方式，卻跟原住民學生的經驗無法呼應。
焦 2-A-5	教育公平指標可以把學習歷程的部分加進來，不只是輔導這一塊具有多元文化觀點，甚至要保障平地原住民老師。
焦 2-B-1	原住民專班人數包含在招生總額內，建議以外加名額方式招生，鼓勵各校辦理。
焦 2-B-2	從證照及課後輔導、補救教學、社團方面給原住民幫助，在經費上顯得不夠，如果能有更多經費補充設備，對他們是最直接的幫助。
焦 2-B-3	學生經濟上有問題，三餐不是很正常，如果經費許可，應對於這些學生在生活上給點支助。
焦 2-B-4	獎助原住民重點學校，在區域設立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可實質照顧到原住民。有些學校並不是原住民重點學校，但一樣有原住民學生需要受到關懷與輔導，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應達到跨校功能，並設置社區原住民文化中心。
焦 2-B-5	部落醫療方面救護車數量少，衛生所巡迴週期稍嫌過久。
焦 2-B-6	原住民手工藝文化傳承應該相關專班或推廣班。觀光導遊、生態導覽方面，培育相關人才可以帶動臺灣觀光產業、帶動地方繁榮、改善生活環境提升素質。
焦 2-B-7	語言歧視、刻板印象應該打破。
焦 2-B-8	原住民理解能力比較差，學校在基礎教育、啟蒙教育上應給予強化教材、教育，在起跑點上獲得補強。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2-C-1	現在高職有極大部分都在拼升學、推技能檢定，失去職業教育存在本意，不管怎麼改革，對原住民學生基本技能培養一定要夠。
焦 2-C-2	技能檢定場的維護是極大的負擔，若不設立檢定考場，學生要大老遠跑到外縣市應考，極為不便。
焦 2-C-3	原住民藝能專班當初設立目的是希望能保有、發展原住民技藝，可惜這些學生高中、高職畢業後沒有學校可以念。若要在大學成立這些系，會壓縮到其他系所的員額，另外，也找不到適合的師資。
焦 2-C-4	觀光導覽的部分，很值得去推廣。
焦 2-C-5	原住民在用色方面很大膽，蠟染、織布、陶藝等手工藝具有原創性，但是在背後的知識背景稍嫌不足。
焦 2-C-6	高職畢業生有能力升大學，若家庭是弱勢就無法供他念書，經費補助方面儘量尋找其他社會資源。
焦 2-C-7	幫助孩子的時候應該要有要求，未達到標準時，並不用一下子將補助取消，可以用減量的方式，讓學生知道這些補助不是理所當然，而是要靠自己努力來去爭取。
焦 2-C-8	原住民自信心不夠，事實上是自己品質有問題，當品質夠時，自尊、自信就會找回來，技職教育就是要讓他們在任何工作場合時，自己的表現不會比別人差。
焦 2-D-1	在部落中的孩子都是弱勢中的弱勢，生活習慣及家庭教育是非常薄弱的，學校除了教育的功能以外還需扮演安親班的角色，在偏鄉內感觸特別深。
焦 2-D-2	原住民教育獎補助金是隨著個人到各個學校，在學生的獎補助方面應該多一點，讓資源更均衡的分配，高中、高職尤其在住宿部分明顯不足。獎補助應按照城鄉、特色、條件不同做些區隔。
焦 2-D-3	學校設置檢定考場花很多經費及維護費，明顯經費不足，若不設檢定考場，學生需要到彰化才有考場，學校在推廣技能部分的經費能有補助。
焦 2-D-4	原住民學生住宿比例高，住宿問題由生活輔導人員管理，在這方面的人力需求也特別多，礙於編制問題，輔導人力能否增加？目前法規一體適用，應該以指標來做區分，生師比宜降低。
焦 2-D-5	部落輔導機制宜彰顯，生活習慣需改善，家長也需要加強教育。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2-D-6	教育部補助技職院校辦理發展及改進原住民職業教育企劃審查表中指標雖然明確，但在學校規模方面的審查很明顯對小學校不利，指標須做改善。
焦 2-D-7	技職教育補助原住民實施要點在補助對象第二點中，指標部分應凸顯出來，經費似乎變成平均分配，宜有所區隔。
焦 2-D-8	部落的小孩還是在部落學校就讀較佳，學校提供帶得走的能力，使學生擁有謀生技能後再離開學校。
焦 2-E-1	原住民學生專科部加大學部共有 480 位，其中 297 位是專班公費生，他們每個月在學校有慈濟基金會提供的 3,000 元獎助金，若成績有達到基金會補助標準，次學期獎學金提升至 5,000，所以原住民小孩很拼。漢族弱勢同學在班上能拿到前五名，次學期也有獎學金兩萬塊。原住民小孩資質並不差，只是不用功。
焦 2-E-2	課業輔導，只要成績不及格者強制參加，成績好的同學不強迫。
焦 2-E-3	畢業生考照部分，在畢業學期前三個月做衝刺，每一年考照率達八成以上。
焦 2-E-4	畢業學生畢業返鄉服務達七成。
焦 2-E-5	每學期針對原住民學生辦理七項跟原住民相關活動，三場文化講座，一場生涯規劃，以及部落參訪等。
焦 2-E-6	基金會補助學生學雜費、住宿費，達到完全免費。招考 100 位名額，來報考的將近有 600 名同學。五專公費生比一般原住民學校學生還要幸福。但依照基金會訂定之標準，小孩子若沒有達到成績標準，次學期就無法享受公費。
焦 2-E-7	學校設立了原住民博物館，館內有文化將近 600 件，博物館除了提供通識課程使用外，亦開放給社區民眾使用，或是來賓參訪。
焦 2-F-1	部裡補助資本門部分，每年編列五百萬，只要學校有需求，提出企劃，都會支持。
焦 2-F-2	學校對原住民學生課業的照顧，到了技專落差逐漸加大，應加強課業輔導，技能方面的補強對未來就業競爭力也能加強。
焦 2-F-3	公立學校原住民學生考照經費報名費免費，可向原住民委員會申請，也能寫企劃向部裡提出需求。
焦 2-F-4	補助要點可以修正，若對指標有所疑問，都能向部裡提出具體反映。
焦 2-G-1	建立資源網絡平臺，對原住民是有助益的。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2-G-2	推動補助教學成果、建教生職場訓練也很好，希依程序提出計畫需求。
焦 2-G-3	現在強調多元社會，老師教給學生的資訊也是多方面的，相對於學校經費也要求更多，部裡透過審議機制，填了基本資料後，依照學校規模，依據提出的企劃來作經費分配，如果這不是很好的方式，我們可以修正，只要發現問題，隨時可以提出具體建議。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受訪日期：2011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二)

受訪時間：上午 10 時 10 分至 12 時 30 分

受訪地點：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二樓研討室四

訪談人員：張國保副教授、胡茹萍副教授、于承平研究助理、江翊嘉研究助理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3-A-1	高中職原住民學生每年平頭式補助 42,000 元，如何合理、公平使用？值得深思。建議學校依學生實際需要合理分配，提具體計畫，經教育主管單位核定後實施。或是放寬重讀學生之補助。
焦 3-A-2	給學生「釣魚的技術」很重要，肯定「原住民教育補助計畫方案」對原住民學生學科、專業科目、體育、藝術專長的學習發揮很大的功能。建議相關計畫案中「扶弱」、「拔尖」的鐘點費可變通提升。
焦 3-B-1	很多學生智能並沒有問題，一切正常，只是英文數學比較差，但他們卻選擇去特教班，在對於學習就業技能是受限的，很多學習落差是環境的問題。
焦 3-B-2	到底教育是要增益其所不能還是發揚其所長？有些孩子勉強要面對他弱勢的區塊，只會增加他的痛苦，然後沒有成就。應讓小朋友接觸他所熟悉從小就接觸的農業區塊。
焦 3-B-3	文化部分增強在語言方面作學習。語言的發展要在自然環境下，當語言方面變成課業時，對原住民來說，反而變成負擔，語言的東西是運用，是不是每個原住民都要背負這樣東西值得深思。
焦 3-B-4	花農原住民學生中輟每學期多達 60~70 人，目前公費規定是給六學期，如果是一上休學，一下回來卻要自行繳錢，雖然現在已免學費，但雜費與服裝等等經費也是龐大負擔。
焦 3-B-5	花蓮民宿需要木工、水泥工、電工或是特色餐點的製作，學生可學習統整諸多專長，有別於以往在學校科別限制。
焦 3-B-6	東部師資結構年輕化，很少有老師待超過十年以上，愛心的包容基本上並不存在。花蓮、台東地區人員區域加給每月只有 630 元，只靠這個想要鼓勵優秀老師到偏鄉服務是不太有可能的。
焦 3-B-7	產業特殊需求與實用技能學程有雙師制度，把真正外界業師經驗帶進課堂，他們沒有學歷的問題，教育部一節給 800 塊及車馬費。技職教育的回流教育，真正的技術面是業界要教的，學校主要還是會將重點投注在國英數基礎學科。老師講的還是理論，實務面的操作要使用業界的雙師制度，技職教育需要得是業界的經驗跟能力帶回學校，促進老師能力的發展。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3-B-8	補助技職院校改善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教育實施要點裡面，高職部分學校有 100 人或 20% 以上就可以申請補助，原民會也另外有給補助，給原住民孩子編兩萬預算，一萬撥學校，另外一萬是競爭型計畫，舉辦活動申請補助。
焦 3-B-9	很多學業表現不好的學生可以像實用技能學程一樣，把國英數降到最低，把技能操作的部分提高。
焦 3-B-10	當有工作機會的時候，父母常常會帶著小孩一起去山上或打零工，導致學生要請假，把落差更加擴大。國中技藝班教育是抽離式的，一個孩子正常學習都有落差了，抽出作技能教育後，國英數通通沒有回班上上課，空窗部分就接不上，好意造成落差產生的問題。
焦 3-B-11	原住民學生加分進來，及格分數降低，學生的標準設在 40 分及格，成績可以登記 60 分。以免打擊學習興趣與動機。
焦 3-C-1	原住民中輟生在復學後，必須自費，影響學習意願。另外，為鼓舞原住民學生之潛能開發，尤其運動、音樂、木雕、藝術... 為原住民之先天優勢，因此，以原住民之優勢而設立的「原住民藝能學程（科）」應鼓勵其增設，並給予補助經費。
焦 3-C-2	高職與產業界之合作，基於地域的限制（在花蓮縣光復鄉缺乏中、大型企業），不易發展實務合作。應加速職訓局與就學服務站之整合，並強化原住民重點學校所在地區之合作，以利技職教育之職場銜接。
焦 3-D-1	慈濟有護理技術學院專科部，原住民學生全額補助，東部對護理人才有所需求，慈濟本身有醫院、護理中心，將來就業可直接銜接，由於是公費生，至少需服務四年。
焦 3-D-2	技職教育的階段可於國中階段就開始發展，不只是現今的資源班或國三班而已，避免學生在國中生因低學業成就中輟。
焦 3-D-3	技職類科應與社會生活相結合，與時俱進才能吸引學生，並具有實用性與就業性。
焦 3-D-4	越是偏鄉弱勢的學校，宜有更多具備合格、優秀的師資，才能發揮引導作用。
焦 3-D-5	文化不利概念應加以反省，文化有其背景，應為文化差異而非不利。不論語言、生活習慣都可與生活需求結合，例如：在國英數上的不利應較為實用之考量，學生自然會注重其必要。學生在技職表現良好，但可能要在語言上有提升，才能操作和表達其作品構想。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3-E-1	社會結構的結果面，社會對技職教育的評價，具體內涵跟指標的命名有點差距，具體內涵談得是學生初次任職取得工作職級薪酬，這跟社會對技職教育之評價是不一樣的，若要保留具體內涵，建議指標命名改成學生就業情形。
焦 3-E-2	教學策略比較強調有沒有符合學生的能力，還有就業能力，原住民學生的教學現在其實很強調文化回應教學，亦即教學、課程有沒有回應到學生的文化，和自己文化有沒有連結，這部分建議加入教學策略。
焦 3-E-3	背景面提到文化不利，從多元文化角度來看，多元文化並不會談文化不利這個詞，並不會將文化做優劣比較，建議把名詞改為文化差異。
焦 3-E-4	指標最後該用量化還是質性敘寫方式做評估？比率應詳加規定。
焦 3-F-1	重視每一個原住民學生的潛能開發，不論在哪一個領域均可發揮其才能（體育、文化...）但要給予學習機會。
焦 3-F-2	在原住民部落裡就會有符合當地生存的技能，在部落裡賺錢賺得比較多的有很大部分是耕田比較好的，反而不是讀書讀得比較好的。提供農業方面的知識對原住民是重要的。
焦 3-F-3	對原住民學生強化職場連接實作之合作教育。
焦 3-F-4	職場連結對原住民很重要，讓孩子在職場中做中學，好好將技能建立起來。孩子的潛能要不斷開發，回到教育的本質因材施教。
焦 3-F-5	培育原住民及師資，以利有模範可跟隨。
焦 3-F-6	技職教育再教育的體制，協助失學原住民成年人。很多族人以前沒有機會接受教育，有機會應讓他們回流。
焦 3-F-7	原住民小孩需要 Model，考量在地資源，例如耆老部分，作職場連結，在農業、文化產業、休閒，耆老怎樣建立他們的情境，知識體系怎麼拉進來，讓孩子發現其實自己競爭力是很強的。部落裡很多人雖然小學沒有畢業，但是因為他們在自己的職業上有所技能，呈現出來的成就並不會比老師差，由他們來帶領學生是很好的方式，應走出刻板教育系統。
焦 3-G-1	原住民學生就學比例最短缺的還是在後期中等教育，大都是經濟因素。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3-G-2	中輟生因為家庭經濟需求，豐收的時候學生請假最多，台東花蓮有法規，中輟生通常是保留學籍，跟家長有一套學習方式的默契，過一段時間就要回學校一次，針對學習內容做成就檢視，也算在家教育的一部分。
焦 3-G-3	不管是高工或是高農，高職和地方產業鏈做結合，對部落有很大的幫助。
焦 3-G-4	我們希望好老師能夠多留幾年，但很多年輕老師因為種種因素總是會很短暫時間離開東部地區。
焦 3-G-5	大型學校因為學生人數夠多，班級數編制夠多，一個老師可以教一整個年級的科目，經手所有教學計畫、習作，在偏遠地區班級數不夠，可能要教三個年級，甚至還包括三個不同科目，導致弱勢更加弱勢。部裡面不同意合聘教師，法規制度不解套，很多面向問題很難處理。
焦 3-G-6	台東職訓中心，小朋友為了考證照，要讀國文、專業學科，先讓學生學技藝，學到有興趣了，將來自發性的動機會非常強，證照取得率非常高。此模式可做為輔導原住民學生的參考。
焦 3-H-1	有關原住民與技職教育公平建議聚焦在「教育資源分配」、「課程與師資」。
焦 3-H-2	有關少數民族、語言不利、經濟弱勢多數是在基礎能力部分產生不公平，而後期中等的不公平多數聚焦在入學的不公平。
焦 3-H-3	課程的調整如何配合目前原住民學生學習成就，如何提升學生學習成就？恐怕需要進一步討論。
焦 3-H-4	建議強化師資的合格率，與教師任期兩部分來探討。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受訪日期：2012 年 03 月 27 日(星期二)

受訪時間：上午 10 時 00 分至 12 時 30 分

受訪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三樓研討室六

訪談人員：張國保副教授、胡茹萍副教授、于承平研究助理、江翊嘉研究助理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4-A-1	公平指標架構內涵，比較是一般性的，適用於一般民眾的技職教育公平指標架構，對於原住民來說，可能得多融入一些文化的考量因素。原住民有他們自己傳統的文化特色，有屬於自己驕傲的區塊，漢化的程度越高，文化保留就越困難，流失越快。然而傳統文化保留越多，卻又容易跟社會脫節。
焦 4-A-2	融入「文化差異」的因素時，除了微觀上的文化差異，如個人的認知、工作、價值判斷等方式，是如何受其民族文化的影響外，尚須注意涉有歷史經驗與社會結構作用之鉅觀的文化差異因素，如原住民是否認為自己長期受到壓迫，而抗拒主流社會的各種制度及措施。
焦 4-A-3	原住民之技職教育除了提升人民的（經濟）生活水準外，宜注意原住民文化如何融入原住民產業，以延續部落生存，發展民族生計。
焦 4-A-4	高職及科技大學（或學院）之層次不同，功能有異，必要時公平指標宜分別考量。
焦 4-B-1	設立指標時宜加入教育機會均等概念。
焦 4-B-2	統計數據表示，每一年進入高等教育最多是護理學系，原因是長庚、馬偕設有原住民專班。從中發現原住民的選擇會跟就業有所連結或保障為首選。原住民進入私立大學人數在增加。
焦 4-C-1	建議法規政策加入《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原住民教育白皮書》。
焦 4-C-2	成立原住民技職教育發展推動小組。固定有訪視評鑑和年度報告。「高中職」和「專技教育」二個階段，應該要政策面的區分。
焦 4-C-3	有一刊物《原教界》可以值得參考。（政大原住民族中心可以提供）
焦 4-C-4	幾個個案的技職教育待連結（體制銜接）。 (1) 尤瑪達陸的織布學校。 (2) 屏東原住民文化園區的實驗學校。 (3) 結合部落大學做有文憑的成人再教育（活力部落和重點部落） (4) 一族一特色，傳統記憶與技藝開挖。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4-C-5	原住民族指標加入建議。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檣 車 絲 車 </th> <th>背景</th> <th>輸入</th> <th>過程</th> <th>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永續 在地 特色</td> <td>文化差異</td> <td>主體自覺</td> <td>課程架構 調整 工藝學校</td> <td>創意傳承 在地就業</td> </tr> </tbody> </table>	檣 車 絲 車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永續 在地 特色	文化差異	主體自覺	課程架構 調整 工藝學校	創意傳承 在地就業
檣 車 絲 車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永續 在地 特色	文化差異	主體自覺	課程架構 調整 工藝學校	創意傳承 在地就業							
焦 4-D-1	技職類科報名人數為何不多？從數據發現相關科系與保障人名額其實是足夠的，應增加誘因讓原住民學生有升學的意願。										
焦 4-D-2	與往年相比原住民升學率已有提升。										
焦 4-E-1	教育部組織改組後將來會設立「原住民藝術教育科」專責原住民教育。										
焦 4-E-2	原住民學生學雜費補助幾乎是全額補助。										
焦 4-F-1	相關獎補助學校能改善教育品的經費十分有限，因此在提升學校教育品質的經費應該被重視。										
焦 4-F-2	對於學生能力補償涉及師資、教材、課程，在現有法規架構下，都有一定的規範，若現行框架不解構，將無法成立與原住民相關的文化與工藝課程或學校。										
焦 4-F-3	對於原住民學生補助是否可能依學生出席率給予家庭補助，以使家庭重視小孩教育。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受訪日期：2012 年 05 月 12 日(星期六)

受訪時間：上午 10 時 00 分至 12 時 3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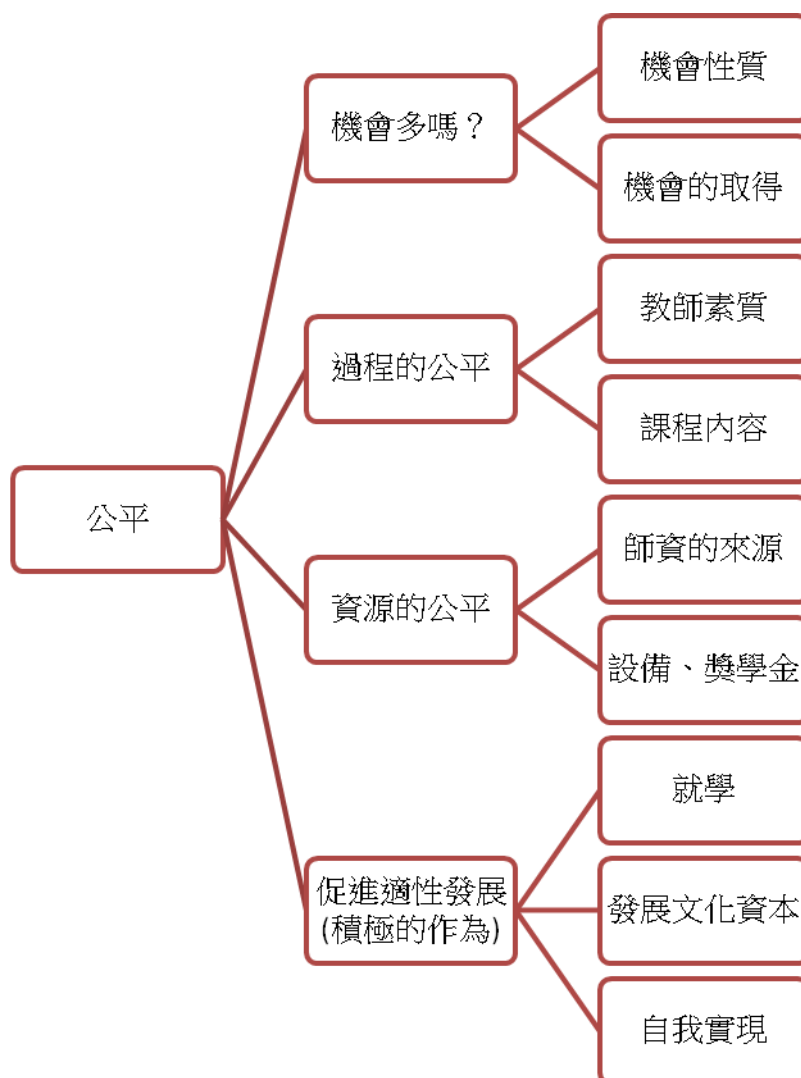
受訪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大樓二樓研討室三

訪談人員：張國保副教授、胡茹萍副教授、于承平研究助理、江翊嘉研究助理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5-B-1	建議法規面之檢視加入《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相關內涵。
焦 5-B-2	建議參考 1996 年行政院原民會成立之後的一些政策投資（例如：社服處、教育文化處）的工作項目（跟技職司的不一樣）。
焦 5-B-3	有關數據統計，可參考最新的《原住民族 99 年度的統計》（行政院原民會每年都有統計）
焦 5-B-4	建議 30 個山地鄉都有一個民族特色學校（工藝+農產）發展當地的在地農產職訓專班。例如：阿里山鄉當地都是產竹筍，是否就有竹子的相關課程，深化學習。例如那瑪夏鄉盛產梅子，卻沒有梅子的課程。
焦 5-B-5	以現有的原住民藝能專班（中等技職教育）和高等技職教育須做統整與盤點。
焦 5-B-6	應把原住民暨職教育發展列為原住民族統計要項的指標，並應定期做原住民技職中等教育、原住民技職高等教育的評鑑。
焦 5-B-7	建議應該以民族為單位，列入原住民族的人才統計的培育追蹤，並做學校的個案扶持。
焦 5-B-8	建議教育部應該成立原住民教育司，專責統整與資源整合，應有平台整合，才能有助原住民技職教育的永續推動。
焦 5-C-1	本研究主題對於檢視我國原住民族相關政策落實之現況，有理論上與實務上之助益。
焦 5-C-2	研究目的可配合主題之重點順序調整次序，如：政策發展與評析，使政策與指標間的關聯性更為強化。
焦 5-C-3	由於本研究著重在公平之評析，因此本研究持何種公平觀？宜於本部分進行探討。
焦 5-C-4	配合公平觀的內涵，原技職教育之評估指標應進行調整，俾利建置適合原住民族在我國脈絡、文化、社會情境之指標。
焦 5-C-5	配合公平觀的階層或層面之建置，結果與討論宜針對階層或層面評析目前我國原住民族政策之落實。
焦 5-C-6	本研究方法多元，有助於多元校對意見之適切性。
焦 5-C-7	由於本研究主題為政策之評析，而研究方法中較欠缺政策實際面資料之蒐集（不建議進行意見調查），特別是原住民族學生實際表現，是本研究須加以重視之處。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5-C-8	研究結果宜針對原住民族各層面如文化、部落、學生個人、社會階層進行文字說明。
焦 5-C-9	研究結果宜具體指出政策產生的改變，為學生或原住民族提升或改變的成效（自己與自己比）。
焦 5-C-10	本研究結果相當有價值，值得深入與多元的分析探究。唯為促進本研究之理論與實務應用價值，可系統規劃各項建議，分別進行，以達到提升原住民族技職教育政策品質之目標。
焦 5-C-11	研究中各名詞如：公平、原住民族技職教育、政策成效等，宜先清楚界定意義、範圍等。



焦 5-D-1 原住民教育與技職教育的聯結為何，可稍加補強。

焦 5-D-2 影響原住民教育的內在、外在動因（學校權力結構）等，如有可能可予補充。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5-D-3	細項的妥適性，例如：個別差異 教學策略。不只選擇與方法，還有評量、諮商輔導等。
焦 5-D-4	民族永續概念很大；但創意傳承範圍相對較小。
焦 5-D-5	可參考北歐五國薩米族（Sápmi）的一些相關做法。
焦 5-D-6	提供薩米族做法及我國原住民專業技職人才培育的具體做法
焦 5-E-1	研究主題重要，有其時代意義，對我國原住民族教育有其相當程度之貢獻。
焦 5-E-2	研究目的明確，具體可行，可提供政策訂定之參考。
焦 5-E-3	理論基礎可以更充實，尤其是「技職教育公平理論」以及「技職教育公平理論架構模式」。
焦 5-E-4	研究主題及第一層指標、第二層指標及第三層指標都可以加以定義。
焦 5-E-5	研究架構可以再更加精緻。
焦 5-E-6	具實用性，及應用性之價值。
焦 5-E-7	縱軸之層面可以再思考。
焦 5-F-1	建議可增加實證方法輔以實證，進行現況資料瞭解與評估。
焦 5-F-2	研究主題建議可修正為：「我國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現況之評析及政策發展」
焦 5-F-3	部分專有名詞之界定，宜再清晰點，例如：公平的概念、「原住民族暨職教育」的意涵與範疇、指標架構是否選定以 CIPP 為主軸。
焦 5-F-4	研究結果建議根據主題和目的之焦點，可再聚焦，例如：研究結論的第一、四、五可再與目的補強修正。
焦 5-G-1	究竟是研究原住民發展一般性技職教育或是原住民族技藝的教育並不清楚，可再釐清。
焦 5-G-2	因縱軸與橫軸的受限，是否須增列民族永續縱軸，似可斟酌。但如何凸顯原住民技職教育的精神與特色，似可稍補強。
焦 5-G-3	所引用的文獻無法觀察全貌，有關加拿大部分可予補強。施正鋒教授 1.歸納或推理宜再釐清清楚。
焦 5-G-4	整體架構已定下來，很難調整
焦 5-G-5	沿用 CIPP 來做評估，背景比較像是能力，是出發點不同，與公平的一般了解（process、outcome）並未直接相關。
焦 5-G-6	縱軸不能動之下，指標內容可更動嗎？也就是說社會結構(巨觀面)實現適性發展(微觀面)，學生個人特質、個別差異(個別面)的重心在公平，或民族特色可與民族永續合併。

續附錄七 焦點座談資料彙整編碼

編碼	訪談意見
焦 5-H-1	本研究之目的是否須增列「建構原住民族教育公平指標」可請研究小組研思。
焦 5-H-2	教導原住民學生學習有特色的技能，如原住民風味餐等，也是提升競爭力的方法。
焦 5-H-3	在原住民人才培育的專班、產學攜手等機制，都是很棒的做法，可適度補強之。
焦 5-H-4	針對現況的掌握建議補充政策性資料。例如：原住民族教育統計、白皮書（2011 公布），相關補助計畫及研究等。
焦 5-H-5	由於文獻和背景資料不足，較難針對報告內容提出具體建議。
焦 5-H-6	從「民族永續」觀點建議如下： (1)開設「正式專班」和「計畫性班別」(如產學攜手)，提供多元選擇機會。 (2)規劃產學研究方案，結合觀光、餐飲、文化及研發等面向，以協助部落永續發展。 (3)提供原住民國際化人才培育之機會，以開發其潛能。
焦 5-H-7	從適性發展的角度，原住民學生除唱歌、舞蹈、技藝方面外，針對學術性向人才亦有發展機會，以免限縮人才發展的可能。

附錄八 原住民技職教育重要政策與法規指標對照彙整表

縱軸 橫軸	背景	輸入	過程	結果
社會結構	學生家庭社會經濟地位	教育資源分配	<p>職場銜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職重點產業類科就業方案 2. 推廣教育開班核定及督導相關業務 3. 建教合作 4. 實用技能學程 5. 高職重點產業專班 6. 台德菁英計畫更名：雙軌旗艦 7. 產學攜手合作專班 8. 產業二技學士專班 9. 產業研發碩士專班 10. 最後一哩就業學程 11. 區域產學合作中心計畫 12. 獎助大專校院發展區域產學連結計畫 13. 技專校院與產業園區產學合作計畫 14. 產學合作資訊網 15. 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 16. 技職教育再 	就業與評析

			造方案-落實 學生校外實 習課程	
法律制 度	現行技職教育法 規及政策 1.技職教育法律 2 種、命令 18 種、 行政規則 80 種	法規與政策修訂 1. 職業學校法 修正 2. 專科學校法 修法作業 3. 技術及職業 校院法草案	法規與政策宣導 機制 1. 國民中學畢 業生多元進 路宣導案 2. 「技職出頭 天」廣播節目 3. 技職校院博 覽會 4. 技職教育貢 獻獎遴選及 表揚計畫	技職教育特色與 民族永續 1. 推動技專校 院教師以技 術報告送審 升等 2. 技專校院建 立特色典範 計畫 3. 原住民學生 升學優待取 得文化及語 言能力證明 要點 4. 教育部補助 技職校院及 高級中學辦 理原住民教 育實施要點
個別差 異	原住民學生先備 能力 1. 教育部補助技 職校院建立策 略聯盟計畫 2. 專科學校畢業 程度自學進修 學力鑑定考試 3. 高職菁英班與 技優入學整併 4. 學校推薦修改 為個人申請暨 推動高職繁星 計畫 5. 整併進修部與 在職專班學制 暨開放單獨招	課程與師資 1. 綜合高中課 程綱要修訂 計畫 2. 職業學校新 設科審查 3. 技術學院改 名科技大學 4. 專科改制技 術學院 5. 國立技專校 院整併案 6. 提升專校護 理科教育品 質專案 7. 技職體系課 程之規劃與 發布實施	教學策略	技職教育效能 1. 辦理技專校 院師生取得 民間職業能 力鑑定證書 採認執行計 畫 2. 擴大推動技 專校院學生 參加國際性 技(藝)能競賽 3. 補助技專校 院辦理學生 競賽活動 4. 技專校院學 生實務專題 製作競賽

	<p>生</p> <p>6. 推動 5+2 菁英班紮實人力</p> <p>7. 日間部四技二專、二技招生委員會合併並固定試務承辦單位</p>	<p>8. 開設服務學習課程專案</p> <p>9. 獎助技專校院選送教師國外進修專案計畫</p> <p>10. 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師</p> <p>11. 大專校院遴聘業界專業教師方案</p> <p>12. 技職教育再造方案-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p> <p>13. 技職教育再造方案-補助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p>		
<p>補償措施</p>	<p>經濟不利學生概況</p>	<p>獎助學措施</p> <p>1. 教育部發展與改進原住民技職教育計畫</p> <p>2. 補助技專校院學生各類就學減免</p> <p>3. 工讀助學金相關措施</p> <p>4.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p> <p>5. 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p> <p>6. 原住民幼兒就讀公私立幼稚園學費補助辦法</p> <p>7. 原住民學生</p>	<p>學習輔導</p> <p>1. 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設置之學生學習資源中心</p>	<p>學習成就表現</p> <p>1. 技職教育繁星計畫</p>

		就讀國立及 私立專科以 上學校學雜 費減免辦法 8. 高級中等學 校原住民學 生助學金補 助辦法 9. 教育部補助 高級中等學 校原住民學 生助學金及 住宿伙食費 原則 10. 教育部補助 國民中小學 原住民在校 住宿生之住 宿及伙食費 用實施要點		
適性發展	原住民學生定向	適性學習	適性輔導	自我實現與創意傳 承 1. 培育優質人 力促進就業 計畫 2. 提升技專校 院學生外語 能力 3. 教育部補助 原住民在校 住宿生之膳 宿費與辦理 英語及族語 教學作業實 施要點

附錄九 期末報告回應說明表

研究計畫名稱：	子計畫八：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之研究		
研究期程：	自民國 100 年 5 月至民國 101 年 6 月止		
審查意見項目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說明	頁碼
一、研究主題與目的	(一) 研究之主題對於台灣原住民教育公平現況及政策之了解有重要性。	1.感謝委員的肯定與支持	
	(二) 針對研究目的一，除了說明不公平尚待改善之項目，亦宜強化說明指標項目有哪些已達公平，以更了解其梗概。	1.感謝委員的指教。 2.本研究已補強附錄八原住民技職教育重要政策與法規指標對照彙整表，並於第二章及第四章補強原住民技職教育政策已達公平、不公平或尚待改善內容，且於第五章結論中具體呈現結果。	173 71
二、文獻引用、評述及參考文獻	文獻有關國外之原住民教育發展與「原住民教育公平指標措施」兩者間宜有所區別，並宜強化原住民教育公平指標和措施之探討。	1.感謝委員的指教。 2.本研究修正 (1)區隔國外之原住民教育發展與原住民教育公平指標措施。惟原住民國家推動轄內原住民教育發展方向仍可作為原住民技職教育公平指標內涵調整之參考，並已於第二章及第四章補強之。 (2)已於第二章補強原住民教育公平指標及第四章提出修正指標並歸納存在之問題與提出政策法規修正方向於表 4-3-1 呈現。	33 89 90

三、研究方法	本研究資料分析之信實度宜有嚴謹之報告，且研究結果之說明宜引用受訪者之意見，以避免研究者自我應驗。再者宜注意考量教師及原住民學生之意見。	1.感謝委員的指教。 2.本研究補強修正信實度 3.已於第四章研究結果中增補並強化引用受訪者之意見。 4.已於第四章之相關內容與措詞用語，考量教師及原住民學生立場，加強檢視。	70 71 77 76
四、研究內容、文字或格式	研究報告之撰寫用心，可讀性高。	1.感謝委員的肯定與支持	
五、預期成效或研究成果	(一) 所提出來之研究結果兼具政策制定與實務改善之參考價值。	1.感謝委員的肯定與支持	
	(二) 針對既有之政策及法規，就所建立之公平指標項目系統，宜提供一清晰之檢視結果，並列明不公平項目之未來改善方式。	1.感謝委員的指教。 2.本研究已於第四章及第五章，補強修正公平指標項目系統，呈現於表 4-3-1。且強化不公平項目未來之政策法規改善方向。	89 90
六、其他	無	本研究小組重新檢視報告，就錯別字、格式等相關資料加以檢修，以提高報告品質。	各頁

備註：

一、請研究主持人依實際需求調整本表格。

二、本表完成後，請同時附上修正完成之研究計畫或研究報告、審查意見表影本。

研究主持人簽章：_____ 年 月 日